阿廬文化

A LU WEN HUA

主办：中共泸西县委宣传部
承办：泸西县文联　阿庐文化研究会

2016.3　（总第29期）

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5周年暨纪念红军长征胜利80周年“翰墨薪传”红河州五县书法交流展泸西展出活动剪影

文/杨　俊　图/卢维前　赵勇猛

▲ 开展仪式现场

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5周年，纪念红军长征胜利80周年，进一步弘扬中华民族优秀的传统文化，促进红河州县与县之间的文化交流，由中共红河州委宣传部、红河州文联、红河州书法家协会主办，泸西、建水、石屏、元阳、屏边等五县文联及书法家协会共同承办的“翰墨薪传”红河州五县书法交流展泸西站，于2016年8月5日至15日，在泸西县新天地四楼新知图书城展出。

▲ 中共泸西县委常委、县委宣传部部长段立青致辞

红河州书法家协会主席田光泽，中共泸西县委常委、县委宣传部部长段立青，泸西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陆婀娜，泸西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周宏伟，红河州五县文联及书法家协会的领导、学者、专家和书法爱好者参加了开展仪式。

▲ 红河州书法家协会主席田光泽致辞并宣布开展

本次书法联展作品，融入了红河大地“滇南邹鲁”、“神奇阿庐”、“异龙湖畔”、“云上梯田”、“大围山麓”等不同地域元素，艺术风格各异，诸体皆备，彰显了传统书法的永恒魅力。对提高红河州五县书法艺术水平、促进五县书法艺术学习与交流、增强五县友谊等方面具有重要的意义。

▲ 红河州书法家协会主席田光泽（右四），中共泸西县委常委、县委宣传部部长段立青（右五），泸西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陆婀娜（右三），泸西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周宏伟（右二）观看书法作品展

▲ 书法作品展现场

卷首语

走进秋天

■ 文/徐学平

走过了春的明媚，夏的繁盛，在金风乍起、白露初临的时节，当第一片树叶从枯黄到悄然飘落，还没来得及多想，蓦然转身，倏忽间就与秋天不期而遇了。

在酷暑炎夏的某一天傍晚，突然间感觉有点凉气袭人，粗心的人群还没觉察到，秋天就来了，似乎并没有一个很明显的过渡，让人们去做好迎接它的准备。相比而言，春天虽然鸟语花香万物复苏，但略显稚嫩了些；夏日炎炎，暑气逼人，又过于热烈；冬天呢，草木沉寂， 没有生机，太过贫瘠。这秋天，也惟有这秋天，虽说短暂了些，但却是最美得恰到好处且不可多得的。

南方的秋天是内敛而含蓄的，美得淡雅，美得阑珊，它像一个淡妆的少妇，拖着长长的裙裾，嘴角边挂着甜甜的微笑，悠闲地踱着步儿，从从容容却不停歇地前进着。看吧，它所到之处，皆留下了轻轻浅浅的痕迹——

天空很蓝很蓝，很高很远，几大朵白云松松散散地点缀其间，有一点漫不经心，有一点轻松惬意，像天庭御花园里盛开着的百合，又像是仙女散花时遗落的长纱。太阳露出整张笑脸，温和地俯瞰着大地，明亮而少了夏日的火辣，似一位慈祥的母亲，柔柔地注视着怀里的孩子。梧桐树枝头的叶子在阳光下泛着金黄，而又黄得深浅不一，在微风中闪烁着金光。地上的小草也不像以往那般鲜绿，疏疏浅浅的，已经不能完全覆盖住地面，略微裸露着一点褐色的泥土，尖细的叶子也没了先前的娇嫩，散发着淡黄的微光。

走进秋天，大自然有一种神奇的魔力，在这种魔力的作用下，云变轻了，天变蓝了，风变瘦了，水变清了。打开门窗，有清风徐来，夹杂着丝丝缕缕菊花的清香，弥漫在室内的每个角落，让人神清气爽。窗外，眼看着青翠了一夏的绿叶，在慢慢地变黄、变轻，隐隐还能感觉到一丝温热，但风一吹就飘落了，宛如一声声轻轻的叹息。走进秋天，才会发现这是个既宁静又善变，而又是个让人充满遐想的季节，收获着，也凋零着，成熟着，也结束着。

“何处合成愁？离人心上秋”，都说秋天容易让人伤感，以至于文人墨客悲秋的情愫跃然纸上，其实，四时不同，人的心境不同，感受自然有异。人生就像这轮回的季节，有过热烈，有过生机，有过清婉，甚至有过彻骨的寒冷。谁能数载春风不落？给岁月一分柔情，又何尝不是给自己一缕明媚？就如同这秋天，给人成熟，给人遐想，给人离愁，同时也给人以希望，也许，只要给予秋天的寒凉一点温暖，秋意的妙曼就会温暖如春。

走进秋天，其实也就是给心情换一张底片。只要你心中有爱，自然就会别有一番滋味在心头，你就会迎着秋风，挽着秋光，沐着秋阳，更能感知这季节的美好，你就会深深地爱上这个金色的秋天。

阿廬文化

主办：中共泸西县委宣传部
承办：泸西县文联
阿庐文化研究会

2016. 3（总第二十九期）

内部刊物·免费赠阅

目

☆ 卷首语 ☆

走进秋天　徐学平　1

☆ 小 说 ☆

老屋　武秀红　4
那一季的阳光正好　林沐墅　10
帝王宠：有毒　懒女人　18
你尚未老 我还年轻　王桂飞　24

☆ 散 文 ☆

没有一朵花应该被嘲笑　吴春侠　29
我的父亲母亲　蒋云丽　32
生活中的亮丽风景　耿 迁　35
生命的拐点　王志芬　36
心中的情，云游的歌　胡秉芳　39
中秋情思　蒋惠云　40
又是捡菌好时节　闻绘春　41
致敬，师德之范　王云梅　44

☆ 诗 歌 ☆

约你梨花开放，等你踏香而来　唐贵仁　46
我独自开放着（外两首）　孟朴丽　47
春雨颂（外一首）　曾 波　48
自从认识你　潘林芝　49
爱在秋天（外两首）　杨 俊　50
云梦（外两首）　何 薇　52
忠贞不渝（外两首）　李月碧　54
泸西供销情怀　李 丹　55
乡音（外两首）　张兴泰　56
想起母亲　唐 平　57
有感于精准扶贫工作　魏国清　58
诗八首　蒋孝林　59

录

平凡中的伟大（外一首） 赵明华 61
诗四首 梁正勇 62
普者黑（外两首） 徐金山 62
楹联习作 黄保仙 63

☆ 读书时光 ☆

我的精神故乡 李本聪 65
芬芳氤氲于诗 杨乔芝 71

☆ 校园内外 ☆

我熟悉的一个人 宁崔然 73
假如我是一朵云 黄啟航 73
我家的“巧手” 杨 一 74
青 春（组诗） 王春梅 74
我最崇敬的两位名人 段程曦 76
心存阳光 蒋明智杰 78

☆ 风景线 ☆

走过西藏 老 方 79
鱼跃成趣，瓜果飘香 宋 锦 84

☆ 曲 艺 ☆

惠民拆迁（方言小品） 杨庆福 87

☆阿庐传说 ☆

阿乌人祭山传说 赵荣华 90

☆ “融入滇中我先行·脱贫攻坚显真情”演讲比赛演讲稿选登☆

倾情奉献解民困，精准扶贫促发展 任晓娟 94
融入滇中我先行，脱贫攻坚显真情 张方俊 95

顾 问 王家林 莫 伟
施海斌 段锦良

编委会主任 段立青
编 委 陆婀媚 周宏伟 钱 琳
杨 俊 马克武 何绕生
胡国生 董 平 谭丽娜
赵绍鹏 吴 伟 朱 灵
主 编 段立青
副 主 编 杨 俊 杨庆福
特约编辑 何绕生 赵永胜 段金生
秦丽萍 张冲明
编 务 周静兰 沈丽华
编 辑 《阿庐文化》编辑部
地 址 云南省泸西县中枢镇建设街
106号（县委大院内）
E - mail lxxwl6635788@163.com
邮 编 652499
电 话 0873-6635788
准印证号 泸新出内资准印字[2016]第532527-015号
封面题字 张平生
封面摄影 《我爱足球》 康关福 摄
封底绘画 《趣》 李保来 画
封面设计 周利辉

老屋

文/武秀红

1

母亲躺在窗下的藤椅上吸烟。外面下雨了，母亲的手在膝盖上轻轻地揉，两只膝盖的骨头缝里丝丝地冒着凉气，一遇阴天，这些凉气就像苔藓一样悄悄地从膝盖蔓延到腰部，后背，脖子，甚至两只手掌。

三十年了，从生下大儿子罗平那天起，就做下的病。医生说，月子里坐下的病，只有再生一个才会好。她倒不是因为这句话，而是因为她实在是喜欢孩子，喜欢给父亲多生几个孩子，于是，第二次怀孕，罗安出生了。她本应该好好地享受月子里的日子，但罗平发高烧，父亲正在外面出差，刚生下罗安不到一个礼拜的母亲就背着罗平去了医院……

那天，也下雨了，那雨可真大啊，马路两侧的壕沟都积满了水，分不清哪是路，哪是壕沟，母亲凭着直觉，用两只脚在水里趟着水走，一直走，到医院的时候，她浑身都是水，把医院的水泥地都弄湿了一大滩，背上的罗平却裹在雨衣里，一点都没浇着……

吊兰挂在窗子上，碧绿的藤蔓丝丝缕缕地垂下来，藤蔓上的叶片在风中微微地摇晃。对面小铺的台阶被镐头刨了起来，露出水泥下面赭红色的砖头，电钻切割水泥的声音吱吱地响着，母亲想起身把窗子关上，藤椅在母亲起身时，发出咯吱咯吱地声响，二十多年的藤椅了，原本是深褐色，现在所有露在外面的藤条和钢筋的支柱都已经被白纱布一圈一圈仔细地缠裹，也依然扛不住时光，母亲已经好多年不曾上去坐坐了，哪怕靠一靠，她也担心这把脆弱的藤椅承载不住她的体重。但今天，她想都没想就躺在藤椅上吸了一根烟，就像很久以前，父亲在晚饭后躺在藤椅上抽烟，她坐在一旁的马扎上织毛衣。两个人有一搭无一搭地聊天，有时候母亲一个人说，父亲不说话，嘴里的烟卷徐徐地飘着烟雾。有时候两个人都不言语，静静地坐在晚霞里，书房里罗平罗安兄弟争论数学题的声音忽然乍起，母亲急忙把毛衣放下，要去制止。父亲一手拿着烟卷，另一只手抬起来，向母亲轻轻摇着，示意别去。母亲狐疑地看看父亲，再担心地向后面的书房窥视。少顷，书房里没有动静了，又或者，书房里传出一阵笑声……

胡同里时而跑过几个嬉闹的孩子，时而窜过两条打架的狗或者一只孤独的猫，时而走过挑着磨刀石的磨菜刀的老人，嘴里吆喝着长调：锅菜刀嘞——

外面吱吱的电钻声更强大了，不仅是对面小铺的台阶在拆除，左邻右舍多出来的台阶也在拆除。母亲所在的小区是两栋楼房的一个夹缝，这两栋楼是三十多年前的老楼，间距很宽，中间修建了一排仓房，后来仓房就渐渐地变成了居民房。母亲的房子就是居民房的一间。这些房子没有批件，更没有房本，在这次的拆除之列。但母亲不肯拆。

母亲关窗的时候，看到有个人骑着自行车从

远处过来，肩膀往前一耸一耸的，怎么那么像父亲骑车的模样呢？

2

罗安骑着自行车来到窗下，邻居杨二叔晃着一颗锃亮的秃头，趴着敞开的窗台问罗安。

“小安子，你说这回拆迁还来真格的咋的，铲车都上来了，那家伙，岗楼旁边那个冷饮亭子叮咣就给拆得稀巴烂，这回咱这片不拆你说能不能挺过去？”

“麻溜拆吧，这回就是阎王爷的宫殿摆得不是正地方，也得拆！”

罗安进了房间，一把夺下母亲手里的烟卷，摁灭在茶桌上的烟灰缸里，一屁股坐在客厅的沙发上，说：“都说你多少遍了，就是不听。抽烟对你身体不健康，老了老了，都六十的人了，还添毛病，咋想的？”

母亲望着窗外，像没听见罗安的话。

“妈，再有一周期限就到了，你不同意，人家也会拆……”罗安尽量挑选不会引起母亲生气的字眼。“你搬我那去住，朝阳的卧室，比你这阴冷的老屋强多了！这破房子夹在两栋楼中间，白天根本进不来多少阳光，被子褥子夏天总是潮乎乎的，你还有啥留恋的？”罗安见母亲没有反应，踌躇了一下，恳求地说，“妈，我要是没做通你工作，我科长这个职务就得被撸了，你不心疼儿子？儿子熬到今天也是为你争光啊！”

母亲依然站在窗前，就是不回头看他。

罗安焦躁地在老屋里走来走去，墙上的镜子里映出罗安气急败坏的模样。镜子一人多高，据说是父母结婚时买的，镜子中间裂了一条大纹，用一枚纽扣在中间鞠上了，旁边还裂了无数条小细纹，丑陋得就像美女脸上疙疙瘩瘩的疤瘌，他实在想不透母亲怎么会容忍这面丑陋的镜子在客厅里一挂就是二十年？

他记得很清楚，很多年前的一天，母亲正坐在马扎上织毛衣，父亲带着哥哥回来，那天母亲忽然发怒地举着一把斧子狠狠砍向镜子，镜子哗啦一声从中间碎裂开，那些晶莹的细小的镜片像一滴滴透明的泪珠，在地上滚动着。那天半夜，罗安去厕所，忽然发现客厅的台灯亮着，母亲跪在地上一块块拼凑着镜子……

窗前，母亲的背影瘦削而单薄，就像蝴蝶的翅膀，轻轻一敲，就会断裂。这样的情景似曾相识，罗安想起来了，父亲带着哥哥离开的那天，他跑回房间对母亲喊：“妈，我哥的手被大门掩出血了，一剌剌淌血——”母亲忽然疯了似的向门外跑，但跑到大门口，却猛地停下脚步，像有什么拦住了她似的，她一动不动地站着，站了很久。那天外面没有下雨，但下雪了，是深秋第一场初雪。雪越下越大，母亲站在雪地里，肩膀上头发上都落满了白雪，连睫毛上都站着一片雪花。她整个人就像雪花那么单薄，一声叹息就能吹化……

罗安用双手搂住母亲的肩膀，说：“妈，我知道你心里苦，可过去的都过去了，我们得往前看，妈，你就听我一句吧——”

“你就死了这个心吧，我住了三十年，说不是我的就不是我的了？谁敢来拆一个试试，我就死在这屋子里！”母亲恨恨地说，转身走进卧室，再也没出来。

3

一张桌子，四碟小菜，一扎啤酒，两个兄弟坐着对饮。

嫂子牵着侄子的手去沙滩上散步去了，罗安看着远去的母子背影，想起母亲的背影，他给大哥罗平的酒杯斟满酒，酒杯和酒杯发出清脆的一声响，他一饮而尽，说：“你还生妈的气？”

罗平只是默默地喝酒。

罗安心里一阵难过，大哥跟母亲二十来年没见面了。他们两人都是拗脾气。如果大哥能回去帮他劝说母亲，他们之间也就和好了，这也是罗安此次来省城的第二个目的。

“妈那人你又不是不知道，心都软成水了，嘴还硬得跟把刀子，当年爸跪下求她她都非离

婚不可！爸都拗不过她，你还生她气？”罗安殷勤地给大哥满酒。“这么多年，她心里也不好受，谁给她说对象她都不看。咱家东院杨二叔，还记得吧，二婶出车祸没了之后，他就整天去咱家帮妈干活，相中妈了，可妈给他撵走了。二叔有次盯着妈的背影对我说：“知道你妈为啥不找对象吗？”我说：“为我呗，我妈怕后爹给我亏吃。”二叔说：“小犊子你可别臭美了，为你，别自觉儿不错了——我知道为啥。”我问二叔为的啥。二叔说：“你妈心里还搁着你爸和你哥，哪还给别人留地方啊？”

罗平猛地把酒倒进喉咙，他不相信罗安的话。“父亲生病那么长时间，她一次也不来看……她是最自私的女人，心里只有她自己！”

罗安心里咯噔一下，大哥终于提起这件事。这也是罗安心里对母亲意见最大的一件事。父亲生病时，罗安接到大哥的电话。当时母亲没在老屋，她那年刚退休，夏天就坐火车到北山里看望姨妈。罗安的电话打到北山里姨妈家，但母亲跟表哥进山了，山里没信号，联系不上。罗安只好自己先去了省城。父亲脑血栓，一直在床上昏迷不醒，第二天就不行了。罗安再次给姨妈打电话，这次是母亲接的，罗安哭着说：“我爸不行了，他等你来看最后一眼——”但母亲什么也没说，就挂断了电话。

那天晚上，罗安跪在父亲灵前守夜，姨妈打来一个电话，吞吞吐吐地说母亲有点事，走不开。什么事能比来看病危的父亲还重要？他没听姨妈说完，就把手机关机了。他恨母亲的倔强，倔强得甚至无情。但他一直生活在母亲身边，母亲的苦他又最清楚，所以他又无法埋怨母亲的倔强。他再一次恳求罗平：“哥，你是知道的，这次拆迁力度非常大，四十多年的违章建筑都拆了，如果我做不通妈的工作，我就得一撸到底——”

罗平把酒给弟弟满上，说：“喝酒。”

罗安说：“难道你非得让我跪下求你吗？”

夜幕降临，外面灯火阑珊。屋子里没有开灯，幽暗的光影里，罗平说：“我一辈子都不会见她！”

4

车子在山路上行驶，天上飘着小雨。雨刷在车窗上轻轻地晃动，将一片雨雾刷开，但很快，雨雾再次蒙上车窗。

许多记忆好像都跟雨有关。当年跟着母亲来省城看父亲，他十三岁。父亲的工作调到省城，母亲一个月带他们坐一次火车。到了父亲的单位，小哥俩一溜烟跑去敲父亲办公室的门，开门的是父亲办公室的女科员，梳着一头黄卷发，斜倚着门框，旗袍里若隐若现一条穿着丝袜的白腿。她手指上勾着一串钥匙，扔给两兄弟。他们拿了钥匙跑下楼，母亲却半天才下楼。

母亲的眼睛一直盯着女科员的旗袍。那条蓝底碎花旗袍她也有一件，是父亲去南京出差给她买的，当时父亲说，全东北就你一件。可现在，同样颜色同样式样的旗袍穿在和父亲一个办公室的女职员身上，母亲的心里炸开了锅。

那天晚上，两兄弟躲在卧室的门后听父母在厅里吵架。外面一个劲地打雷，母亲忽然拉开门要冲出宿舍，父亲拉住母亲说：“打雷呢，你非要走也天亮再走。”母亲说：“老天要是认为我做得不对，就打雷劈死我！”母亲跑出门，弟弟冲出去找母亲，母亲拉着弟弟消失在茫茫暗夜。雨，就在那一刻，噼里啪啦砸了下来……

父亲当晚拿着伞追出去找母亲和弟弟，但火车站客车站都找遍了，也没找到。第二天父子俩坐火车回到老屋，母亲正坐在马扎上织毛衣，看到父亲，就咬牙切齿地说：“离婚，孩子一人一个。罗安跟我，罗平不是愿意跟你吗，他跟你过。”罗平站在门外，从客厅对面挂着的梨花镜里看到父亲给母亲跪下了，母亲却从厨房拎出一把斧子，猛地砍在镜子上，镜子碎了一地。母亲举着斧子对父亲说：“碎了，合不上了，你要再不走，下一斧子我就砍你！”

父亲带着罗平没有回省城，找个旅馆住下了，他还打算求母亲原谅他，把离婚的事忘了。罗平夜里睡不着，跑回老屋找母亲，他想向母亲解释他为什么前一天没有跟弟弟一起追随母亲而

去。因为他看到父亲也很可怜，他想陪陪父亲。

回到老屋时已经是深夜，老屋的窗子透出昏黄的光亮，邻居杨二叔正搂抱着母亲坐在沙发上，杨二叔浑身光着，只穿个大裤衩，母亲的裙子下露着两只光溜溜的大腿……罗平的头轰地一下炸了。

“原来她早就和杨二好上了，才借这个由头不肯原谅我——”父亲听了罗平的讲述，抽了一夜的烟，第二天一早就带着罗平回了省城。

父亲后来和女科员结婚了，三年后他们又离婚。父亲出差一走就是十天半个月，女职员和一个歌厅老板好上了，两人在旅馆开房，被扫黄的抓个正着。那夜父亲一直吸烟，后来关灯睡觉前，叹息似的说：“报应！”

车子过道口时颠簸了一下，父亲的骨灰盒从后座上掉下来。

父亲去世前，让罗平把他的骨灰带回老屋，还要他常回去看望母亲。但父亲去世七年了，他一直没回去过。

罗平恨母亲，恨母亲拆散了这个原本幸福的家。时光荏苒，一晃就过去十四年，时间渐渐地抹平了罗平心里对母亲的怨恨，他也长大了，渐渐理解父亲母亲时，父亲却病重，而母亲竟然连父亲的最后一面都不见！

罗平恨母亲绝情，他要比母亲更绝情！但六年了，哪天夜里睡不着都会想起故乡那座老屋，屋里的一切都恍如隔世般的清晰……

5

罗安怀里揣着一把刀子，去见母亲。离拆迁的期限就剩一天了，如果母亲还不答应搬走，他就假装要捅自己一刀，母亲不会见死不救的。罗安知道母亲心软，父亲当年再回来多求母亲一次，母亲肯定就原谅他了。家里父亲的衣服母亲总是洗了晾，晾了洗，一件没舍得扔。谁知道父亲在省城却真的跟那个黄毛结婚了！母亲得到消息后的那个晌午，她把柜子里父亲的衣服扔了一地，都扔到了垃圾桶，包括父亲送给她的旗袍。

还没进小区门口，就听到吊车轰隆隆的声音。小区门口有一排铁皮房子，一辆吊车正用那强悍的铁手往铁皮房上一划，就像刀片在奶油蛋糕上划过一样，一排铁皮房子就都从房顶到地面被划拉出一条巨大的豁口。铁手再划拉两下，房子就成了一个垃圾堆。

这次迁拆违章建筑是城市统一规划，但母亲不肯拆也是有原因的，当年父亲买下这间仓房花了五千块，翻修重盖花的更多，房子虽然没有房本，但当年盖房是单位领导同意的，房产处的人也保证没问题，现在说拆就拆了，母亲想不通。可违章就是违章，拆除势在必行，罗安这次决定孤注一掷，必须劝服母亲。

房间里静悄悄的，一点动静都没有。她出去了吗？可窗子没关，房门也没上锁。罗安走到窗前，忽然，他的目光盯着敞开的一扇窗玻璃看。玻璃里映出客厅里的画面。客厅里，母亲穿了一件旗袍在缓慢地走着，她的手抚摸一对双人柜，那是父母结婚的对儿柜。她抚摸柜上摆着的老钟，那是姥爷送给母亲的结婚礼物……她后来坐在马扎上，颠了颠，最后，她靠在躺椅上，静静地闭上眼睛，听着吊兰的叶片在风中微微晃动，听着小鸟从窗外飞过时留下的吟唱……

母亲穿的旗袍不是都扔进垃圾桶了吗？怎么她还留着一件？

罗安的鼻子酸得要命，他费力地从怀里掏出那把准备逼迫母亲的刀子，用力掷出老远。母亲还爱着父亲，她不想搬走，不想拆掉老屋，因为老屋里有父亲留下的记忆。哪怕工作不要了，他也要帮母亲留下这间老屋。

就算留不下来，他也不能亲手把母亲从老屋中逼走。

“小安子，你趴自家窗台嘎哈呢，扮小偷呢？”

隔壁的杨二叔在罗安身后用力拍着他的肩膀，罗安吓得急忙回身，讪讪地打招呼：“二叔，你家也没拆呢？可就剩最后一天了！”二叔手里提着一条鱼，嗓音洪亮地说：“我得跟你妈协同作战。她拆我就拆，她搬我就搬！”他把手里的鱼往罗安手里一送，说：“买多了，这条给你妈。”罗安为难地说：“二叔你又忘了，我妈

不吃鱼，她吃素有三年了。”

二叔用手挠着一根毛没有的后脑勺，说：“妈个巴的，瞅我这操蛋记性！”

6

母亲躺在窗下的藤椅上，嘴唇里叼着一根烟卷，半天忘记了吸。只有烟雾缓缓地在她脸庞上空飘着，但只一会儿，就被从窗口送进来的风吹散了。

外面下雨了。这个夏季多雨。雨很小，星星点点的，时落时不落，不细看，都看不到在下雨。但久了，地面有些颜色就变暗了，好像一滴一滴的泪水，积攒得多了，就变成大大的一颗。

母亲用手揉着两个膝盖，让骨头缝里的那些凉气在掌心的温热里消散一些。

住了三十多年的老屋，熟悉到闭着眼睛也能找到屋子里的任何东西。每次出门在外，住的地方哪怕是五星级宾馆，她也睡不好。可回到老屋里，她就会一觉到天亮，各种不舒服也都烟消云散。

几年前去北山里看望嫁到那里的妹妹，忽然接到小儿子的电话，说他父亲不行了，她放下电话就准备返程，却一着急，血压升高，过去了。等从医院里抢救过来，她就一直病恹恹的，身体日渐消瘦。妹妹担心她，不放她回来。但她回家后，一切就都慢慢地好起来，能做饭了，能擦抹柜子了，几天后就能跟着杨二去广场散步了。

杨二这个人不错，没什么不好的癖好，媳妇去世之后，他一直没找女人。父亲经常出差，家里许多活儿母亲一个人做不来，比如烟囱堵了，炕不好烧。母亲就叫杨二，杨二就乐滋滋地来帮忙，之后还捎带脚把其他活计一并做了。当年父亲在外面有人了，母亲曾一度在喝醉的时候想跟了杨二，以此报复背叛的父亲。但感情的事是没办法勉强的，即使喝醉了，母亲也没法违背自己的心。那晚在沙发上，杨二抱起母亲亲吻她时，她最后还是推开了他。

窗外的雨下大了，房间里的潮气更重。母亲来到柜子前，从里面拿出一张雪白的兔皮，重新躺在藤椅上，用兔皮盖住膝盖，少顷，骨头缝里那些蒸腾的凉气就渐渐地偃旗息鼓，直至不知所终。

兔皮柔软温润，像爱人的手捂热母亲的膝盖。

从罗安和罗平的通信里，母亲了解到父亲的生活，他结婚了，又离婚了。单位里有人再给他介绍对象，他就说，不找了，没那心了。罗安对母亲说，他还想着你呢，你看，这是他给你邮来的药酒，说是老中医特意配的专门治疗风湿的，还有，这是他邮给你的兔皮，让你下雨天盖在膝盖上……

母亲在镜子里的容颜一天天地老了，她早就原谅了父亲。她给父亲邮去一件他手织的毛衣，等着父亲第二次向她求婚，但父亲却突然去世了。

母亲知道大儿子怪她没去见父亲最后一面，有天夜里母亲给他打电话，电话接通了，母亲却一直不知道该说什么好。电话里罗平的声音却很生硬：“你谁呀？我在见客户，晚一点我打给你。”

电话挂断了，那天晚上母亲一夜没睡，天亮了，她也没等来罗平的电话。后来母亲又给罗平打过一次电话，是他结婚的前夜。电话接通了，对面传来喧嚣的音乐声，母亲还没等说话，话筒里就传来一个陌生男人的声音：“嫂子别打了，今晚他归我们了，明天一早肯定不会耽误结亲的时间……”

母亲放下电话，笑了。儿子大了，再也不用她担心了，她还有啥放心不下的？

只是，真想见见儿子啊，好多年没见到了，想啊……母亲叹息了一声，睁开眼睛，外面一辆汽车停在门前，母亲轻轻起身，看到窗外有个男人正向她房里走来。怎么那么像父亲呢？

不，是儿子罗平。

7

厨房里有多少年没这么热闹过了？煎炒烹炸，母亲把自己的绝活都拿出来了，糖醋鲤鱼，

回锅肉，挂浆地瓜，小葱拌笋芯，一样样端到桌子上，罗平发现每一样都是自己小时候最爱吃的菜。他抖着手用筷子夹起一块鲤鱼放进嘴里，还是过去的味道，母亲做的味道。

兄弟两个谁也没提拆迁的事。晚上，杨二叔来找母亲去广场散步，两兄弟坐在窗前的吊兰下，一个靠在藤椅上抽烟，一个坐在旁边的马扎上。许久，罗平说："房间里好像什么都没变样，我好像没离开多久，去外面上个学，放学就回家的感觉。"

"外面都在变，就妈的房子还是老样子，你看——"罗安把房间里的老家具一样样指给大哥看。"什么都是过去的，一走进来就好像走回到过去了。"

罗平沉默地抽烟，他也看出来了，母亲不搬离老屋，是舍不得父亲留在老屋里的那些记忆。政府的规定必须遵从，可母亲如果自己没明白过来，就是说破大天她也不会听。在母亲散步回来之前，罗平最后对罗安说："与其在这劝不通妈，还不如我到外面想想办法，看上面有没有什么特殊政策。"

夜里，罗平走进卧室。那是二十年前他和弟弟罗安睡觉的地方。不到四平米，搭的上下铺，木头床还是过去的木头床，只不过为了加固木床，所有的横撑和竖撑都被一块块木板包住，又用铁丝缠紧。

罗平在床头坐下了，他猛然发现床上铺的不是褥子，也不是被子，是毛线织的东西。又不是一整条褥子。后来罗平从兜里掏出打火机，照亮了上铺，床上铺的竟然是一件件毛衣。有大的，有小的，大大小小一共三十件，都是鸡心领。罗平心里抽动不止。母亲一年给他织一件毛衣，二十年，织了二十件。二十年前的那一天，父亲带他回家跟母亲道歉，母亲手里正在织着他的毛衣，她看到父亲，冲到厨房拎出一把斧子砍向镜子，镜子碎裂一地，织了一半的毛衣挂在马扎上，三根竹针都掉落在地上，线团却在母亲上衣兜里，因为母亲的走动拽动毛线，毛衣就刷刷地拆开了。母亲看到毛衣脱线了，就狠狠地缠着手里的线团，毛线在收紧，马扎上的毛衣一圈一圈地变小，罗平眼里的泪水扑簌簌地滚落下来……

暗夜里，罗平躺在毛衣铺着的床上，给妻子打了个电话："我想接妈过去住些日子。"妻子半天无话。他又说："咱们湖边不是还有个小居室吗，我打算让妈住在那儿。"妻子说："我知道，那个房子你是按照你故乡的老屋布置的吧。我看过你书里夹着的一张照片，那房子跟你布置的一样……"

8

天刚刚亮，罗平就起来了。但他发现母亲不在房里，他心里忽然空落落的。母亲也许是去散步了，他也走出屋子，今天就是拆迁的最后期限，母亲应该能和他去省城住一段吧？如果她喜欢，就住一辈子。迎面看到杨二叔在晨跑。杨二叔看到罗平，冲他招手，罗平跑过去，跟上二叔的步伐。

"你妈三天前就签字同意拆除了，你们不用担心。"二叔说。

"她怎么没跟我们说？"罗平吃惊地问。

"谁知道她咋想的，她这个人呢，有啥事都搁在心里，沤烂了都不说。"二叔说。"你妈这辈子，刚强大劲儿了！这不，老了老了又怕拖累你们，前些天跟我去看老年公寓，她说今天就搬。"

老年公寓？罗平心里一震，妈不会是真去了吧？他急忙返回房间查找。

客厅里的镜子还在，对柜儿还在，座钟还在，柜子里的旗袍也还在，但是，茶桌上父亲的骨灰盒不见了。烟灰缸里，放着半截烟头，是母亲吸过的，白沙烟，那是父亲一直抽的牌子。

罗平最后在烟灰缸下面发现一张白纸，上面有一行字："我走了，搬去公寓住，那里一切都好，你们不用惦记，去忙工作吧，妈见到你们都很好，我很开心。"

窗下，躺椅犹自在风里静静地晃动着，仿佛母亲刚刚还坐过……

那一季的阳光正好

文/林沐塁

一

真正绝望的时候是说不出话的，
所以沉默是一个人最大的哭声

林光宇，你有没有听说过一个叫做东华禅寺的地方？

那是位于泸西东华山的一座寺庙，很安静的一个寺院，那是我去过的最安静的地方。

那里的安静，我没有办法给你形容，就好像缘起缘灭、时隔经年，我似乎已经无法去形容我们之间的感情。

2016年2月18日，我去了那里。

邀上几个好友，趁着雪后阳光初绽，驱车去了东华寺。我是一个极度怕冷的人，气温稍稍低了点就必须裹上厚厚的衣服，有点像冬日的植物，空气的冷峻足以冰冻我的生命机能。太阳仿佛不屑一顾般刚刚探出脑袋，缓缓升温着空气，也许是水汽被大量蒸腾的原因，热度并不高，我穿得像一头北极熊，站在友人面前一点儿也美不起来。

轻轻呵口气，薄薄的雾气喷涌而出洒在手上，微微有些暖意，莫名地就这样怀念起你掌心的温度。曾几何时，我多企望，你就这样站在我身旁，什么也不必说，什么也不必做，握紧我的手就好。

春节过后许久，也该到了出去走走的时候，不然真要在家闷出一身霉味，可是我选择了去东华寺，是因为你。

你说你最喜欢仓央嘉措，最喜欢佛家禅境，最喜欢那种情真意切。我本来是打算去西藏的，因为那是最接近仓央嘉措的地方，是你眼里的圣地。

可我最终没敢去，没敢与你相遇于布达拉，我好怕你漠不关心的表情，好怕你视若无睹的眼神，好怕你对我说出那句相恋不如怀念的冷冰冰的句子。

所以我只得选择了去东华寺这座泸西颇有声名的寺院。

我踏在布满青痕的石阶上，还能够清晰地回忆起当时你跟我提出分手的情形，我们默默无语走在南湖公园的水泥路上，夜色下的你眸子闪过一道光，你看着我良久，最后仿若下定决心一般攥紧了拳头，语气笃定道：“杨雨涵，我们分手吧。”

我近乎可怜地拉着你的手哀求你不要走，眼泪像断了线的珠子般坠落，尽管我一早就做好了准备，可是我还是高估了自己，原来没有想象般坚强。林光宇，你轻描淡写的一句话原来杀伤力那么大，大到不费吹灰之力便坍塌了我的整个世界。

你用力甩开我的手，那嫌恶的表情就像一把森冷的刀子一刀刀扎进我的心房，血如泉涌。窒息的感觉一下子萦绕在我的脑海，眼前一暗便跌落下去。南湖的水好凉，凉到仿佛可以扑灭通古斯大爆炸的程度，我好像被冰川封冻起来的猛犸象，恐惧、无助、绝望是我眼里最后的风景。

在我意识就要模糊的时候，我分明感受到一双有力的手托着我回到了岸边，把我从遗弃的空间拉回人声喧嚣的尘世，你棱角分明的面庞上垂着湿漉漉的发丝，两瓣薄唇越发水润。就在我以为时间被定格的时候，你还是像个无情的君王一样残忍地宣布了你的意旨，你说："杨雨涵，对不起。"

林光宇呀，你知道我要的从来不是对不起，而是我爱你，我哪怕竭尽全力去博弈也依旧输得一败涂地，灰溜溜地从你的世界滚出局，但我不后悔，只是遗憾你的人生我从此殊途。

你离开的瞬间，我挣扎着问了一句："到底要怎么才能挽留你的心？"

我紧紧盯着你前行的脚步，没想到还能够看到片刻的停留，晚风拂过掀起两片叶子，卷着霓虹璀璨的灯影，恍惚了你的背影。你头也不回地对我说："如果你手上的血丝菩提遇水不会淡化纹路的话，也许吧……"

我泪眼迷蒙地挽起袖子，手腕上的血丝菩提手串鲜妍褪去，就像我的爱情触景伤情。

血丝菩提遇水则颜色淡化，这是你曾经送我手串时告诉我的，你的要求太难，可我依旧会去做到。林光宇，我一定会让你看到不会淡化的血丝菩提，让你看到我对你的喜欢。

静静看着你的背影渐行渐远，最后消失在视线的尽头，我长长呼出一口气，感觉用尽了全部的力气，累到什么话都不想说了。

林光宇，我不害怕艰难险阻，可我害怕的是你离开我，我不惧孤单绝望，可我恐惧的是你对我无言的眼神。

二

大概是因为你不孤单，所以我给的陪伴并不起眼

林光宇，老实说在我第一次看见你的时候就已经喜欢上你了。

死党汪颖叽叽喳喳在我面前分析着我和你的不可能，她很肯定地告诉我说，你这样的男生注定像烟火一样灿烂，五彩缤纷的那种美好注定不会属于平凡的我。

可我还是无视了她的劝告，任其穿耳而过。我跑到班主任办公室里请求调换班级，最后心满意足地坐在了你的身后，你知道那种每时每刻都可以看到你的欣喜是怎样的滋味吗？

你是一个很安静的男生，课间也不怎么打闹，有时候我甚至怀疑你身体里是不是住了个女生。你很喜欢去图书馆看书，每个周四的下午都会去，偷偷观察的我摸清了你的习惯后便像个神出鬼没的幽灵一样装作不经意的样子出现在你出现的地方。

也许是我的出现太过频繁，以至于跟你玩得不错的哥们发现了我的存在。他打趣地问我："你是不是喜欢林光宇啊？"

我一愣，没想到这个埋藏心底的秘密竟这么快迎来破封的光，我看着你一脸淡然的表情鬼使神差般吼出来："喜欢。"随后，便看见你舒张的瞳孔以及茫然无措的样子。

你根本没有想到我竟然会回答得那么干脆吧？干脆到连我自己都吓到的程度。林光宇，如果不是你淡然的神情让我害怕走不到你的心里，我不会急着说出对你的喜欢，你手足无措的样子至少说明你的心为我起了一丝波澜。

我不求什么，只要你的心里很小的角落能够有我就够了。

你的朋友都在起哄，我不知道他们是抱着什么心态来看待的，祝福？讥讽？

后来还是我眼尖，见到不远处汪颖那个吃货拎着一大袋零食过来，便借口要去帮她拎袋子逃也似的离开了这风口浪尖处。

晚自习的时候，我像个犯了错误的小孩，小心翼翼地瞄着你微微驼起的背，仿佛瞻仰希腊雕塑一般，林光宇，我怎么那么喜欢你？就好像着魔了一般，从此不入轮回不成仙。

我看着你微驼的背脊就一阵不忍，轻轻把手伸向你的肩头，你触电一般回过头来毫无语调地问："干嘛？"

"你做了这么久的作业，累了吗？我帮你按摩一下肩头。"我装作内心平静地说。

你像审视犯人一样瞪我一眼，嘴角微微翘起一个好看的弧度，发出两个字"呵呵"。我瞬间被石化，收敛了一下情绪，笑着问你："待会儿下课去操场走走吧。"

你抿抿嘴，哼了一声，倒是没再说什么。

夜间的操场还是一如白天的热闹，篮球场上男生们还在摸黑打篮球，跑道上是散步的情侣还有正在奔跑减肥的胖子。

我和你走在柏油铺就的跑道上，光线昏暗，树影婆娑，风声静雅，一步一步就这样走着，时间仿佛安静下来了，我偷瞄你的45度角也被夜色掩映，真想就这样走到地老天荒。

就在我独自沉浸在臆想中的时候，一句戏谑的话语粉碎了这片刻的安静："呦，林光宇，都带女朋友出来散步了。"

他说出这句话的时候，还不怀好意地对着旁边一个长相甜美的女生使了使眼色。我仔细看了下说话的男生，我认识，他是学校鼓号队副队长，好像是叫马勇来着，作为学校的风云人物八卦是少不了的，听汪颖说他喜欢一个叫崔婷的女生。

你仿佛被鬼魅抽取了三魂七魄一般愣在原地，不知道是不是错觉，我竟然感觉到你拉开了与我的距离，就好像我是一个会带来不祥的怪物那样远离出一段安全距离。

那个长相甜美的女生一句话也没说，只是手里的银色饰品哪怕攥得很紧也挡不住月色在上面投映的皎洁，这种光刺得眼睛好疼，不舒服的感觉催促我赶紧远离，一股说不清道不明的东西霎时像醍醐灌顶般填满我的躯体，好难过，我好像要失去什么了。

气氛就这样瞬间冷场，那个女生扑哧笑了出来，挽着马勇的手走了。我侧目盯着你，看着那刻意保持的距离，就好像陌生人防备的戒心，我强忍着情绪问你："那个女生是谁？"

"崔婷。"

"你喜欢她？"

你好像另眼看戏的过客，无视局中人的悲欢，笃定道："嗯。"

我的眼里瞬间盈满巨大的汹涌，现在才真正明白"感情就是一场游戏，谁认真谁就输了"这句话的真正含义。你洞若观火我的悲欢，毫不设防的我被你兵临城下，我强撑最后一丝力气，试图挽留最后一点体面，在触目惊心里顾影自怜。咬紧牙关，手指似要攥出血来，我努力挤出一个笑容，说："这样哦，没事。我也只是看你长得好看，玩玩而已。那大家以后做好朋友。这什么鬼天气？热得受不了，我去买瓶水，你要不要？"

我使劲让自己装得若无其事，可越这样悲伤越是入骨。

等不及你的回答便跑开了。我奋力跑着，大口大口地呼吸着空气里的氧气，那种稀薄的感受是我从未有过的，我好像一条跌进海里的淡水鱼，浑身都是海水高浓度的盐灼的伤，氧气满溢却无法呼吸。也不知道自己是跑了多少圈，累得筋疲力尽，不过有点值得庆幸的是，眼泪最终没有流出来，变成汗水蒸发了。

我跑着跑着，脚不小心崴到就要跌倒的时候，条件反射般地将手撑向地面，下意识里第一念头就是"肯定很痛"，可没想到意料之中的痛感没有出现，我落进一个温暖的怀抱。

林光宇，是你。

在看清眼前熟悉的面孔时，四目相对的瞬间，我再也抑制不住伤感，眼泪夺眶而出。

林光宇，见到你真好，我原以为可以故作倔强地坚强，可在见到你的这一刻、落在你怀里的这一刻、贴近你胸口的这一刻，我才知道不是我足够坚强就可以的。

三

任何百毒不侵的人，都曾无可救药过

那一天，你的怀抱是我最眷恋的暖炉。

靠在你背上的时候，我莫名的心安，好像有种魔力蛊惑着我什么都不用去想，只要相信你，只要依赖你，就可以走到时光的尽头。

我本来以为你是担心我，所以才会在我即将跌倒的时候张开温暖的怀抱，后来才知道你对我的关心仅限于感动，你感动于我的陪伴，你感动于我的喜欢，这种感动成了你大男子主义的一种责任，这种感动成了你把我当做朋友的关心，可是却偏偏没有我最想要的喜欢。

林光宇，你知道吗？那一刻的我突然有些累了，有些不想继续了，脑海里兀地冒出放弃的念头，我记得《那些年，我们一起追过的女孩》里面柯景腾说过一句话：“原来，当你真的非常非常喜欢一个女孩，当她有人疼，有人爱，你会真心真意的祝福她。”

爱是一种成全和祝福。

但是，话已到嘴边，你倏地回过头来，帅气的模样令我把话都咽了下去。

林光宇，我好像中了一种叫做情的毒，这种毒无药可救，最后只能悲哀地等待毒发身亡。我在喜欢你的每个日子里，都将你的喜怒哀乐化作我的喜怒哀乐。在以后的时间里，我会竭尽全力地去爱你，用尽所有的心思去换取你的真心，林光宇，我会尽我所能地去弥补你所失去的，只求你在我身边就好。

爱情是自私的，它足以让我改变。

后来，你把我背到宿舍楼下放到树旁坐下时，随口问了一句：“脚还疼吗？”

我几乎是激动得热泪盈眶，头点得跟小鸡吃米似的。你眉眼微蹙，然后捧起我的脚踝脱去鞋子，宽大的手掌包裹了我整个脚掌，轻轻揉起来。林光宇，这是我第一次看到你如此温柔的模样，如果上天再给我一次重新选择的机会，我一定选择重来，因为你此刻的温柔只属于我。

就在我沉浸在温柔乡里的时候，没想到汪颖还是那么不合时宜地出现了，她衣着邋遢的样子，端着一个粉红色的澡盆，看样子是从公共区域刚刚洗漱完毕。她看着我和林光宇在一起的画面便猴急地打听八卦消息，当清楚来龙去脉之后毫不客气地骂了林光宇，为此，我瞬间感觉一只乌鸦从头顶哇哇飞过。

回到宿舍以后，汪颖端来了一盆热水，不由分说地就把我的脚往盆里按，就在我被烫得龇牙咧嘴的时候，她正色道：“你以后打算怎么办？”

我收起玩笑的打算，认真地回答她：“我想和他在一起。”

汪颖一副欲言又止的样子，不过终究没有说出口。我知道她想说什么，说实话，我好怕她真的把事实残忍地摆在我面前，狠心扯去最后一块自欺欺人的幕布。

两天后，汪颖为我打听来那个叫做崔婷的女生的消息，她是文科重点班里的优秀生，各门功课都是拔尖的程度，而且长相很甜美，是所有男生喜欢的那种类型。看着她的照片，我甚至产生了一种叫做自卑的东西，没来由地一阵火起，上帝究竟在上辈子收了她多少好处，才可以在这辈子把这样一个人塑造出来？

崔婷，如果我是你那该多好啊！

我渐渐开始模仿她的样子打扮自己，把头发染成了流行的奶奶灰，银丝流溢；我摘去了那架

顶了三年的淑女镜，虽然看东西不是很清晰，但感觉整个人洒脱利落了一些；我开始学着化妆，学着描眉、抹唇、刷睫毛，每天都要花大量的时间用来打理；我换下了总喜欢穿的长裙，试着去穿戴那些华丽的服饰，努力让自己变成一道靓丽的风景。

8月16日，你的生日。

我最亲爱的林光宇，我从未如此惶恐过时间的拍马难及，年年岁岁，四年的大学时光已过半，我好害怕这种相伴在我还没蜕变完全的时候便已来不及，所以我急着在你生日之际变魔术般想像崔婷那样变成你心里的人。

灯光闪耀的酒吧，炫动着人群摇曳的舞步，那种狂欢带着最酣畅的释放，那种孤独带着最淋漓的自闭，整个酒吧就好像一朵盛世芙蓉，光鲜背后是无尽的挣扎和心酸。

你被众人簇拥在角落里，干净的白衬衫，简洁的牛仔裤，站在那里就是视线的焦点，缤纷的灯光偶尔洒在你细碎的短发上，我的心便已瞬间沦陷。

我慢慢向你走去，在众人美女的呼声里进入你的视线，你微微讶异的样子是那样忍俊不禁，可爱到让人忍不住想要亲吻一口，很快你就收回了目光，在杯盏交错间饮下深夜的红酒。

汪颖递给我一杯红酒，我接过轻轻晃了晃一饮而尽，很高兴能够看到你为我微微心动的眼神，也很遗憾那种眼神转瞬即逝，回归最初的无动于衷。

林光宇啊林光宇，我的改变还是有些作用，哪怕是成为崔婷的替身，你知道我毫不介意。

我就像童话故事里那个救助冻僵了的蛇的猎人，倾尽所有的善心，幸好，你不是那条蛇，你渐渐对我放下防备，渐渐接受我对你的好。

这个夜晚你喝了许多，以至于你站到我身边的时候有些轻微踉跄，我赶紧扶你坐下，倒了杯果汁递给你，这时候的你很迷人，就像微风醺暖的夏天，满溢的荷尔蒙全是青春的颜色，又有点像微懒的秋天，就这样看着你也觉得很舒服。

我把准备许久的礼物放到你手里，你猴急地拆开了，是一块怀表，打开之后表面是你的照片，在旁边很小的圈形的表面里才有我的身影。你知道我的用意吗？好想和你走在时针和分针交错的每一个瞬间，点点滴滴、时时刻刻才是长长久久、完完整整。

也许是你也被感动了吧，你拉过我的手，从手腕上扯下一串手串，密布缭绕的纹路夹杂着血液的鲜妍，就这样戴在了我的手腕上，你说：“这是血丝菩提手串，送你了。”

我如遭雷击一般呆立当场，刚刚是你送我礼物吧？事情那么梦幻，让我觉得像做了一场梦，眼睛看到的也不尽真实。

就在我差点泪崩的时候，一阵尖叫拉出刺耳的声音，我匆然一瞥看到了崔婷，她浑身黑色的搭配，看起来好像神话里的黑天鹅，美得那样不真实，美得那样让人害怕。她和马勇相拥着亲吻在一起，四周是众人嬉笑和起哄的声音，昏暗的灯影下两人分开时我似乎感应到崔婷微微勾勒的嘴角扬起一抹邪气的笑。

她是故意的，是故意用那种方式刺激你，你也是故意的，是为了刺激崔婷，要不然为什么你俩的行为怪异到巧合的程度？

我看见你紧紧抓住座椅的边缘，修长的指节也因此蜷曲起来，温润的血色仿若注入了漂白剂微微泛白，原来，你还是那么在意，你喜欢的永远不会是东施效颦的我，可笑我还以为你的心已为我放晴。

喧闹角落里面的转折恰若变成了你我，可为什么我会孤独地唱着独角戏？

也许是酒精产生的眩晕，你东倒西歪地走到崔婷面前，当着所有人的面一把推倒她，狠狠地吻了上去。那缱绻缠绵的吻带着暧昧的气息，诉说你和她的点点滴滴。林光宇，你一定很喜欢她，喜欢到素来稳重的你变得冒冒失失。

我已经忘记了你生日结束时马勇是如何与你

扭打在一起的情景了，但我脑海里好似被烙印般刻印下你受伤的脸庞，我哭着扑了上去，护在你身上，拳脚无眼招呼在我的身上。好疼，我从来没有跟你说过这种疼是那样难以忍受，我的心里受了伤，我的身体受了伤，你可看到千疮百孔的我能为之流下一滴呵护的泪？

崔婷挡在了你的面前，她面露难色地对马勇说："不要再打了，如果你还不消气，就打我好了。"

那狂风暴雨一般的踢打随之烟消云散，我不顾一切的保护还是比不过崔婷三言两语的相劝。我松开了护住你的身躯，第一个念头就是你有没有哪里受伤了，可你厌恶一般地推开我，让我再也找不到一个和你矢志不渝的理由。

四

有时候感到难过，并不是因为做了什么，而是发现自己什么都做不了

回到宿舍的时候，我静默地盯着刺眼的灯光，记不清是在哪里听过的消息，如果难过的时候就看看灯光，它会在你的眼里投射出一种迷离的图案，灵魂因此被封困其中，泪水会反物理现象倒涌而回。

看着看着，眼里是缭乱的色彩，脸上一下子趟过两道水流，事实证明，那个消息是假的。

汪颖满脸焦急地守在一旁，一边说着安慰我的话语，一边用纸巾擦拭着我的脸颊。不知道是不是从这时候开始我的记忆变得很差，总是想不起一些人、一些事，这甚至困扰了我以后很多年。

我知道我和林光宇之间不可能了，但我不想率先去打破这份朦胧。我就像故事里的窃贼，宁肯掩耳盗铃般的自欺欺人，也不愿打破砂锅去弄得清楚明白。

也许就像一开始汪颖说得那样，你这样的男生注定像烟火一样灿烂，五彩缤纷的那种美好注定不会属于平凡的我。

林光宇，你到底还是残忍地肢解了那份明媚的情愫。

期末之后，你打电话约我在南湖公园见面，在我惴惴不安的时候对我提出了分手。

你是一个喜欢佛家禅学的人，我实在想不通你怎会有如此铁石心肠？我知道你喜欢崔婷，你想要和她忘掉曾经的过往继续在一起，你想要让马勇气得捶胸顿足，可你有为我考虑过吗？在你面前，我满盘皆输。

在我的印象里甚至不记得自己是怎么回到宿舍的，只记得浑身湿透的我貌似瑟瑟发抖了一整个下午。汪颖用被子把我裹了一圈又一圈，然后冲了杯咖啡一勺勺喂我，喝完之后便拉被子照顾我睡下了。事后我才知道，那天汪颖跑到你们宿舍破口大骂，端了好几盆水把你们宿舍泼成了白蛇水淹的金山寺。

想想挺解气的，没想到汪颖还颇有打抱不平的女侠风范，这时候我才明白朋友比情人更加死心塌地，虽然行为过激了些，但这已经与我无关，似乎我没有替她道歉的必要。

经过一星期的休养，我的心情已经平复许多，可依旧会不自觉地想起你。我打开手机登上QQ，好友栏里已经没有了你，登上微信，上面依旧没有你，没想到你已经把我拉黑了，这样就算彻底断了联系。我一直看着窗前的盆栽发呆，等待着你的消息，甚至双手合十祈愿崔婷和马勇在一起，把你拒绝得那样彻底，让你伤得体无完肤，然后我会陪着你慢慢痊愈，直至你心里云淡风轻。

可是老天偏偏喜欢开玩笑，你到底还是追回了崔婷。当我知道消息的时候奇怪的是没有想象中暴怒，更多的是希望你好，希望你们能够一直在一起，把我缺失的遗憾也给补进去，一定要深爱啊！可是马勇就没有我这样的好脾气了，他仿佛失去理智一般寻遍了城市的每一个角落，听说要让你死无葬身之地。

我求了汪颖好久她才答应帮我打听你的消息，原来你和崔婷已经去了西藏，去了那个在你心目中最为神圣的地方。

后来，我找机会约马勇出来喝冷饮，他像个财大气粗的地主一样颇有架势地落座，然后拿起菜单点了好多小吃和冷饮，我沉默地笑笑，心里骂翻了天，你大爷的点这么多吃得下吗？而且什么贵点什么。

他倒是挺直接的问我："你知道林光宇在哪里？"

我吸了口草莓奶昔，回道："知道，他在西藏。"

他摆出一副有点意思的模样，试探性地问道："那你怎么不去把他追回来？"

我不假思索地答道："因为喜欢不是束缚，当你真正喜欢一个人的时候，他的喜乐在你的眼里高于一切，如果他和别人在一起是幸福的，那么远远退开，看着他美满的样子就能够感到很幸福了。"

马勇沉思了一会儿，笑着点头："虽然你的歪理有些乱七八糟，不过我还是信了，连你都能想得开，更何况是我呢！我最后再问一个问题，其实你有没有想过我们联手，有很大把握拆散他们的？"

"我不可能和你联手的。"

"为什么？"

"你刚刚不是说了是最后一个问题吗？"

"……"

我扑哧一笑，说道："因为爱情是条单行道。"

那天和马勇聊过之后，有时候想想还是会难过的，暗恋那么让人受伤。上天似乎早已规划好了故事情节，然后我们按部就班地演绎出来，不是做了多少事就可以的，当你竭尽全力的时候，也许你会发现这不过是一场徒劳无功，到头来什么都做不了。

五

你就像一个信仰，再痛也会向往

仓央嘉措说："住进布达拉宫，我是雪域最大的王。流浪在拉萨街头，我是世间最美的情郎。"

想必在西藏的你此刻也是那样的心境吧，我说过放手任你自由，可林光宇你永远不知道我对你的喜欢是到怎样无以复加的程度。嘴里是倔强的言语，试图去挽留最后一丝颜面，口口声声地喊着讨厌你其实是明明白白地喜欢你。

你在拉萨的日子应该下雪了吧，今年的我在东经103° 30′ 北纬24° 15′ 的东华寺，你在东经91° 6′ 北纬29° 39′ 的布达拉，从地形图上看我们之间相距不过一指的距离，可是现实却是相隔万水千山。今年东华寺下雪了，我伸出手接过一片树上的雪，想象着你在西藏也像我一样接过雪的样子，还是一如初见的耀眼，好似阳春白雪卷了季节的温柔。

我承认我是口是心非了，你不在我身边的日子每一天都是思念绘就的煎熬。

我在钟声空濛的佛前虔敬地磕了三个头，祈愿三生三世的情缘，来世若你也像我喜欢你这般喜欢我就好了。风轻轻与我擦身，刚好的距离摇了摇金幡，拂耳而过，我恍然跪在佛前，那经纶里的多情将万里浮云一眼看开，独坐须弥，千山万水听禅音，与你错过的时日都是心猿意马的祭日，只是不知还有多少祭日，专供我法外逍遥。

我像一只嗅到血迹的猎犬一般穿梭在寺院的各个角落，到处张望寻找着血丝菩提，在大汗淋漓的时候遇见了一个身穿衲衣的师傅，他问了我的故事，我如实以答，说完之后整个人倒是轻松不少。

他微笑不语，拿出一串佛珠，我凝眸看着上面的线纹，颜色已经是极罕见的杜鹃泣血，在我渴求的眼神里那个师傅竟把它送给了我，他说：

“这串念珠我已经佩戴了二十多年了，佛珠表面已由最初的混沌变为血泊般的半透明，润泽奇绝赠与有缘人。”

接过念珠的瞬间，我的内心涌起一股巨大的感动和欣喜的洪流，我再三感谢了那个师傅，又问了他：“师傅，这串菩提浸在水里血丝线纹会不会淡化？”

他微微叹道：“这就要问你自己的心了。”

我带着满脸疑惑的样子问道：“什么意思？”

“血丝会淡却不会消失，就像你的感情，执着偏会把人伤。如果真要纠结于血丝不会淡化，那么为何不在表面人为地镀上颜色？只是你骗得了所有人，骗得了自己的心吗？”他说完便走远了，徒留我一个人呆在原地。

林光宇，你在的日子阳光灿烂，可是有时候人真的不能改变什么，我好像真的是失去你了，那份阳光注定不属于我，时间的车轮滚滚，碾压了我这份曾经小小的喜欢。

爱过了几年才能停，雨下了几夜才会晴？这些我不知道，我唯一知道的便是只能顺其自然，然后忘掉你，哪怕这个过程很漫长、很煎熬，我也只能坚持。

回到家之后，我想尽了一切可以联系到你的办法，终于在一个午后联系到你了，电话接通的瞬间，你低沉的声音传入耳朵，还是那么地吸引人，我听着你“喂喂”的询问，顿时又不知道该说些什么，沉默到电话挂断，长长地舒一口气，不知是悲是喜。

电话挂断之前我听到了那个让我敏感到无以复加的声音淡淡地问道：“是谁？”你答：“不知道，估计打错了吧。”

那个淡淡的声音是崔婷。本以为不会在意的，可没想到还是在意了，我责怪自己一直学不会若无其事，以至于让你一直在我的伤口幽居。

后来，你回到学校就转班级了，崔婷也转班级了，想必你俩都是约定好了的吧？

我曾经那么喜欢你，喜欢到快要失去自我，可当我们再一次遇见的时候，你仿佛躲避SARS病毒一般退避三舍的动作让我彻彻底底封冻了对你的喜欢。

想想以前的自己，觉得好傻，明明注定是一败涂地的结局，却偏偏还要一往无前地自取其辱。

现在的我已经学着成长，渐渐明白“上天不给我的，无论我十指怎样紧扣，仍然走漏”这句话的真正含义。那段青涩的年华，承载了我太多的泪水，装帧了我太多的回忆，以至于想起来的时候总免不了一阵长吁短叹，有时候以为天要塌了，细细想来其实是自己站歪了。

林光宇呀，那一季的阳光正好，你可知我曾为你偷偷哭过？

东华寺

帝王宠：有毒

文/懒女人

无邪篇

阳光明媚，盛夏的热情，让空气都失去了活动的力量，就算呆在屋子里，依旧能让人感到窒闷的炎热。

“揍他，只要不死，给我狠狠揍。”童稚的口吻里有着与年龄不符的狠辣。

高高的墙垣下，一场暴虐正在进行。

几个小厮正手脚并用的暴打着一个十岁左右的少年，少年紧紧抱着头，看不清容颜，但是那卷缩的身影，能看出少年很是瘦弱。

不远的树荫下，一个锦衣少年，正愤怒难遏的看着这一幕。

“没劲！”百无聊赖的声音传来，现场一片寂静，就连还在进行的全武行都定格了，几位少年齐齐看向声音来源处。

“谁？出来！”锦衣少年率先回过神，怒吼一声，他就不信，这尚书府里，还有敢顶撞他堂堂嫡长子的人。

“徐子浩，怎么？”懒懒踱步出来的少女，一身粉色衣裙，精致的容颜因为炎热的天气显得闷躁，黑白分明的眸子冷冷的看向说话的少年。

“姑姑……侄儿见过姑姑。”面色一窒，徐子浩心中哀嚎，怎么选个地点都能遇到这霸王。

要说尚书府他是能横着走的话，那么眼前的少女，就直接是能随意走的那种。

“起来，装死找别的地去。”冷冷的瞥了徐子浩一眼，看着还在地上缩成一团的少年。

“侄儿见过姑姑。”闻言，瘦弱的少年，撑起了身子，恭敬的行了个礼。

“去，给两位少爷，上点点心，来杯凉茶，来半壶米酒。”懒懒的找了个树荫，一屁股直接坐到了地上，背靠大树，看着眼前局促的两个少年。

“吃吧，吃饱了，喝足了，给我好好打。”一切就绪，挥挥手，让面面相觑的小厮们退开，就留下两个小少爷。

“你怕输？”眉眼一挑，看向正傻愣的徐子浩，那视线足够让少年的自尊心受到严重践踏。

“你不敢？”转头看向也是一脸傻眼的少年，尚书府的庶出徐文杰。

目光转向彼此，不约而同的接触避开。

三下五除二，点心下肚，米酒见底。

“打吧，没分出胜负，不许停。”打了个哈欠，看着眼晕的光圈，徐黎黎只觉得睡意席卷。

几乎是同时，两个少年狠狠的冲向了彼此，手脚毫无章法的开始了攻击。

友爱篇

洛轩书院

“这徐尚书家的两位公子，最近学业是突飞猛进啊。”身为夫子之一的谢广耀，看着手中的论卷，由衷赞叹。

“是啊，我都想问问尚书大人，是否为他们请了名师？”夫子之一的付彦林，也是心有所悟。

“两位公子之前都不尚武，而今也是勤学苦练，现在应该还在校场扎马步。”武夫子杨远也是若有所思，这明显的改变，看来是引起了整个书院的注意了。

“会不会是他们之间在比赛？”学习期间，可是决定了他们以后的发展和出路，这样的改变，那可是所有为人父母的都想要的，可是为何这么突然，又彻底？

“夫子，不好了，徐家两位和威远侯家的小侯爷打起来了。”就在这时，门外已经传来了学徒慌乱的声音。

校场里，已经围了不少人。

“徐子浩，你们什么时候联手了？”脸上狠狠挨了一记的勒思璃，意外的看着同仇敌忾的哥俩。

都是世家子弟出身，这嫡出和庶出之间的矛盾那是心知肚明，特别是这徐子浩对徐文杰那是恨之入骨，毫不掩饰。

什么时候，他们两居然联手！

这怎么不让人意外！

更难得的是，他居然被打了，想想他可是马背上长大，居然被两个养在院子里的小子给打了，他这颜面何存？

“一对二什么本事？要打，就一对一。”身为勒思璃好友的黄珏，主动站在了徐文杰的对面。

“你怕了？”看着对面的两个少年，那可是书院里身手最好的，徐子浩转头看向脸上同样挂彩的徐文杰，眼神询问。

“你怕输？”同样的眼神回馈，面对对手，两人居然首次有了同胞情谊。

“打可以，只怕打输了，传出书院，这事就不好办了。”徐子浩这话明显的话里有话，书院里的都是世家子弟，可也有尊卑之分，虽然学习的时候，不分彼此。

“哈哈，我们会输，笑话，就怕你们输了回去哭鼻子。”勒思璃嘲笑的看着对面的哥俩，就算他们最近勤学苦练，可是那又如何？

“如果你们输了，你们哭着回去呢？”徐文杰不怕自己输，怕的是对方有个什么，回去会影响到长辈在朝中的势力。

“打赢我们，那是你们本事，今日的事情，止于书院，谁要是敢传出去，我定不轻饶。”黄珏开口了，虽然大家不晓得他的来路，但是他敢这么说，无形中还是彰显了其身份地位。

徐文杰慢慢向徐子浩靠拢，直到，背对背。

“一定要赢。”

“绝不能输。”

异口同声，这是第一次的兄弟齐心。

同样的，对面的两个少年也是一眼明意。

天子长成篇

“爱卿，三皇子这次又缺席，可知原因？”天子威仪，就算含着笑，但是依旧有着让人不寒而栗的压迫感。

“臣鲁钝，惶恐，还请皇上明示。”徐雅平整个人都跪趴在御书房内，心若明镜，家里那两小子不也鼻青脸肿的吗？

自从有了第一次的较量，这四个少年，三不五时的切磋已经成了常态，当然，鼻青脸肿也就成了常事。

这告假也就成了惯例。

“寡人听说，两位公子之前并不友好，是何缘故，让他们如此的上进？他们的政论朕看过，确实不错，两位公子未来可都是国之栋梁。”武元帝不去管他，只是有些好奇。

当然，堂堂的皇子，三不五时的挨揍，这为人老子的，特别又是身为天子的，颜面上过不去，随便找个茬，不伤大雅的收拾下老子，他这心理也落个平衡。

“臣惶恐，不是臣胆敢隐瞒天子，只是臣真不知道。”关于这个，好像也是缘于一次打架，发了狠的一次，两个人都休整了大半个月才缓过神来。

问他们怎么回事？

身为嫡长子的徐子浩，闭口不言，只是说不许惩罚徐文杰，这是他们两人之间的事情，不需要任何人干预。

儿子提议了，作为老子的他当然也就同意了。

至于夫人那里，一句话就带过，只要不伤及性命，也就睁只眼闭只眼，更何况，他们的改变那是看在眼里，兄弟齐心，努力奋进，这对于家族那是幸事。

“太子也到了议亲的年纪了，爱卿意下如何？”话题一转，徐雅平微怔之后，迅速回神。

“太子议亲可是国之喜事，天下闺女无不以此为荣。”徐平雅打起了哈哈，这太子娶亲，也就意味着以后那可是一国之母，这样的人选，怎么可能是他一个人臣能够妄议的。

“滑头，朕算是知道了，徐家两小子可都得你真传。”笑骂一声，帝王伪怒。

“臣惶恐。”还保持跪趴姿态，徐平雅这诚惶诚恐的姿态，足以取悦圣心了。

“退吧。”挥了挥手，天子执阅，手中是徐家两儿子的国策论，帝王心喜忧参半。

“太子觉得这徐尚书可教得出这样的儿子？”刚提到的主角从后间走出，帝王之家无丑男，青春洋溢的脸庞有着养尊处优养成的尊贵和内敛。

“听说这尚书府修缮的不错。”墨倾痕的一句话，让尚书府慌乱了一阵。

重逢篇

腊月的旁晚，寒风淋漓，官道上因为飞了小雨，显得更加的寒冷刺骨。

“安逸居”，四层楼，灯火通明。

一到门口，就感觉暖意袭面。

“打起精神，要是东家一会不舒服了，剥了你们的皮。”这安逸居从开业以来，生意火爆啊，应对各种都已经驾轻就熟了，可是，今晚，东家居然一再强调，今晚有贵客光临，一定要招待好，这让很是自信的掌柜，神经都出于紧绷状态。

“来了。”随着一声通报，掌柜的赶紧上前。

就看到东家呵护有加的伴随着一位少女过来，刚要腆着笑脸上前，就被一个手势退开了。

“大冷的天，瞎折腾。”全身包裹在白色的雪貂绒里，绝尘的容颜，尽是嫌弃。

“姑姑，你放心，一定不会让你失望的。”徐文杰那小心翼翼，甚至有些厚脸皮的模样，会让认识的人大跌眼镜。

“姑姑，这里除了能吃，还能干什么？走，我们去逍遥阁去，保证不会让姑姑失望。”打马扬鞭，让刚要跨门而入的一行人定在了门口。

俊朗的容颜因为寒风肆虐，多了几分潮红，不由分说，人已经挽住了徐黎黎的一只胳膊。

徐子浩鄙视的看了一眼已经黑脸的徐文杰，庆幸自己赶到了。

“今晚请了全城十三家当红花魁，同台竞技。”虽然时间仓促，但是却也能安排妥当了，这就是徐子浩的实力和自信。

“今晚这里是陈家帮坐镇。”陈家帮，天下第一的陈氏唱腔戏帮，那可是万金难请。

“这里吃饭，一会过去看看。”最后，徐黎黎定了，人也跨步进入了安逸居。

“好啊，姑姑明断。”异口同声，再也不见争执，左右相伴，进入了徐文杰精心布置的包间，为徐黎黎脱去厚重的披风，整个人都轻松了不少。

可只有安逸居和逍遥阁的掌柜伙计们知道，今晚将会是他们最大的挑战。

铮铮琴声，不时从包间传出去，或铿锵，或柔缓，或血气阳刚，或轻松随意，到最后，琴箫合奏，听得安逸居食客们纷纷沉醉，揣测打听。

“没想到，你们两还有这一手！”掌声随着赞声传来，三道声音未请自入。

为首的年轻公子，视线已经锁住了徐黎黎，心中的惊涛骇浪只有他自己知道。

徐黎黎一看到他，后脑一抽，忍住了长叹的冲动。

凝滞，空气凝滞了。

墨倾痕就那么一动不动的盯着她，瞬间就让在场的人都发现了异样。

回忆篇

“小卿卿，好久不见。”吓死人不偿命的方式开启，徐黎黎笑眯眯的看着墨倾痕。

“黎姐姐，好久不见。”眸光刹那明亮，随即掩去，径自走到徐黎黎身边坐下，依旧不言不语，只是静静的，含笑看着徐黎黎。

“去逍遥阁吧，听说有好戏。”实在别扭，徐黎黎起身说道，看向墨倾痕的视线没有闪避，很坦诚，坦诚到墨倾痕不能拒绝。

“我相信大公子的安排不会让人失望。”虽然是短短的接触，可是徐子浩莫名的感受到了一丝敌意，心中一凛。

化名黄珏的墨倾痕和小侯爷勒思璃，对视的眼神里闪过疑惑，聪明的选择了保持沉默。

只因为徐家有女，这好像整个皇朝都不晓得的事情。

就算他们和徐家兄弟俩打打闹闹这么些年，他们也从未提及过这个女子，更别说其他的。

可是，她的样子看起来和太子很熟，这又是怎么一回事？

“这个自然。”虽然心中疑虑重重，但是徐子浩还是压下了心头疑惑，表达了自己的自信。

至于被人占去的位于徐黎黎旁边的位置，徐子浩的眼神暗了暗。

墨倾痕相当自然顺手的接过了原本徐文杰手中，想为徐黎黎披上的雪貂披风，亲自为徐黎黎披上，温柔体贴的为徐黎黎拉好系带，带好帽子，直到确保那绝尘的容颜，不会受到更多的寒风侵袭。

“小卿卿还是那么体贴！”享受着太子的贴心服务，徐黎黎也不吝啬称赞。

“黎姐姐还喜欢吗？”依旧是温柔的话语，可是总能无形中给人予无限的遐想。

“受宠若惊！”徐黎黎错开视线，心中再度暗叹。

人生苦短，何苦纠结于儿女情长。

她是一个爱无力之人，不管谁，面对情感，她已经无力回应。

逃，是她唯一能做的事情，也是她的看家本领。

所以，这徐家她也呆不下去了。

“黎姐姐，还记得当年的游戏吗？”依旧是轻柔的话语，却让已经打定主意的徐黎黎心头一颤，震惊的看着墨倾痕。

“小心脚下。”一边护着徐黎黎，一边外走的墨倾痕，没有忽略徐黎黎这一秒的震惊，自然也坚定了自己的想法。

“你让我去找你，找到了，你就满足我一个愿望，说来，黎姐姐还欠我一个愿望呢。”更不曾想到，这一找，找了十年的时间。

“说，小卿卿这次要什么呢？我看看还有没

有能力满足你。”徐黎黎话说的轻松啊，心理却揪的紧。

这小子打小就腹黑，这大了更不好糊弄了。

小的时候，要他，他最多会沉默表示抗议，无声表示申诉。

现在，不沉默了，可是更看不明白了。

“能啊，只要黎姐姐答应的事情，黎姐姐一定能做到，我没什么愿望，只是希望，这个游戏，不要太快重来，我有好多话要跟黎姐姐说，有好多事要告诉黎姐姐。”轻柔自然的牵起了徐黎黎的手，喃喃中，他们已经上了马车，和其他人隔绝开来。

决绝篇

“很累吗？”自然的抓过还抓着自己手的手，认真的按摩。

“累。”看着被握住的手，感受那份放松，只是看向徐黎黎的眸子有着让人难以抗拒的委屈和疲倦。

“走，赛马去？去不去？”眸子一转，徐黎黎努力的拿回主动权。

“好。”深深的看了徐黎黎一眼，墨倾痕习惯性的同意。

就只见两匹马脱离了前往逍遥阁的队伍，往城郊跑去。

徐家哥俩前各站了一个人，牢牢的挡住了他们想要追去的路线。

“如果不出意外，太子妃的人选已经定了。”一句话，徐家弟兄两的脸色都变了。

他们虽然已经猜想了对方的身份，可是却不想，居然是他。

疾驰的骏马，在空旷的道路上留下一串马蹄声。

原本分开的人影，不知何时已经同乘一马，徐黎黎被牢牢的锁在了怀里，任由身后的人策马狂奔。

任由寒风肆虐，徐黎黎仰起头，看着近在眼前的喉结。

冰凉的唇瓣印在那喉结上，宛若点燃了墨倾痕的体内的情欲之花，身子一个翻转，人已经被紧紧的禁锢在了怀里，火热的吻让徐黎黎窒息。

徐黎黎的柔顺，无疑是一剂猛烈的催情药，热血奔涌的墨倾痕怀抱美人，直接弃马入林。

随后而来的太子护卫队，直接把守了各个出入口，静静的站在寒风里。

晨曦来临，一夜未归的徐黎黎被太子亲自送回了尚书府。

徐黎黎面容娇艳的目送他离开。

“出去。”根本没给想要开口询问的人的机会，徐黎黎就关上了门。

哇……

浓黑的带着腥臭的血终于压抑不住了，喷涌而出。

徐黎黎眼前一阵发黑，终于支撑不住，倒在了冰冷的地板上。

“你打算怎么办？”当徐黎黎醒来的时候，看到的就是守在床边的徐平雅，尚书府的当家。

“圣旨下了吗？”不答反问，徐黎黎看不到自己，此刻的脸色是多么的苍白。

“嗯。”从桌上递过圣旨，徐平雅神色复杂的看着接过圣旨却未看一眼的徐黎黎。

“准备嫁衣吧，怎么说，我也是以尚书府徐家女的名誉嫁出去。”短短的话语，徐黎黎只觉得猴头发甜，胸口一闷，血气上涌，一个翻身，又一口黑血喷在了地上。

“你明知道的。”这话徐平雅说的又是心疼，又是恼怒。

“就算不如此，你以为他会让我活着吗？”徐黎黎反问一句，得到的是他们都知道的无人能答。

“你本可以一走了之的。”无奈一叹，徐平雅开口了。

“然后让你们替我承受这灭门之灾吗？”挣扎着靠坐在床头，环顾四周，其实她已经很知足了。

这些年，在尚书府里自由自在的活着，徐家对她已经仁至义尽了。

逃离篇

逍遥阁人声鼎沸，本就热闹的场地，因为十三家花魁的聚首，陈家帮的坐镇，更引得人络绎不绝。

本只能容纳两百人的场地，已经塞进了不下五百人。

商家为了保证人员安全，采用了现场竞价卖入场卷。

一时间，一张入场卷卖到了二百两纹银，当然，人员也得到了有效控制。

“真是奸商啊。”就入场卷一项，就足以让徐子浩收回演出成本了。

“那是姑姑教的好。”徐子浩坦诚接受这份赞誉，只是看着徐黎黎那娇艳欲滴的妆容，心头有种隐隐的不安。

“如果在安逸居，收入不会比这少。”一旁的徐文杰可是从不示弱，他们相互竞争，相互促进，相互成长，相互学习。

“你们都很优秀，我很骄傲，对了，嫂子已经为你们议亲了，是吧?”这话题转的极快，也让两位少年脸上涌现了潮红。

“我们不急。”徐文杰故作镇定的回到。

“等姑姑嫁入了皇宫，成为了太子妃，我们到时候，何愁找不到媳妇。”徐子浩这话说的，让人莞尔，也带着几分黯然。

“对的，等你姑姑成为了太子妃，好好帮你们挑个媳妇。”从宫里匆匆赶来的墨倾痕，进门就听到这话，脸上的笑容足以表明他的心情。

“来了。”简单的招呼，亲昵的动作，让现场的气氛瞬间变得甜蜜，也让一旁的哥俩心中酸楚。

“开始吧，要不，太子又要夜不归宿了。”徐黎黎这打趣的话语，顿时让现场的气氛活跃了。

“这是陈年桂花酿，尝尝。”说到桂花酿的时候，徐黎黎还意有所指的看了一眼徐家哥俩，抿嘴偷笑。

“有什么开心的事情，为何不说出来一起听听。”看着徐黎黎的笑颜，在看看徐家弟兄的尴尬，太子算是猜到些什么了。

最近，他可是听到了不少关于他们弟兄俩的事情，也了解了，徐黎黎对他们弟兄俩来说，意味着什么。

“想听故事，可以啊，那看太子付出什么来交换？”话这么说，徐黎黎的眼睛可是一直飘向桂花酿。

“悉听尊便。”莞尔，墨倾痕很享受这样的感觉，就像当年的他们，没有心眼，没有算计，没有杀戮，只是简单的相处。

就算老是被耍，那也是他看出来，然后配合着徐黎黎来的。

就听得掌声一阵又一阵，叫好声一波又一波。

房里的人儿在尽数的说着关于哥俩的糗事。

墨倾痕面前的桂花酿是一杯接一杯。

因喝了酒，本就粉嫩的双颊多了几分瑰丽，更看得墨倾痕心神荡漾。

看着被紧握的手，看着墨倾痕那不设防的幸福双眸，徐黎黎心口一闷，喉头一阵腥甜。

狠狠咽下，忍住晕眩，徐黎黎起身，借口恭房。

“行动。”袖子一抹，掩去喷出的血渍，人已经翻身上马，策马狂奔。

“有刺客。”一声惊呼，逍遥阁乱了。

闻声出来的人，想要找人，却寸步难行。

等尾随痕迹追到的时候，只来得及看到纤细的身影从涯边坠落。

“不要……”要不是侍卫眼疾手快一把拽住了太子，他也跟随着跳下去了。

御赐太子妃，被绑坠崖，生死未测，天子狂怒，下旨追查绑匪，命人搜救，可是……

一切就像未曾发生过一样，痕迹全无，人影全无。

“她还是逃了。”关于徐黎黎的事情再无人提及，只是多少个夜晚，漆黑的角落里，身为太子的墨倾痕喃喃无声。

结局篇

皇上：

当年徐姑娘父女救下了被人追杀的皇上，先皇为了掩盖真相，不得不痛下杀手，杀人灭口，却又怕天下人骂他忘恩负义，故而只能下毒。

徐姑娘当年离开皇上，就已经知道自己中毒，也知道自己活不了多久，更知道，她体内的毒恰好能解皇上体内的毒。

十年相逢，徐姑娘不忍伤害皇上，更不忍再次失信于皇上，这才让一切发生。

春风一度，徐姑娘就已经毒性发作，眼看不能等到大婚之日，徐姑娘这才约皇上前往逍遥阁，制造被人绑架的假象。

徐姑娘坠崖为真，只是老臣不忍她尸骨无存，这才安排了人在崖下等候，把她带了回来。

徐姑娘只是不想皇上因为她的死悲痛，更不想皇上因为她的事情，和先皇反目。

徐姑娘说了，她不怨先皇，也不悔救了皇上。

一切都只是不忍皇上为她痛苦，徐姑娘宁愿让皇上以为她是逃离，而非死亡，这才设计了这么一出。

徐姑娘宁愿皇上恨她，也不愿皇上伤心。

这事本应跟着老臣长眠地下，可老臣不忍徐姑娘含冤九泉，弥留之际，呈书皇上。

老臣只愿皇上，放下徐姑娘，为了徐姑娘，好好的保重龙体。

臣敬呈

徐平雅

尚书徐平雅弥留之际，当今天子亲赴尚书府，为尚书送行，这是何等的荣耀。

当夜，皇帝在御书房坐了整整一个晚上，也泪流了一个晚上。

哭哭又笑笑……

次日，圣旨追封，徐氏为嘉德皇后，空悬后位，终于落实。

你尚未老 我还年轻

文/王桂飞

旋转着，旋转着，轻歌曼舞，裙摆在空中飞扬，和谐的音符合着乡村温润的晚风，天边的云彩不停变化着调色板，雅静握着画笔，捕捉着每一个细节……

一

雅静的很多朋友和同学，见过雅颜，都会对雅静发出这样的感叹，可惜了，你姐姐要是能上学，尤其是能上大学，她一定是一个了不起的人。

用“了不起”！每次听到这个词，雅静心想：看来雅颜确实有过人之处。

但雅静还是强辩，她跟雅颜说，姐，你要是读了书，肯定脑子太“活”，想法太多，坐不住，成绩也不会好到那里去，其实吧，读书厉害的人性格多半是比较安静，才能做到“两耳不闻窗外事，一心只读圣贤书”……

身为教师的父亲，当时，雅颜的大哥辍学在家，跟着舅舅到煤炭山干了一个星期的活，又反悔了，想重新去上学，父亲给母亲做思想工作“不怕吃不饱，就怕学问少，他只要想读还是让他去吧，免得他日后抱怨。”

大哥又顺理成章重返校园，又坐在教室开始书写五彩斑斓的人生，其他姊妹也都顺水顺风地上了大学，都有了工作，在城里安家立业。

只有雅颜一天书都没有念过，成为名副其实的农民。父母提起这事也愧疚，咋当初就没有想过送雅颜去念念书呢，他们没有想起，雅颜也从未提起。

后来，亲朋好友说起这事，不等父母解释，雅颜就会抢先说，没事的，这不怪我的父母，当时村里和我一样大的姑娘都没有上学，我们白天放牛、找猪食，晚上织毛衣、缝垫底，忙得很，大家都没有想起读书的事，再说，不上学也没有什么不好，我也喜欢生活在农村。

二

雅颜说话时总是习惯微笑，脸上微微泛着红晕，大大的眼睛美丽动人，长长的睫毛又黑又翘，尤其是鼻梁长得俊俏迷人……

平心而论，雅颜在姊妹四个中，长相是最美的一个，当时，村里很多年轻小伙子来串门，帮雅颜家晒玉米，拔萝卜，收割谷子……就是为了一睹雅颜的芳容。

在二十岁那年，雅颜委婉拒绝了村里和邻村很多前来求亲的小伙子，从泸西永宁乡嫁到旧城镇。

雅颜出嫁时，雅静正上初二，请了两天假，跟着姐姐去送亲。送亲回来，在今后近九年的时光里，如果是拍录像，在雅静的印象中只是几个短镜头。

记忆中，雅颜生了两个女孩后，随之而来的是满脸的蝴蝶斑，一块好端端的脸蛋咋就这样莫名其妙地变成这样了，雅静想，结婚真可怕，生孩子更是折磨人。

这段日子，如果是写文章，雅静对姐姐雅颜的印象只能是略写，因为对雅静来说，从上初三后，时间如金钱般珍贵，老师一遍遍重复，人生当中，最重要的就只有几步……

各种鼓励和压力，雅静的眼里就只有教室、宿舍和食堂，三点一线，什么谈恋爱，什么逃学，什么生儿育女，离雅静都很远，她的眼里只有象牙塔，人若其名，雅静安静好学，是班上的佼佼者，老师眼里的得意门生，初中毕业，雅静以优异的成绩考取泸西一中，三年紧张忙碌的高中生活终于换来了云南大学新闻系的录取通知书。

三

在大学里，闻着淡淡的栀子花香，白天上完课，晚上，便随心所欲地遨游在图书馆，可以看到来自五湖四海的学子青春的脸庞，可以学会化妆，可以美美地穿上裙子，可以累累地逛上一个街，可以参加舞会，可以走上演讲台，可以参加辩论赛，可以走进电影院，可以走进录像室，也可以勤工俭学，总之，这里有大把大把的时间挥霍，有大群小群的朋友同学陪伴玩耍，还有很多很多美好的梦想准备起航。

那是多么美妙的年纪啊，可以为一片飘飘扬扬的落叶写一首诗，也可以为一朵娇艳欲滴的花谱一首曲，还可以为一只翩翩起舞的蝴蝶绘一幅画……

美妙的四年大学画上了句号，雅静回到了泸西，当上了一名记者。记者，人们赋予这个职业太多的期许。你必须有较强的文字功底，有慈善的心，有亲民的沟通能力，这些对于雅静来说需要付出大把的时间去品味和实践。

一天，正在办公室准备写新闻稿的雅静得知姐姐得了大病。大病？是的，母亲说。以前只知道姐姐经常喊手麻脚痛，四处寻医无效，现在通过泸西县人民医院检查，确诊姐姐得了脊髓空洞症。

四

雅颜又到云大医院复查，再次确诊是脊髓空洞症。这是万分之一的概率，这种病与生活压力有关。

向领导请了假，雅静匆匆赶往云大医院，近距离看雅颜，发现她脸上的斑点更加密集了，生活咋会这样无情呢？雅静欲哭无泪，不善言辞的姐夫仿佛一夜之间白发爬满额头。

由于去得太匆匆，雅静穿着工装就来到医院。

当雅静把自己的5000元工资递给雅颜时，雅颜拉着雅静的手说：“这钱如果是给我，我坚决

不要，如果是借我，我就要了”，无奈雅静只能是借给雅颜。

“等医生查过房后，我带你到云大医院对面的服装店买一套漂亮的裙子，我病了，整天只是穿着病号的衣服，你的形象就代表我的形象，代表我们家的形象，很多亲戚来看望我，你要打整精神，笑脸相迎。”雅颜说服了雅静，买给了雅静一套玫红色、带有点点花纹的裙子。

身材苗条的雅静穿着崭新的裙装，美丽着，忙碌着，担心着……

雅颜是在动手术的前一天被剪去黑黑的秀发的，次日十点，她被推进了手术室。

和许多焦急等待做手术的人们一样，雅静和家人苦度着煎熬，手术外那个大大的“静”字被雅静在心里不知默读了多少遍，她还在心中书写着笔画，可依旧化解不了内心深处的担忧。

五

动手术的前几天，雅颜走访过同一层楼的很多病友，雅颜告诉雅静：动脑部手术，有的，从手术室里出来，就再也没有醒过来；有的，从手术室里出来，从此不会说话了；有的，从手术室里出来，从此不会走路了……雅颜和雅静说起的各种可怕景象，此刻不断在雅静的脑子里闪现……雅静紧握的手心，是汗水，更是对姐姐无尽的担忧。

记得手术前，雅颜打电话给雅静，雅颜说，自己做手术时，希望雅静能来，因为雅静有知识，胆子大，有她在，雅颜就会安心。

只有雅静知道，她自从知道雅颜患上这种病，就从个网站搜索关于这种病情的相关信息，各种可怕的后遗症让雅静每天惴惴不安，但是，每当出现在雅颜的眼前时，雅静都是笑着说，哈哈，我上网查过了，这病没那么可怕，很容易康复的，姐姐你别大惊小怪的……

六

手术从上午十点煎熬到下午两点，像度过一个世纪，过度的担心让雅静筋疲力尽，不知不觉竟然坐在凳子上睡着了。

不知过了多久，终于听到手术室外传来医生叫雅颜家属的声音，雅静慌忙醒来。

姐姐出来了！还在麻醉中的雅颜紧闭双眼，鼻孔里插着各种管子。母亲一遍遍叫着她的名字，泪水夺眶而出。雅静也落泪了，是在心里。

等待那么漫长，无数次呼喊，直到晚上十点左右，雅颜渐渐苏醒过来。她终于能眨眼，能说话，能动脚，能伸手，手术成功了！

雅静回到工作岗位上，又穿梭在各种会议现场，又开始各类人物采访，不停拍摄，不停组稿……仿佛自己也获得了新生，觉得阳光真好！

日子一天天过去，二十多岁的雅静开始到了谈婚论嫁的年龄，对生活像是瞬间开了窍，对雅颜的生活也变得格外关注。

曾经走过的二十多年，雅静和雅颜仿佛两条平行线，随时共存着，随时相望着，可是却未曾交集过，不同的成长环境，不同的生活圈子，不同的个性习惯。

就像一篇文章写的：我们相同的出身，一不小心，却成了不同的阶级，一个是农民阶级，一个是工人阶级。

七

一个偶然的机会，雅颜对雅静讲述起的过往，雅静听得目瞪口呆。

这些事，雅颜以前从来没有和自己提起！或者即使当时有所耳闻，作为学生的雅静也为将之装入记忆。

多年前，雅颜的丈夫外出打工，婆婆对雅颜每天各种挖苦讽刺。

大女儿六岁可以做饭了，被婆婆发现，婆婆

制止雅颜的女儿做饭给雅颜吃。

每当家里来人，雅颜拿出水果招待，客人走后，婆婆就来清点东西被吃了多少。

就连雅静姐夫的奶奶来，也无法在雅颜婆婆那里弄到吃的，只能到雅静家歇宿。雅静姐夫的爷爷得了癌症临走前也是在雅颜家度过的……

“现在你的婆婆老了，折磨不动你了，你应该收拾收拾她”邻居说。

“不，我觉得，人活着，被人家骂骂，吐吐唾沫没什么大事。在这个世界上除了死亡，其他都是小事”

雅颜说，只是当时，她从一个姑娘一下子进入那个环境，一下感觉像进入了黑暗之中，丈夫外出打工，婆婆不善待自己，每晚孩子一哭就睡不着觉，几年下来，病就缠身了。现在想想，那时太年轻了，扛不住压力，整个人就彻底垮了。现在好了，孩子大了，她的病也稳住了。她不恨婆婆，还要感谢婆婆呢，让她学会了很多东西，懂得了很多做人的道理。

八

雅颜说起死亡，是因为她的弟弟雅林离开人世的事，那年雅林刚刚考上公务员不足一年，因心脏病离开人世，雅颜几天颗粒未食、滴水未进，之后，雅颜不能提弟弟，一提起他，眼睛就是红的。

所以，在雅颜眼里，除了死亡，都是小事。

雅静想起了诗人仓央嘉措说过：世上之事，除了生死，都是小事。但是，多少读书之人不懂，雅颜却懂了。

在雅颜战胜病魔的过程中，她的女儿曾考过班上的倒数第一。女儿决定，不再上学了，雅颜说，你在倒数第一停了，那你以后就是背着倒数第一的名声过一辈子，已经倒数了，还有什么可怕，只要你努力，就会进步了的。

女儿在雅颜的劝说下，又走进了学堂，最终考上大学，雅颜将女儿的梦想点燃。

平日，村里有个大吵闹、小纠纷，雅颜就会去劝架。雅颜说，听我这个残疾人说句话，不要争，你们争得越凶，离“绿林地”的距离就越近。

“绿林地”是雅颜他们村过世人的“栖息之地”，雅颜说，村子和“绿林地”只是隔着一条路，生和死也只是一瞬间，不要太焦急，不要太逞强。

九

雅颜手术成功是莫大的幸运，可是脊髓空洞症的后遗症却纠缠着雅颜，甩不脱，挣不掉。

手术后，雅颜元气大伤，经常全身冰冷，发烧感冒。她夹不起菜，拉不开拉链，结不起鞋带，穿不上袜子，手掌大量肌肉萎缩，让人心寒。

雅颜悄悄请过算命先生看过，先生说，她属虎，命硬，要带残疾，她是伤了自己，却能保家里人平安。雅颜眼里闪着泪花，脸上挂着微笑：伤我一人，保家人平安也是值得的！

雅颜的手无缚鸡之力，但是她依旧幽默乐观，来她家串门的人络绎不绝，有的帮雅颜洗衣服，有的帮雅颜炒菜。

雅颜经常和雅静开玩笑，别看我是残疾人，又不识字，大家都爱来我家玩，都爱帮我家干活。

雅静觉得奇怪，雅颜向妹妹道出其间的秘密：

首先要会做人，一般村子里的人来帮我家干活，我用玉米籽记着工天，之后，一定要开工钱给他们，不管是什么亲戚朋友，我都不会占别人的便宜。

有人干活的那顿饭，一定要丰盛，人家只要随便多干点，你的那顿饭钱就挣回来了。

如果男的帮自己干活，晚上要把他家的媳妇和孩子也叫来一起吃饭，为什么？这样，一是不会引起家庭矛盾，二是以后你再请男的来干活，媳妇就会很支持。

每天上午十点、下午四点，无论多忙都要买点饼干、包子、水果之类的点心给帮自己干活的人吃一下，这样一是让干活的人补充体能，二是可以和他们说说笑笑，干起活来才不累，在说笑间，大家还经常会帮自家如何做好农务出谋划策呢。

平日对街坊邻居不要给人家脸色看，要多讲笑话，少议论东家长，西家短。

自家有好吃要送些给左邻右舍，有好玩的也要约上大家。他们来借东西，要尽量借给他们，不要让人家空手而归。

有亲朋好友到家里来，水果、葵花，随时奉上，你给人家吃点东西，你永远不会亏的……

十

雅颜大病过后，整个人体质弱了一大截，经常会梦见棺材、坟地，梦见生老病死的镜头。

一次偶然的机会，听一个亲戚介绍，针灸对神经恢复很有效，雅颜抱着试一试的想法，开始走上扎针灸治疗的路径。在这个过程中，村子里建起了广场、、装上了路灯，广场舞开始走进村里。

三年过去，雅颜每天针灸治疗，加上中药调理，每晚坚持跳广场舞，病情有了好转，身体慢慢温热起来，脸上的斑点渐渐消退，手也能够夹起饭菜了，雅颜又恢复到从前美丽的模样！

“雅静，我们村农网改造后，电费下降不少，我家安了水泵可以抽水，现在盖起几个大棚，准备栽种番茄……”

“雅静，我家要盖新房子里，美丽家园建设，我不想错过这次机会……”

“雅静，村子里跳广场舞的人越来越多，你在网上帮我下载几首广场舞歌曲，我想带着大家每晚跳一跳，扭一扭，少拉家常，多跳舞，哈哈，大家血脉一通，心情就好……”

“雅静，我家的大棚不断扩建，已经申请办理了农村蔬菜种植营业执照，有了这个营业执照，就可以获得五万元的无息贷款，我家打算买一辆农用车，方便农产品销售……”

从事新闻报道工作的仿佛不是雅静，而是雅颜。

十一

不知怎的，雅静这个云南大学新闻系毕业的才女写起文章来飞沙走石，走上演讲台掌声阵阵，参加辩论赛常轻松获取最佳辩手，可是在雅颜面前，她却喜欢沉默寡言，她总想把时间留个雅颜，因为雅颜的话更有分量，更有价值。

盛夏池塘里的荷花缓缓盛开，还有青蛙自动伴乐的“呱呱”鸣叫，池塘边看着孩子荡秋千的老人笑靥如花，忙碌了一天的村民们开始在广场上悠闲地摆弄各种健身器械，广场边壁画中各族人民载歌载舞……

又是夜幕降临之时，雅颜把白天的喧闹画上句号，和村里的许多妇女同胞一样，脱下白天沾满泥土的衣服，换上“盛装”，在对她而言犹如“灵丹妙药”般的农村广场舞曲中盘旋。

面对这样的场景，雅静也少了记着的敏锐，没有那种透过现象挖掘本质的灵动，而是痴痴地醉在雅颜的舞姿里……

过去的时光在眼前划过，随着雅颜身体的康复，笑容在她的脸色绽放如花。其实，即使是在最艰难的时刻，雅颜也未曾放弃过、抱怨过。

雅静想，人啊，如果你足够坚强，如果你足够善良，如果你足够智慧，岁月并不是“杀猪刀”，相反，它会使你变得魅力无穷，变得温婉贤淑，变得容光焕发，变得青春无敌！

尾声：雅静突然想，她要学画画，透过画笔，叙述美好生活的点点滴滴，趁姐姐尚未老，趁自己还年轻，她要在画中定格天然的美丽和善意！

没有一朵花应该被嘲笑

文/吴春侠

路过一段陌生的风景，也许我注定满脚泥泞，狼狈收场，但美丽的风景不曾辜负，它在我的心中烙下了难以泯灭的印记，当我坐在藤椅上回忆起来的时候，闭上眼睛，我甚至闻得到当时的花香……

零九年的时候，洒家厌倦了披星戴月的打工生活，就和姐姐开了一个饭店，白天做饭市，晚上做夜市，心里想着姐妹两个联手，一定能在餐饮行业干出一翻事业来。

开店的资金是父母给凑的，我和姐姐本来就工资不高，而且都是那种极现代的“月光族”。

爸妈心疼女儿，深知我们卖工实质上就是“操着卖白粉的心，拿着买白菜的钱。”因此见我们有创业的想法，便十二分的支持，二话不说就把自己辛苦勤俭一辈子存的养老金给贡献了出来。

装修和筹备工作，也是父亲请自家的亲人过来帮忙弄好的，我和姐姐就这样轻而易举的成了小饭馆的掌柜的，也许是一开始太轻松了，以至于我们都产生了幻觉，总觉着前方一路光明，但没成想荆棘挡道。

任何事情刚开始总有一个被接受被认可的过程，尤其是饮食行业，在最开始的那段时间，店里总是冷冷清清食客寥寥无几的，我能给自己时间等待生意渐转，可员工等不得。

就在这个时候，本来干的很好的厨师，因感觉我们发不起工资而半路退出，搞的我们措手不及，作为一个饭店大厨都没了，一时半会也找不到合适的，因而也只能暂时停止了白天的饭市。

饭店虽然是我和姐姐一起开的，可姐姐并没有辞掉原来的工作，只因刚开始创业还处于观望状态，我们本来的想法就是工资低的我先打理着，若生意火爆姐姐再辞职回来帮忙。

不曾想发生了这样的事情，那姐姐就更不能辞职了，这下白天停业了，晚上姐姐又需要得到充分的休息，她是脑力工作者大脑休眠不够的话，根本就没法正常工作，乃至于夜市就成了我这个妹妹一个人的事情。

炒菜我不在行，干烧烤我一个顶俩，由于我制作的烧烤味道独特又美味，所以吃的人便渐渐的多起来，生意好了有资金请人了我就找了一个小炒师傅，专门给食客炒一些地方小吃还有一些小菜，我也先后请过两三个服务员，或许是因为年轻姑娘心性不定，加之不喜欢烟熏火燎的场面，所以先后也都走人了。

好在小炒师傅任劳任怨，没有服务员，他就自己抄好了菜亲自给客人端上去，我也是一样，既要烤烧烤，又要送啤酒，还要给顾客算账买单。我们俩每天的生活就跟在枪林弹雨的战场上奔命一样。

干夜市不仅苦，更重要的是生活不能像正常人那样规律，对身体的伤害极大。我每天的时间是从中午十二点开始的，这时候睁开双眼起床，先把自己收拾妥帖，然后随便吃点东西充充饥，这儿忙一下那儿忙一下，两点多就要出门。

三点到达菜市场，三点以后就没有属于我私人的时间了。

这个时候，我就和一个饱经烟火生活摧残的大婶没什么两样，拿着头一晚油腻腻的营业额，挎着一个很大的菜篮子上菜市场，锱铢必较的和摊主降价讨价的，有时候我都在想，我是不是过早的衰老了，跟个拿低保糊口的老太太似的。

装着烧烤生料的菜篮子很重很重，当我怎么提都提不动，又没有一个人在身边伸出双手帮忙的时候，我就特别的想彻底的大哭一场，当然我更会很不讲理的抱怨："为什么开这么大的一个店，却要由我一个弱女子撑着！我这么辛苦到底是为了什么啊？"

可是抱怨归抱怨，深知开店的每一天都有房租在消耗着，由不得我停下来休息片刻，我只能硬着头皮支撑下去，就这样，当我好不容易把菜提回到店里，然后又要着手处理生料，该洗菜洗菜，该切肉切肉，等处理好了也已经过了晚饭时间了。

好在此时小炒师傅已经做好了饭菜，能让我马上吃上可口的食物。

晚饭后就安静的等待客人的光临，一般情况下周四至周六的客人特别多，我们两个人都是既当师傅又当服务员，忙忙碌碌就到了凌晨两点以后了。

凌晨两点是个分水岭，好人都回家去了，剩下一些喝到凌晨三四点也不愿意走的，多数都是些混混流氓，客人不走我们也不能赶，所以我只能一面慢慢的搞一些角落的不碍事的卫生，一面耐心的等待着他们买单走人，往往这个时候小炒师傅也走了，还好有时候会有朋友过来陪伴壮胆。

可是不是每个朋友每晚都有时间，多数的时候都是我一个人度过，当街上的霓虹一个个的隐匿，当所有的街铺都关了门，当晚归的人踩着很重的步子间或路过，偶尔有一辆车飞驰而过，那些声音在暗夜里发出前所未有的声响，每一次都让我的心提在嗓子眼上。直到那些声音逼近又消失在街角，我的手心里都是冷汗涔涔。

就算等到所有的客人都撤了，我还得扫地拖地，洗一大堆用过的碗碟，因为不能赶走客人，也不能把满地狼藉的战场留到第二天上夜市再清扫，所以当我清理好一切的时候，东方已经发白了，蠢蠢欲动的人们又一次开始了新的生活，而我也迎着早晨的第一缕晨光回到了和姐姐共同的出租屋里。

每当这个时候，姐姐早就出门上班了，回到家屋子里就我一个人。如果遇到她公司里加班赶工，我们住在一间房子里半个月却见不上一面都很正常。

那种生活真的好累好累，说累到腰酸背疼腿抽筋一点都不夸张，身体的极度疲惫有时候也是好事，因为身体倦怠，大脑都顾不上思考太多，那些过往的情伤和不如意便不会让人多愁善感，

陷入哀伤。

开夜市免不了遇到形形色色的人，有些人非常之霸道，觉着自己花钱来吃东西，所以你就必须当他是大爷，有些人也会很难缠，认为你不陪他喝一杯就是不给面子。

结账是最头疼的，东西都已经吃在肚子里了，你想让他吐出来也不可能，他见你是个弱女子所以能赖就赖，赖不掉就缠着你打折，很多时候都闹得大家很不开心。

记得有一次一位客人喝多了不愿意结账，硬说是已经结过了，我跟他好好的解释都不管用，争吵了几句，他居然脱裤子就要在店里撒尿，然后小炒师傅看不下去了，就帮忙来处理这个人，不曾想那客人不依不饶，到最后就动起手来，小炒师傅是个掌勺的，力气也自然大一些，就把那位客人的脸给打青了几块，因此我也被请到了派出所，那是我人生第一次进警察局，还为此赔了不少医疗费，在很长一段时间想起来就委屈的落泪。

从那以后，小炒师傅也总是想办法多帮我做一些，而我就也只能多开他一些工资，就这样我们的饭店坚持了一年，后来因为附近修路建桥没有了生意，便也亏本转让了。

那是一段刻骨铭心的体验，累了没人帮，痛了没人疼，营营役役一整年，到最后也刚刚好把父母的养老金给补回去，简直算是白白折腾了一年，受了一年的苦。

爸妈说我还钱给他们的时候，眼角都有苦涩的鱼尾纹了，我说这一年真的算是白苦了三百六十五天，可是爸妈说：“怎么能算是白白辛苦了呢？至少你懂得了赚钱的艰辛，也学习到了很多经验。”

爸妈说的没错，至少我懂得了每一分钱的不容易，懂得了开店的资本运营，懂得了以后再租铺面的时候，最好考虑好市政的大方针，不会再出现这种刚干了一年就必须关门的事情了。

是的，人生的美妙和价值，并不在于我们赚了多少钱，也不在于奋斗的结果是失败还是成功，而在于这整个过程当中，我们得到了很多独一无二的，且属于我们个人的生活体验，这体验充满人生百味和苦辣酸甜，是它让我们充实，让我们欢歌笑语泪水绵绵，更让我们感知到生命活着的存在感，以及被需要的幸福。

或许我没有摘到春天里的一朵花，但是我拥有了整个春天，没有一朵花应该被嘲笑，也没有一个人应该被轻视，闭上眼睛，我甚至闻得到那时的花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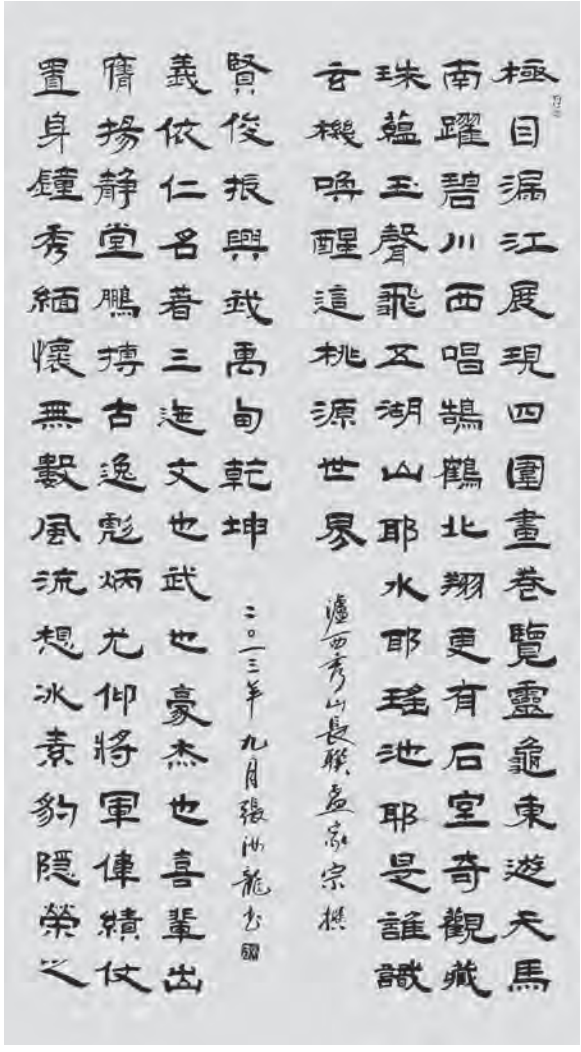

《泸西秀山长联》 张汝龙 书

我的父亲母亲

文/蒋云丽

本该在“父亲节”前就想写的文章，直到现在才落笔，担心表达不了对父母的那份情感，但是想到父母亲日渐衰老的容颜和每况愈下的身体状况，心里不免有种“树欲静而风不止，子欲孝而亲不待”的莫名担忧。

——题记

永不服老的父亲

一天晚上翻看以前的照片，看到年轻时父母亲的照片，照片上的父母四十多岁，还很年轻，灿烂的笑容，流露出满满的幸福。岁月流逝得好快，二十多年过去了，如今的我也到了他们那个年龄，而他们已近七十。我用手机把照片拍了发在我们姐妹微信圈里。看到照片，三妹说：“老爸老妈又提出想买一辆三轮摩托车作为卖葡萄的交通工具，你们说让不让买？”提到这个问题，我的内心再次纠结……买，他们现在老了，安全是个大问题，不放心呀！不买，老人又闲不下来，老俩口做农活卖东西又太辛苦，卖菜、卖葡萄等都靠肩挑手拿，确实艰难！去年春节回家就听父亲提过要买，但被我们姐妹阻拦后搁置下来，现在他们又提起，这个问题再次困扰着我们，我想这应该不是阻拦所能解决的问题。趁着周末，我和老公特意回了一趟老家，回到家里我问父亲：“真的想买吗？”父亲犹豫了一下说：“如果不买，田里那么多的葡萄咋个办，没有车就拿不出去卖呀。”说完后，父亲低头吸着烟筒，一声不语。老公说：“看样子只有买了。”后来我把我的工资卡悄悄递给老公，让他去镇上银行取钱，结果被父亲看见，父亲说：“钱我有呢，不要你们的，如果要给钱我就不买了!”我问父亲，你哪点还有钱呀？父亲说：“上次你们给我的没用着，还有这段时间卖葡萄的，够了。”于是父亲、老公和三妹夫出发去了镇上买三轮车。

一生辛劳的父母

年迈的父母依然闲不下来，父母亲一生生育了五女二子，古话就说“儿多母苦”，作为一地道的农民，在七八十年代，要想养活这么多孩子，是何等艰辛，更何况还要供我们都能上学，为了养育我们，父母想尽一切办法，他们是附近村子出了名的最辛苦的人。记忆中的父母，永远有做不完的农活，一年四季都在奔波劳累。由于当时还是集体生产队时代，光靠在队上干活所得工分分得的粮食掺粗粮才只够吃半年，为了养家糊口，父母亲便学会做麦芽糖，每到一年的十冬腊月农闲时，父母亲便着手做麦芽糖，把做好的

麦芽糖挑到邻村去换粮食，由于那时还没有包产到户，不允许做个体私营，所以每次换糖的时候，天不亮母亲趁着夜色悄悄挑着糖到很远的村去，走村串巷换粮食，到了晚上天黑时才敢挑着换来的粮食偷偷回家，然后用换来的粮食变卖或者做家里的主粮。后来，农村下放到包产到户，父亲学会做小生意，用马车拉着豆腐、洋芋到偏远的山村换粮食，每天天不亮就赶着马车一个人出发，到晚上换完才回家。随着时代发展，门路越来越宽，父亲专做洋芋生意，规模也渐渐做大，由原来的小马车一次拉几百公斤换成由大货车一次运输十几吨，从100多公里外的石林县运到本地，由于父母的诚实守信经营，我们家洋芋生意为最红火，而母亲则负责在街上卖，母亲一个人同时要负责两个摊位，还有自家栽的菜，她总是把菜交给旁边人代卖，等忙完后再去收摊，当时只有小学三年级文化的母亲算账极快，一边称秤一边算账，只要洋芋一称出来，帐就算出来，让不少人佩服。可如今母亲却越来越昏，做事说话有时会被我们报怨，现在想想，不应该呀，年青时他们是多么能干，他们现在老了反应变得迟钝，我们更应该理解和包容。

难以割舍的土地情缘

那是2009年的8月 ，电话中听母亲说，父亲去田里做活时，在田埂上摔了一跤，伤着肋骨，疼了好多天了，吃过药还不见好。我们立即赶到老家带着父亲去邻县医院做X光片检查，检查结果出来后，作为医生的老公一看觉得不对劲，不仅仅是摔伤的问题，而是检查出肺部可能有问题，于是又带着父亲赶到县人民医院做CT检查，检查结果令人吃惊，老公说“肺上有问题，但现在不能让他知道，要把CT检查情况带上昆明请专家会诊再做决定。”听到这个消息，我已猜出问题的严重性，如晴天霹雳，难道会是肺癌？泪水模糊了我的双眼，心里好痛。我背着父母打电话跟妹妹们说了这个情况，听到这个消息她们都着急了，如果是什么大病么怎么办呀，我的天快塌下来了！由于检查情况还未确认，我们一直瞒着两位老人，想等最终结果出来再跟他们商量。那天晚上我去菜市场宰了一只鸡，炒给他们吃，并特意留下两只鸡腿，让他们带回家去吃。我在想，要怎么才能弥补我们作为儿女对他们的亏欠呀，他们辛苦了一辈子，还没来得及享享清福就生病了。后来通过老公跑了昆明几家大医院请有关专家会诊，得出结论是要尽快做手术切除肺叶上的病灶。一周内就确定了手术方案，我们姐妹齐心合力凑够了为父亲治病的钱。做手术那天早上，母亲和儿女们全部守在手术室外，焦急地等待消息，记得那天早上时间过得好漫长呀，两个多小时才过去了，听到医生说：“切除一叶肺叶，手术非常成功！”提着的心终于落下，父亲被推进病房安排住下，看到父亲身上插满管子的那一刻，我的心快碎了，这大的岁数还遭这样的罪！那切除的肺叶做了病检也正常，但要是当时发现不及时，肺部受到感染可能就危险了，真是“吉人自有天相”。父亲平时天天劳动，几乎很少生病，所以那天如果不是我们强烈要求带他去医院检查，发觉不了肺部的病变，那后果将不堪设想。手术后的恢复期本来要一个多月，可是父亲他才住了半个月就等不得了，就跟医生说想要出院，他放心不下家里，要回去收他的稻谷，在医生的再三要求下，勉强住了二十天就出院了。回家那天，他甭提有多高兴，就如与久别重逢的亲人见面一样，回到家的第一件事就是扛起锄头兴冲冲赶去他久违的田地里走了一趟，看一看田里那些庄稼是否还好好的。父亲一辈子与土地打交道，已经结下深厚的感情，他一刻也离不开他热爱的土地，他常跟我们说，农民就是靠种田吃饭，土地就是命根子，不能让土地荒废掉。所以，在我家田地里常会出现 “间作”和“套种”的栽种方式，他总是要利用好每一寸土地，不让土地闲置、浪费。而他种的庄稼长势和收成总是比别人家的好得多。

“顶板”夫妻一生相守

那些年代，父母亲是经人介绍认识的，父亲识得一些文化，由于是家里的长子，要帮奶奶养家糊口，只读到高小就辍学了，母亲也只有小学文化，能识字看书，在他们这个年龄也还是不错的。随着生活的磨练，俩人都练就了好强的性格，所以免不了常为一点点小事争强好胜，母亲跟我们说她与父亲是“顶板”夫妻。那么多年过去了，经历了无数的风风雨雨，携手一起走过五十多年，如今彼此都离不开谁。父亲做肺叶切除手术那次，在决定手术住院期间由谁来照顾父亲时，我们都争着想留下来照顾父亲，母亲坚决要留下照顾，记得当时母亲说：“你们都回去吧，不要争了，由我留下吧。”最后只能由母亲在医院照顾父亲，我们都看得出来是因为母亲不放心我们，怕照顾不好父亲。老俩口常会因为一件小事吵吵嚷嚷，而到关键时候却是不离不弃，真是“少年夫妻老来伴”，人只有在年老之后，才能真正体会到另一半的重要性，才会懂得心心相惜……随着母亲的年龄增大，好多事都容易忘记，说话条理也不清楚，因此常被父亲数落，两人顶嘴已是家常事，但顶嘴归顶嘴，过一两天就好了，我们也都习惯了他们的“顶板”。一年中，母亲在农闲时会到几个女儿家走走，呆上个把星期，而父亲却不愿出去，他怎么舍得放弃他的土地和家呀？走的时候，他总是对母亲说你去嘛，想在多久就在多久，家里有我在呢，可是母亲出去不到三天，他就会旁敲侧击给母亲打电话说家里有什么事呀，那意思是让母亲尽快回家，而等母亲急急忙忙赶回来后，家里一切正常。母亲也是“身在曹营心在汉”，总是自己念叨着父亲这个时候吃饭了吗？是不是还在田里干活，这个时候是不是回家了等等问题。真是难予割舍的一生相守，一世牵挂。三年前，村里老年协会组织老年人去北京旅游，母亲打电话跟我说他们想去，我们立即答应了，于是为他们准备了钱和出行用的物品。他们第一次出这样的远门，我是千叮咛万嘱咐才放心，一个星期后，两位老人终于回来了，看他们有多高兴呀，听父亲说了好多外面的见闻，还跟我们说，在爬长城时好多年青人都跟不上他们走呢。真是好样的！我们姐妹常说：“老爸老妈，您们一定要好好的，少辛苦点了，养好身体，只有您们身体健康，一切安康才是我们做儿女的福份，我们的家才在呀！”古话说“娘在家在”是这个理。

为子女倾其一生

像天底下所有的父母一样，我的父亲母亲为了抚育儿女倾其一生所有。在我的记忆中，自我们上学起，家里就有四五个孩子同时在上学，一家有这多孩子上学，那压力不是一般家庭承受得了的，村里常会有好心人跟父亲建议，不要让姑娘读了，读了也是枉然，要供这么多娃娃上学太累了。可是父亲总是说：“姑娘儿子我一样看待，只要他们读得上去，咋个苦咋个累我都供。”话是这样说，但现实就是每年的一季开学之前父母亲拼命帮我们姐妹挣学费，凑够一个还有一个，就这么精打细算的计划着一年的经济收入，如何供养我们，日子艰难地过了一年又一年……那个时候，每到假期，别人家的孩子可以找同学、朋友玩，而我们都要帮着父母做农活和家务，帮着挣学费和生活费，在后来的工作和学习中深深体会到，生活的艰难困苦，造就了我们吃苦耐劳的精神和勤俭节约的好习惯。有了父亲这样的思想和付出，现在村里好多人都羡慕父母亲有这么孝顺的姑娘。而我每次回家，看到他们依然不愿歇息，依然过着简单朴素的日子，心里不免有些愧疚。

这就是我的父亲母亲，他们像许多中国老百姓一样，过着简单朴素的日子，虽然没有年青人花前月下的浪漫，也没明星人物轰轰烈烈的爱情场面，却能几十年风雨相随，不离不弃，一生相伴。

生活中的亮丽风景

文/耿迁

生活中，总会遇见一道道亮丽的风景，它是阿波罗金马车车轮迸出的光束，总能点亮心灵的明灯，驱散生活的阴霾。

——题记

大概是从中学时代开始，养成了爱逛书店的习惯。每次进城，总要到书店逛一逛，从书架上琳琅满目的书丛中抽一本翻阅翻阅，感觉自己真的成了文化人，遇上可心的书籍，哪怕囊中再羞涩，总要买一本带回家阅读。现而今迈入成年人之列，被工作生活的负重压得焦头烂额，每次进城都来去匆匆，逛书店成了一种奢望。

前不久在泸源中学上学的儿子要开家长会，因家里没车，恰巧村里有车到城里办事，大清早就和儿子一起搭车进城。到了城里，时间尚早，学校还不开门，为了打发多余的时间，就陪着儿子进了新鑫书店。在书店中逛了一会，儿子选了两本高中的复习资料，我为女儿挑了一本《初中古诗文赏析》，当我走向收银台准备付款时，一道亮丽的风景闪现在眼前。

一位年近古稀的老翁走进书店，青衣青裤青帽，脚穿塑料凉鞋，没穿袜子，朴素得就像八十年代的农村老头，在当今这种穿着太少见了，一看就知道极其清贫。但虽然朴素却很洁净，虽然清贫却很乐观，虽然年迈精神却很健旺，从慈祥的表情中看得出这位老翁心态极其阳光。

老翁在书店门口站住了，从收银台上拿起一本厚厚的书翻阅，这本书已经半旧不新的了，我靠近一看，《张冲演义》，这本书我想不起来是在什么地方看过介绍，知道是泸西本土作家杨永明老师继《绿林中将》后，又一本描写泸西抗日英雄张冲将军的长篇小说，看着书我忍不住搭讪：“《张冲演义》，杨永明老师写的。”老翁朝我笑笑，说：“关于张冲的书我快买齐了，关于赵国徽的书我也快买齐了。”由于对文人特别敬重的惯性作用，我不由而然地问道：“老人家一定是位文学家吧？一定写了不少作品？”“不敢不敢！没有没有！一种爱好。”老翁笑着说。

“给要？”收银员微笑着问

“多少钱？”

“打下折来合108块。”

“要的要的。”

“我给你拿本新的。”收银员起身去拿书。

近几天，老翁的音容笑貌时常浮现在眼前，我猜想老翁可能是一位清贫的退休老教师，茶余饭后架着老花镜捧书品读，悠哉乐哉，过着“有书真富贵，无事小神仙”的生活。抑或是一群儿孙围坐老翁周围，老翁正比划着手势给孩子们讲张冲将军的故事，讲张冲将军在台儿庄战役中，在禹王山上怎样巧施篾帽计，怎样让日本鬼子的飞机自己轰炸自己，引出一连串清纯的笑声……

在拜金主义日盛的今天，金钱迷幻着人心，能看到这么一道洁净的景致，幸哉！衷心祝这位老人家健康长寿，幸福安康！

生命的拐点

文/王志芬

生命如一条日夜流淌的河流，或安静，或喧嚣；或顺畅，或迂回；或疾走，或悠闲，无论那一种方式都不会改变它流淌的方向，都不会使它忘记自己最终的去向，无论遇到骄阳似火，还是狂风暴雨，它依然用坚定的步伐唱着铿锵的歌调，在山穷水复疑无路时拐个弯去寻找那柳暗花明又一村的惊喜……

乡村的欢歌

我生命河流流向的第一个驿站是一个充满鲜花和掌声的山野乡村。这里有春的旋律，夏的荷韵，秋的硕果，冬的纯洁；这里有天真活泼的孩子，淳朴善良的乡亲；这里有宛如家人的同事，有欢声笑语的校园，这里的一切都是那样的令人沉醉，令人留恋。

沉醉于那满山的马樱花。马樱花盛开的季节，一到周末几个同事就相约前往大山深处。茂密的花丛很快淹没了同事的身影，我们自顾自的欣赏着那如霞，如火，如雪一般的马樱花，沉醉不知归路，直到一个个交替呼唤的声音在大山中回荡，使整个沉寂的大山顿时欢声四起，才猛然惊觉时间已然不早，一个个怀抱大捆大捆马樱花满载而归。

沉醉于那瓜果飘香的季节。一群年轻的同事，一群自由的同事，没有家的束缚，没有妻儿的羁绊，有的是年轻的活力，有的是年轻的美好，我们不会错过桑椹的紫红乌黑，桑椹树上留下我们年轻的足迹；我们不会放过桃儿的肆意诱惑，桃园里留着我们的甜蜜微笑；我们也不会忘了和那低调梨儿的约会，梨树记录着我缠绵的低低细语。

沉醉那梦境般的抓鱼盛况。一群无知无畏的后生，一群既不信鬼也不信神的后生，在一个寂静的夜晚，悄悄潜入村里的龙潭，在鱼儿出没的小沟投入诱饵，引得村人们尊奉的龙鱼，一群群离开龙潭游向小沟，小沟的尽头一个鱼兜已张开大嘴等候着这群傻鱼的到来，随着鱼兜渐渐下沉，惊喜提起鱼兜。“哇”“啊”“呀”的惊叹声中，满满一桶鱼就呈现在眼前。这是我们最刺激，最轻松，最丰收的一次抓鱼，每每想起都有如梦境一般。

留恋那温暖的火炉，多少温馨、离奇、幽默、愉悦的故事都诞生于这火炉。下课或放学，一群年轻人围炉而坐，欢笑声，争执声，戏谑声此起彼伏，好不热闹。火炉的位置永远是抢手的，课余时间大家都争相跑向火炉，生怕迟一点就与火炉相距甚远，就听不到它的美丽故事和动

人的传说。

留恋那群活泼可爱的孩子。春天山坡上的野炊，夏天树林里的书声，秋天大山里的惊喜，冬天雪地里的雀跃，一年四季，孩子们和我一起谱写着生命的美好 。还记得我们共同播种的那块菜地，一同品尝劳动成果的喜悦；还记得那满是温馨的方便面和那零星写着孩子们祝福的笔记本；还记得一大早就给我送上一袋鲜桃的小男孩，在我毫不知情的情况下提着小桶把我的门窗擦洗得干干净净的小女孩，在打雪仗时总是围成一堵城墙把我保护的可爱孩子们。

生命的河流流经这小山村时，一路是阳光雨露，一路是欢歌笑语，原以为她会在这块美丽的的土地形成一个耀眼的湖泊，但是没有，生命的河流在这里拐个弯后继续朝着她的下一站流去。

小镇的温馨

生命的河流从山村流向小镇，少了些许安静，多了一些喧嚣；少了些许欢歌，多了一些沉重；少了些许幼稚，多了一些成熟。

在这里我面对的不再是那满眼充满崇拜的可爱孩童，而是一些浑身是叛逆思想的少男少女，他们会早恋，会往网吧跑，会逃课，会和老师顶撞，会打架斗殴，会……面对这样的孩子，我没了曾经的悠闲自得，我得努力适应这些孩子，我得具备和他们斗智斗勇的智慧，我得走进他们的心灵融进他们的世界，我得树立起引领他们的威信。诚心的付出必然会得到真心的回报，孩子们收敛起他们叛逆的锋芒，以阳光般的心态向阳地生长着。他们会结过你手中的菜篮，他们会在下雨的时候为你递上雨伞，他们会在你劳累的时候给你送上温馨的话语，他们时时记着的你的教导，把你的话作为名言般的信奉，当看着一个个乖戾的孩子变得乖巧懂事时，其间的辛劳艰辛也早已被幸福所融化。

在这里没了火炉谈话的温馨，但却有了球场狂奔的铁友。在这里从来不曾运动的我喜欢上了运动，从不接触篮球的我成了篮球的爱好者。晚饭后几个兴趣相投的朋友总会不约而同地在球场相聚，伴随着我们抢球，拍球，投球的是一阵阵尖叫，一阵阵喝彩，一阵阵欢呼。球场上留着我们欢快的身影，空气中飘散着我们滴落的汗味，朋友间铭记着我们激动的表情。

在这里虽不在有大伙围坐一起争抢着吃饭的盛况，但却有着被同事姐姐关怀的幸福。上完最后一节课拖着疲惫的身躯走向宿舍，左邻右舍的姐姐早已帮你盛好饭，只等着你的入席。宿舍里飞进一只让人心生余悸的不知名小虫时，左邻右舍的哥哥总会第一时间帮你清除。一次扫地时，不知扫帚从何处带进了一团头发，近视眼的我误把头发当怪物，吓得惊叫着从宿舍跑出，惊动了对面的同事，我语无伦次地描述着在房间里看到的那个怪物，什么样的触角，什么样的体型，什么样的走路姿势，在我绘声绘色的描述中这个怪物是那么的恐怖，那么的凶猛。还好兄长般的男同事并没被我因恐惧而夸大的说词所吓倒，他找了把火钳，拿着手电筒朝着怪物的方向走去，因光线较暗，他也是近视眼的缘故并未发现那是头发，但还是勇敢地用火钳把那怪物夹了出来。一看到那怪物大家不由得哈哈大笑，原来吓得我差点哭出来的这个怪物竟是一团头发，想想自己刚刚夸张的描述，我尴尬得只会低头不语，同事们却嘻嘻哈哈地把这当成美谈。

在这里无论那个角落留给我的都是温馨，是甜蜜，是依赖，原以为生命的河流会在这找到属于她的港湾，但是没有，她依恋地绕过这温馨的沼泽，奔向她的下一个驿站。

小城的充实

小城的生活与山村，与乡镇相比，少了闲适，少了慵懒，紧张的节奏让你感觉每时每刻似乎都在奔跑，每分每秒都不容错过。

在这里来不得半点清闲，来不得半点松散，同事们紧张繁忙的生活节奏让毫无准备的你慌忙

地奔跑跟上。凌晨6：30就准时到校守自习，检查学生的到校情况，看着还在昏昏欲睡的孩子，心里顿生同情，但还是忍不住叩响他的桌子，提醒他现在已是早读的时间。晚上经常是10点到家，此时女儿大多时候已经睡熟，同在一个屋檐下有时竟然一两天说不上话。开始对这繁忙的生活有些恐惧和害怕，有些抱怨和退缩，但生命的河流怎可不前？于是咬紧牙关，勇敢面对，随之换来的是对新环境的适应和心灵的宁静，原来这世界最害怕的是勇敢者。

在这里学生们的眼界比农村孩子广得多，他们的闯劲比农村孩子强得多，面对着新环境下的学生，显然老一套的方法已不再适用，我得寻求新的方法，了解孩子的个性和家庭状况，了解孩子在小学的表现和特长，做到知己知彼。同时以自己的勤奋，以自己的好学，以自己的进取影响着学生。榜样力量是无穷的，你的积极乐观，你的虚心好学都会影响着学生，熏陶着学生，以至于有老师笑盈盈地对我说：“什么样的班主任就会带出什么样的学生。”说这话时他满眼的赞赏，满脸的真诚总会让你感觉我的付出是多么的值得，特别是当学生走出校门还对你念念不忘时，你会觉得当老师原来会这么幸福。还记得74班毕业后，孩子们在QQ群里把我平时在班上所说的话一一列举出来，而后还附上“老师我想你的字样。”教师节这群孩子在我毫不知晓的情况悄悄溜回母校，在我的办公桌上摆上鲜花蛋糕，还在信笺上写着来自不同学生的祝福。看着那些歪歪扭扭的字迹，心里有说不出的满足和喜悦。

在这里，学校家庭两点一线的生活格局，让我和同事们结伴同乐的机会甚少。曾经同事的围炉畅谈不复存在，曾经球场欢声笑语已难寻找，城市是喧嚣的，而此刻的我确实孤独的，孤独的人总喜欢做点孤独的事。于是从不曾写作的我拿起书，捡起笔，读读写写。慢慢的书读过一本又一本，小文章写了一篇又一篇，并时有见诸刊物，终于明白孤独求索者的背影注定是孤独的，但表面的孤独换来的却是内心的充实，内心的富裕，没有什么会比把自己的文章分享给朋友，让朋友愉悦而幸福事了。“我在《阿庐文化》上看到你的文章了。”朋友打来电话兴奋地说，“怎么会写得那么好啊！”还没等我说话，她又开始絮絮叨叨地说开了，“读着你的文章，我读到的是温馨，读到的是阳光，读到的是满满的正能量，我仿佛看到你如蓝天下的一朵向日葵，昂扬地朝着太阳的方向，寻找着爱太阳的梦想，表达着要与太阳终身相守的愿望。你的文章让我浮躁的心灵突然间变得宁静，让总是抱怨的我瞬间发现了身边的美好……”朋友还在说着，这次的交谈长达一个多小时，听着她的溢美之词，我平静的脸上时时泛着甜蜜的微笑。在这喧嚣的小城能够寻到这样一份宁静，这样一份充实；能够给朋友们带去那么一种乐观和豁达的心态，我感觉上天给予我的恩赐真的太丰厚。

生命的河流依然在流淌，她似乎从未有过停止不前的念头，她似乎从来不曾被沿途的风景所迷惑，她似乎从来没有因为道路的艰辛而暂停，她一直在寻找着她的方向，一直在追寻着她的梦想，虽然有时她会因一时的慌忙偏离了她的轨道，但她拐了弯后依然会在她的轨道上继续着她的长途跋涉……我无法预知生命的河流还会拐多少个点，但是我能肯定，每次的拐点都为寻求一个最美的未来。

心中的情，云游的歌

文/胡秉芳

退休之年，无所作为。呆在家中，看看电视，浇浇花水，岁月枯燥乏味。跟旅游团四处走走，看看花花世界的日新月异，大自然的秀丽风姿，锦绣山河的壮丽景观。触景生情，不尽诗兴萌发。但不知什么是诗？当今诗秀云凯先生说得好：“诗是为人的心灵之花，是痛苦伴随快乐的思维，是诗人抒其情，吐心声的讳言文字。”

历代对诗的说法有40多种，但只要能言其志，能抒期情，能消其息，能动其心，韵律和谐，对仗工整，读来顺口，看着舒心的文字都称之为诗。如赵翼的《论诗》：“李杜诗篇万古传，至今已觉不新鲜。江山代有人才出，各领风骚数百年。”崔护《题城南庄》：“去年今日此门中，人面桃花相映红；人面不知何处去，桃花依旧笑春风。”毛主席题《庐山仙人洞照》：“暮色苍茫看劲松，乱云飞渡仍从容，天生一个仙人洞，无限风光在险峰。”这几首千古绝唱，意境深远，情意缠绵，朗朗上口，韵律和谐，通俗易懂。我最喜爱这种诗。于是我就模仿这种抒情方式，学写几首进不了雅堂的自由体小诗。去年九月，几位老同学到丘北观光旅游。客车穿行在五龙河的深山峡谷，奇峰峻岭之中，山上林木葱葱，山花烂漫；山下溪水潺潺，稻谷飘香。鳞次栉比的小洋房掩映在绿林之中。青年男女欢声笑语，载歌载舞。壮丽的山川，宜人的自然风光，浓郁的民族风情，构成一幅美丽的画卷。真是山美、水美、人更美，令人如痴如醉欣慰之余吟得诗文，如下：

同学幸会丘北游，山高林密车如飞，
沿涂美景观不尽，满眼风光眼底收。

今年三月，几位老同学又赴狮子山进香，路过麦地庄，满山洼的桃花竞相开放，鲜艳夺目。沟旁滴翠的柳条犹如姑娘的秀发辫子随风飘荡。许多不知名的野花争奇斗艳，散发阵阵清香。不尽被这美丽的春光所陶醉，喜悦吟之：

春日喜游麦地庄，花红柳绿散幽香；
不是春光染春色，党的光辉照边疆。

其后，又到台湾旅游，又偶得二首：

乘座银鹰观云光，翱翔蓝天精神爽。
千重恩怨随梦去，万般烦恼一扫光。
平日孤独度时光，岁月单调心发慌。
山水有情添景趣，其乐无穷寿无疆。

今生有幸宝岛游，不负年华度春秋。
历尽人间秀美色，游遍台湾兴幽幽。
青山绿水醉游客，蓝天白云化忧愁。
见仁见智身体健，陶冶心情延年寿。

云游千里万里，有诗作伴，其乐无穷也！

中秋情思

文_蒋惠云

“自古逢秋悲寂寥，我言秋日胜春朝”——中秋，闲情信步，如约而至。春的手里牵着少女那只梦幻般的风筝，轴线丝丝缕缕，剪不断，理还乱，愁绪透着青涩，欢快隐着哀怨；秋的掌心里握着生命的陈酿，岁月愈深远，醇香愈浓烈，丰收的馈赠，回忆的梳理，有条不紊，成熟中透着韵致。

中秋如歌，轻吟浅唱。是无声岁月里落下的温柔甜美的一曲，是时光书简上清浅悠扬的低吟，无意中勾勒出心底久违的纯净。将清朗狭长的秋叶托于掌心，思索感念的却是人生的百般滋味。一枚小小的落叶，用洁净的灵魂窥视世界，天地间的缩影呈现出一派别样的简单和宁静，在秋景里浓缩成一枚弥足珍贵的记忆。

中秋如舞，轻盈跃动。静如处子，动如狡兔。秋月静谧，安然如水，或恬淡，或清丽，或隽永，睥睨凝神，娇目瞠视，无不动人心魄；秋风徐徐，轻舞飘逸，或柔美，或传神，或妙曼，悠然旋舞而下，成了生命中最凄美的一幕绝美风姿；秋雨多情，柔若扶柳，劲若苍黛，刚柔并济，婀娜生姿。嘉华若梦，韶华易逝，在舞动着缕缕秋思的文字里，诉说片片私语，留绝美于红尘，此生无怨无悔。

中秋如诗，空灵剔透。一个婉约纤美到灵魂深处的名字，令人屏息静气，唯恐稍有不慎，纷扰了这淡雅的气息，将一颗颗的清颜素心洒落诗行。秋波浩淼，秋思如诗，雁群远行，思乡无尽。那一抹秋阳华彩，那一语淡淡相思，那天涯朦胧的身影，此刻此时，长空一色，秋心依旧，撷一捧秋叶的静美，品读，感悟，一曲秋词楚楚，落下缠绵清愁……

中秋如画，唯美妙曼。春的华美，风姿绰绰，秋的丰硕，风情款款；春花怒放，风华妖娆，秋水纯澈，清灵至极，秋之韵味，笔笔精炼入景入画。沉静内敛是秋静美的神韵，秋风落叶是动感醉美的风景，落叶斑斓纷飞，影影绰绰，风韵优雅娴美，动静相宜，美丽在宁静中悄然绽放，心情在怡然自得中缓缓放飞。

中秋如梦，姗然入境。揽一缕晴阳入梦，翩飞于碧水蓝天之间，云儿依依，水儿悠悠，缱绻缠绵，深情无限。轻轻越过心灵的露台，心儿在半痴半醉中，与中秋的情愫一起脉动，感受着秋行云流水般的馨香萦绕心间。欲念皆平，想望如水，平淡弥留指尖，踏实永驻心怀，温柔呢喃，贴心细语，是情侣一生含情脉脉的坚守。

中秋如幻，妙像迭生。至美中秋好似一生的红颜知己，无以言说的温度，一如既往的柔情，带着悄然倾心的炽热和暖意。成熟端庄的优雅，举手投足的知性，感性与理性相得益彰的唯美，将中秋的韵律谱成跳跃的音符，在天地云水之间涓涓流淌，将一生的素净清雅定格于完美。

片片秋叶摇曳枝头，在秋风的挽留里倾诉衷肠，将满腔相思尽情挥洒。伫立在中秋凝霜般的月光里，似乎映照了自己昏黄的过往，映射出曾经竭力掩饰的忧伤，也照见了那些千方百计想要彻底遗忘，却更加铭记于心的往事。月夜的清辉倾洒大地，伴着月饼的清甜，弥散瓜果的清香，甘之若饴的味道浸润心田，化成长的苦痛于无影无形。美丽人生回归自然，亲历真实情感的洗礼，用日渐坚实的双脚踏出一个个厚重的脚印，那是生命中最动人的瞬间。

中秋的情怀丰沛充盈，高悬的寂寞，着地的失落，一如高踞树梢的纷繁和飘落树脚的凋零。清愁丝缕，冷暖交织，情爱纠结，那轻轻滑落的黄叶，似美人腮边的清泪，令人怜爱有加。在平实的土壤里，安放着自己一颗褪尽了尘埃的素心，深植尘世的欢喜和感伤，彰显人生的淡泊与旷达。平静地凋零——中秋，是时令华章中翻过的最富有诗意的一页。

一抹秋阳斜照，洗去驻足心头的悲悯。落叶从容安详，在蓝天白云之间生息，坦然面对人生沧桑巨变的谢幕，不诉悲怨，不言伤痛。寂寥，惬意，是秋独特的情怀，掬一缕白露为霖，缓缓浇溉心间白莲，在秋宁静淡泊的情愫间游走，如闲适端行陌上秋色，舒展着一抹淡然的微笑，无须浓重的染笔，只需素宣留白，便一纸韵味无限。呵！生命回归本真，原本无需重彩渲染。

中秋月圆，秋意正浓，月光轻淌，笛声清扬，秋风轻袭，落叶飞舞。在这至美佳境，悄然滑落，从眼前，至心间，高傲，无羁；淡然，静好；清心，无暇……做一枚秋叶，妩媚尽致，内涵丰盈，置身乡野幽谷，饮甘露，浴秋阳，灵魂栖息云水之间，心灵休憩一方净土。当浮华褪尽，留一隅心房纯净，将宁静祥和永恒绵延……

又是捡菌好时节

文/闻绘春

野生菌，也许人人都吃过。但到山林中去捡拾菌子，可能大多数人都没有经历过。

夏季的山林，峰峦叠翠，百草丰茂，一夜雨浴，潮湿地带落叶腐殖之处，就会长出春笋般的野生菌。我少年时，最喜欢捡菌，约上几个小伙伴，不论雨天还是晴日，提着镰刀，背着背篓，就踏上了捡菌子的山路。

野生菌在山林中悄悄的探出头来，星星点点，五彩斑斓，有的极其艳丽，惹人喜爱，有的菌帽子上有花点，菌杆上有菌环，我们叫它“戴花帽穿花裙的毒妖精（菌）”。一般情况下只要看到这样的菌子都不能要，大多有毒不能食用，如果分辨不仔细，一旦把它混在食用菌里带回家，后果将不堪设想。所以，捡菌子要小心谨慎，切勿被它妖艳的外表所迷惑。那些能吃的野生菌，如青头菌、谷黄菌、牛肝菌、老人头、奶浆菌等，就显得朴实自然。

食用菌中，最惹人喜爱的当数鸡枞，被誉为菌中之王。它端庄大方，高贵美丽，是大自然赐给人类的山珍美味，多半生长在未受污染的红土壤里。每年的六月至九月，山坡上、包谷地、辣椒地、红薯地里，都会出鸡枞，它的气味特别，飘香幽远，有单生一朵的，也有一大片的，叫“摆衣帽”。单生的肉质肥厚，味道鲜香，“摆衣帽”则清香甜脆。

还记得有一次和小伙伴去包谷地里找猪草，我闻到一股很特别的香味，循香而来，老远就看到白花花一大片像海鸥展翅海浪卷来的景象，美丽壮观。我以为遇到了传说中的降落伞，走近一看，居然是一大片鸡枞，菌帽尖尖或翻卷着，在绿油油嫩茵茵的包谷苗的簇拥下，像一群天鹅在舞蹈，美丽可爱，楚楚动人。我蹲下去，这朵摸摸，那朵探探。“好香呀！”我闭上眼睛深深的吸了一口。一阵风过，把我从沉香醉梦中吹醒，于是呼喊小伙伴们共同收获这意外的喜悦。大家跪着爬着，用镰刀小心翼翼的一朵朵撬着，生怕撬断了鸡枞根，更怕弄坏了鸡枞帽子。在阳光普照下，我们像考古学家发掘古迹一样，百般温柔地把它们一一撬完，然后，我们把鸡枞平均分配，见者有份，小伙伴们很是高兴。阳光静静的洒在绿油油的包谷地里，风轻轻的吻在我们汗珠滚动着的红扑扑的脸颊上，包谷地里散发着泌人心脾的泥土和鸡枞的芳香，小伙伴们露出了甜美醉人的笑容。少年捡菌的快乐，醉在了那片包谷

地里，定格成为永恒。

我把鸡枞拿回家，和母亲一起洗干净，撕成块状丝状，一部分煮了吃，汤甜汁甘，一部分用香油煎炸，制成鸡枞油，味美鲜香，母亲把它贮存起来，以备常年食用，有时候拌凉菜、煮面条放上几许，简直就是人间美味，口齿留香。

有人说，鸡枞是白蚂蚁皇后分泌的一种特殊液体生成的；也有人说，长鸡枞的土壤下面是白蚂蚁的窝，里面有个大白蚂蚁大王，叫“鸡枞老娘”。年少的我很想知道“鸡枞老娘”到底长什么样子，于是，有时候在捡到鸡枞的地方狠命的用镰刀往下挖，但始终没有挖到。在雨季来临前，我经常借着上山捡柴、放牛、找猪草的机会，用心关注或寻找红土地上的白蚂蚁窝，只要雨天一到，小雨纷纷三四天，土壤湿透，白蚂蚁窝里就会爬出好多长着翅膀的飞蚂蚁，飞向天空，飞向田野，飞向山坡，飞向四面八方。飞蚂蚁在细雨中密密麻麻，纷纷扬扬的飞着，时而被几只低飞的燕子啄走一只，喂到屋檐下燕窝里叽叽喳喳叫着的雏燕嘴里；时而，又被电线上排立整齐突然飞出的几只小麻雀从雨中掠走，边飞边吞咽了。大多则跌落在地，或院子里，或田野里，或山坡上，拖着长长的翅膀，在地上爬来爬去。每年这个时候，村子里的孩子们，就会拿着葫芦或广口玻璃瓶子，捡拾跌落的飞蚂蚁，边捡边喊：“飞蚂蚁，地地落，大石头，滚下河……”这童谣不知何时何人编，唱得漫天的飞蚂蚁滚落一地。大家把捡到的飞蚂蚁拿回家放在锅里小火烘焙，热锅里的飞蚂蚁乱窜着，渐渐的翅膀脆断了，用簸箕轻轻一簸，翅膀就纷纷飘去，留下了胖嘟嘟的身躯，在锅中放入少许油，把飞蚂蚁煎焙到黄，舀碗饭倒进去混炒，纯天然的高蛋白随着混炒的声音散发出来的香味，芬芳馥郁，令人垂涎欲滴。

在捡拾飞蚂蚁的时候，我还见过它们抖落了翅膀，成双成对地爬行。听说，它们在适合生存的土壤里筑巢、婚配，成为蚁皇，也就是“点生”鸡枞的“鸡枞老娘”。那个时候的我总是很好奇，喜欢尾着成对的飞蚂蚁在地面爬走，想知道它们最终的巢穴，但始终没尾到，它们实在爬的太慢了，最终，都进了我的宝葫芦里，下了油锅。

鸡枞有固定的窝，如果第一年在哪儿捡到，只要白蚂蚁的窝巢不被撬通，第二年，鸡枞依然还会从那儿拱出土来。我于是就悄悄记下鸡枞窝所在的位置，来年直接到老地方寻找，一般都能捡到。

捡菌，它不但给我带来了乐趣，更重要的是让我家饭桌上多了一道最奢侈最鲜美的菜。我小时候，家里贫寒，吃得最多的就是南瓜、红豆、茄子和土豆，偶尔多一道山珍野味，那种感觉，就像过年一样！我们捡菌，经常是天不亮就上山了，背着背篓，拿着镰刀，在丛林里这里勾勾，那里掏掏，如果有哪个小伙伴先捡到了一朵食用的菌子，就会全部围上去，“啧啧”地赞赏，兴奋之情，难以言表。于是，自己也赶快认真细心起来，生怕眼睛不尖，漏掉菌子。

在我的记忆里，家乡的山坡植被好，树木繁茂，有松树、栗树、水冬瓜树、灌木等，生产队对山林实行封山育林，牲畜不得入内，群众不得砍伐。我和小伙伴们从山那边找猪草归来，常常喜欢在老寨子歇息，坐看我们的小山村及村后的山容山貌，只见左右两边的山林，长得密密麻麻青青碧碧，封山出落得如刚出阁的姑娘，清秀、丰满、挺拔。我和小伙伴们谈论着左边的山像馒头，右边的山像驼峰，背后的山像条龙，我们的村庄，被这些秀美的山林拥抱着，安然、恬静、优美。当寒冬浩劫后，来年仲夏，百草丛生，雨水充沛，田野坝子里秧苗茁壮成长时，封山上便开始生长出各种各样的天然野生菌。记得有一回，生产队发动割茅草垫牲畜圈，我尾随姐姐她们割草队，到了密林云集的大密枝山，身处林中仰首向天，阳光努力的从枝叶缝隙间穿透下来，绽放出七彩的光环，映射左右，如梦似幻。低头

看地，野生菌在杂草中若隐若现，星星点点。放眼望去，密密麻麻的树林向远方延伸，看不到尽头。姐姐们在密林中欢快的谈笑着，边割草边唱歌，歌声响彻山林，小松鼠在林间上窜下跳，毛绒绒的大尾巴灵活的扭来扭去，我跟在她们后面，欢快的捡着刀起刀落滚落一地的菌子，当姐姐们收工时，我的小箩筐也捡满了。那种捡菌的喜悦，在我的记忆中，成为一种永久的念想，但最让我怀念的，还是与同伴翻山越岭历经艰险得来的惊喜和收获。

捡菌乐趣颇多，不仅得吃，更重于捡。走在山中，不但要左顾右盼，小心谨慎，还得缓慢躬行。我喜欢捡菌时悠闲的漫步，感受山中那清爽宜人的气息和自由自在的心情。行走在清晨静谧幽深的山林中，只听鸟叫不见鸟飞，在山中呼叫同行的小伙伴，呼声经久回荡，畅快不已。早晨湿漉漉的树林里空旷地飘荡着几缕轻雾，松针尖上欲滴又止的露珠晶莹剔透，还有那挂在枝丫洒满晨露的蛛网，如果看到树下有菌子就急忙去捡，就一定会把露珠打碎一地，浸得满头满脸湿漉漉水淋淋的，还会被网在其中。踩在软软的潮潮的树叶和松针铺满的地上，有的地方还长满了青苔，走起来要侧步而行，一个不小心还会滑倒，如果不及时拉到树枝茅草，可能会滑到山脚，有时恰好被灌木挡着，有时，拽着杂草的手可能会被划得鲜血淋漓，钻心的疼。更恼人的是箩筐里的菌子撒落一地，揉碎了菌子，更揉疼了心情，啼笑皆非欲哭无泪间，伸手摸一把跌疼的屁股，才发现屁股上满是泥巴，还沾着些腐烂的草叶，又气又恼时，却发现不远处的栗树下草丛里，躲着朵掩面含笑的菌子。

菌子大多生长在松针落叶下面或荆棘丛里，十分隐蔽，不易发觉，需细细寻找才行，必要时还得用镰刀将落叶、荆棘的被子拨开，将正在憨睡的菌子小心地用手捡起放到篮子里，就像安放梦里的婴儿一样。如果是白天去捡菌子，阳光洒满林间，菌子躲在林荫下的草丛里酣睡，它总是喜欢跟我们捉迷藏，任我们左找右瞧就是看不到，一个转身，它又俏皮的出现在眼前。

其实，人生如捡菌，需要胆大心细不畏荆棘，循序渐进聚精会神，如此，就一定会收获着一次又一次的惊喜。

每当夏季如期而至，雨季应约而来，又是捡菌好时节。三三两两的人像赶街一样约着到山上去捡菌子。从沟底迂回，走过密林深处，趟过杂草丛生的山坡，由山腰不断向山顶移动，用心找寻，稍不小心就会被荆刺挂得满身伤痕，当走出山时，你看着我，我看着你，笑谈着捡菌的艰辛与快乐，感受着一次又一次的惊喜和收获，谈论着捡菌的心情和走过的坎坎坷坷。捡菌也是培养人的记性，提升自己的目标和方向感。当走过每片山林，要对山坡地理位置和小沟路径铭记于心才知道方向以及归来的路，走过了，熟悉了才知道菌子喜欢生长的地方和环境，不然，前途迷茫，有时甚至还会迷路。

又是捡菌好时节，走在菜市场和热闹的老街上，我们就会看到裤腿上沾满泥巴戴着草帽提着小蓝子，背着大背篓、小背篓在街头港尾售卖野生菌的捡菌人，也有穿着整洁挎着腰包提着秤杆满街游走的菌贩子，他们把菌子分门别类的整理好，小堆小堆的摆放在地上或装在小箩框里，上面放点瓜叶、松枝、树叶，看上去很是新鲜诱人。掀开枝叶，露出黄生生的鸡油菌，青中带白的青头菌，金黄色的老人头，黄褐色的牛肝菌，铁锈红或乳白色的奶浆菌,以及一些叫不出名的五颜六色的菌子，有的娇翠欲滴含苞待放，有的开得如伞似帽。最惹眼最诱人最深受喜爱的就是用瓜叶包着用草捆着帽子初绽，朴实无华，气味独特的鸡枞了，它散发着泥土的芳香和诱人的气味。

当我沉浸在既欣赏又品味的菌行里市，一阵风飘过，刹那间把我又带回了那个捡菌的少年时代。

致敬，师德之范

文/王云梅

传道、授业，解惑，是师者的概定，蜡烛、春蚕，是功成隐退的归途，播种、耕耘是工作的呈现。道德精神的培养，工作能力的锻炼，知识内蕴的充实，学术精神的涵泳，老师们那种职业精神总令人肃然起敬。

生命的绚烂

“等九月份，学校开学，我的身体就恢复得差不多了，那个时候，我得去学校了，因为这场病，学生被耽误了好久”。这是我的学姐，我的好朋友，我的好同事马美仙老师在手术后一直念叨着的话语。

探望她的时候，她的身子依旧那么虚弱，她柔弱地倚在沙发上，说上几句话就冒虚汗，脸色愈发苍白起来。这个时候家人就会装作若无其事告诫她休养好了就可以去学校了。每当说起班里的孩子一直牵挂着她，给她打电话说着班里的纪律、学习情况，说同学们学习更加自觉、积极了，这个时候，她的眼睛就闪着光，那是舒心的成就感的流露。

“好好休养，收假再见”，每一个来探望她的人临别都是这般言语。“好的，收假见”，她憧憬着走进校园。

在家人的隐瞒下她并不知道那时时折磨她，吞噬她脏腑的病痛并不是一个手术就能解决的。每一个亲友都了解她那种坚持的韧性，希望宽慰她的话语和她时时对学生的牵念能激起她内心的力量撑起她的病体，让她走得更远，更长一些。

那年的三月份，她就说过她腹痛，经过初略的检查，她以为只用服药就可以碾碎子宫里的肌瘤。所以她把医生让进一步检查的话语丢到了脑后。新学期的开始，她哪有时间去理会这些小事：新接手的班级需要她去归拢管理，新的教研任务需要她带头挑起，新的教材编排需要她重新熟悉。她的生活里总是那样忙碌，她需要更多的时间：陪着学生每天晨读，带回家的学生作业要及时批阅，当天的教学过程也得写下心得和反思……要做的事情很多，这些似乎已经成为了她的习惯使然。

繁忙的工作，让她忘记了自己身上的病痛。6月17日，是她因为腹痛医生嘱咐她要到医院做进一步检查确定手术的日子，她遇见我，絮絮叨叨说了很多，意思是她的腹痛已经好长时间了，

离暑假时间也不长，她至少可以坚持到孩子们期末测评结束，话语里满是对医生大惊小怪的责备。她说，手术的事等放假再说，吃了止疼的药应该没事的。

在亲友的坚持下，她被逼着去省城做了进一步检查，并割除了肌瘤。但是，检验分析的结果却是癌细胞已经扩散到全身，她已经是垂危的癌症晚期。

暑假就要结束了，她牵念着班上的孩子，她还想着他们年级组的课题，想着似乎已经好久没站的那三尺讲台，想着新的现代教学技能——白板的操作怕要生疏了，她想的很多，却忘了他正在中考冲刺线上的儿子，忘了病痛的一次次侵袭。

要做的工作很多，难忍的疼痛让她汤水难咽，让她蜷伏在地上打滚，她那种坚持的韧性在病痛面前一切都是徒然。

“我不能坚持了！”大年初二的晚上，她哭着面对丈夫孩子亲友说下了这句话后溘然离世。年轻的生命就如秋叶肃然凋零，那三尺讲台挥洒自如的执教生涯总是让她割舍不下，在她弥留之际，似乎只有那些孩子琅琅的读书声……

三尺讲台演绎着更多从事教育工作的人的青春、热情、汗水、苦乐以及病痛。平凡的生活里，老师们总会在送走一拨拨孩童后觅得幸福感、充实感，这些荣光足以让每一个教师的生命更加绚烂。

美丽的残缺

30余载，春秋霜染青丝，拖着一双残腿，他用双拐书写了残缺人生中最美的教师职业道德之歌。他就是我们的道德模范——李本聪老师。

从没有正式编制的民办教师到被省政府认定的特级教师，即使身体健康、四肢健全的教师要达到这样的高度也绝非易事！但就是这样一个自幼身患小儿麻痹，左腿膝关节严重磨损，靠拄着双拐、坐着轮椅上下班，讲课只能坐在椅上，旁边放块小黑板，完成板书就举起来给学生看的教师，用39年的时光岁月，把理想变成了现实。

在教育教学中，他怕教育不好学生，凡是要学生做到的，自己率先做到；他怕上不好课，就反复研究教材，反复研究学生，把课准备得好些，再好些；他怕自己知识贫乏，担负不起教师职责，就每日坚持读书、写作，强烈的责任感让他爱上了三尺讲台，把它作为自己最美的爱的家园。

因为爱，他每带一个班级，就秉持着关爱学生、呵护学生、宽容学生、等待学生的教育原则去爱每一个学生。

因为爱，他不断摸索探寻，寻找教育教学规律，研究出了自己的一套教育教学理论。

因为爱，他反思教学所得，创立了“文本细读”教学法。

他不但用研究的成果来帮助本校师生，还通过发表教研文章，著书立说，开办讲座的方式来服务一方教育，他曾多次为数十家乡村小学义务培训过教师。

一份执着，一份坚持，伴着一份勇气，李老师用残缺的身体，用固守的教育事业的爱诠释了教育的意义，诠释了所有教育工作者幸福的含义：因为奉献着，所以美丽着！

蜡烛，那光和热照亮每个孩童成长的路；春蚕，那最美的银丝绘就生命的经纬；播种、耕耘，只为长成绿荫庇护桃李一生。琅琅书声，谆谆教诲，更多的师德楷模，总和我们在一起。

约你梨花开放，等你踏香而来

文/唐贵仁

你说，你要送我满眼茶山的青翠，
只为圆满，那相约许久茶局的遗憾。
我说，我愿用梨花的芬芳，铺就你到来的乡间小径，
只为等你，回眸时，可以踏香而来。

为了等你，我荒废了整整一个四月。
一树梨花，已经开到全谢，桃花更不用说。
即使贵如油的春雨，也将思绪打湿。
我的心事晒在桃花之外，而你却一直还在梨花之外徘徊！
始终，隔着一个岁月流水的距离。

那年，茶香隐藏了你别时的方向，
匆匆的过客里，我一直没有找到你的身影。
忧伤落满我的茶盘，
茶水如落墨的诗句，始终无法成行。
梨园的光影斑驳成往事，如寂寞的花蕊，欲语还休。
蜜蜂，绕过林外。
我看见，你在那条小径外，徘徊。
始终听不见我的呼唤。

茶山，牵绊了你的衣袂！
飘飘而来的云雾，是否有我黯然的憔悴？
一声轻叹，让我看到绽开的茶尖上，有你安然无恙。
我的地盘，伴随你春意盎然。
伸手，犹如握你茶山云雾的温柔，又轻轻松开。
不属于我的，指缝里溜走，
刻意从来驻足喜欢之外。

回眸，你茶仙子的姿态，安静微笑。
不言，不语。
庆幸，在品茶的季节，我们彼此遇见。
五月的光阴，到处都飘荡着茶香的味道。
像我们，云水相望的目光。
安然，妥帖。
而走过的四月，我梨花的芳香，
错过你探寻的目光。

沏一壶老茶，在梨树下慢慢等你。
若月上柳梢时，你还不来，我便不再续。
茶香里，没有你的影子。
我知道，那一抹念想，
在微凉的指尖悄悄盛放。
你那一眼回眸，注定我一生的守候。

杏花、桃花、梨花相继开放，收集一园芳香。
不管你愿不愿意，我拈一瓣花语，闲时煮一壶思念。
用我沾满梨花香的手，抚摸
缘来，缘去，刻下的忧伤。
那壶你的茶我的花交融的思念
让守候如诗，慈悲所有忧伤的念想。

早已习惯，隔山隔水，静静研读你如茶绽放的样子。
我且约梨花开放，等你，踏香而来。
我闻你的茶香，你闻我的梨花香，
我品你的一缕浅笑，你赏我的一份安然。
即便，青丝染霜，亦不相忘！

我独自开放着（外两首）

文/孟朴丽

我独自开放着
既不像玫瑰那样
能被拥在怀里，捧在手心
或者放在唇边
示以微笑，或者赞许
更不可能像牡丹那样雍容华贵
引来围观，招来蜂蝶
我更像一朵小小的野花
没有诱人的馨香
没有美艳的身姿
能引起路人的怜惜
我只有独自坚韧
经受着风霜的侵凌
漠视着人间的悲喜
那又怎样呢
只要春天的集结号吹起
我虽没有大放光彩
但依然可以看到
我在你们身后
虽然卑微
但却倔强的身影

玉米

小时候
除了母亲的双乳
你就是我的最爱
捧着你白胖滚圆的身子
咬一口，唇齿留香
而今天，吃了太多的美味
看了无数的风景
走了很长很长的路
依然是你
让我情不自禁的驻足凝神
你最贴近土地
最贴近烟火
最暖心暖胃
最实在最亲切
你绿绸似的叶片
和挺拔健壮的躯干
即使不散发一缕芬芳
不绽放一抹美艳
甚至不屑对谁抛一个媚眼
却总是风情万种得让我
魂里梦里，把你念想

别

那晚的月光
是一只小小的桨
你仅用几个词语
就把我渡到了岸上
从此
我的思念只能摆成另一种姿势
可是心底的忧伤
还是在眼里大片的成长
我们之间
山太高，水太长
我有愁绪千行
你有纠结万丈
那么，就此别过
你守着你的滚滚红尘
冷暖自知
我继续着我的诗和远方
悲喜癫狂

春雨颂（外一首）

文/曾波

在春风深情的呼唤里
春雨急急赶到
不为别的
只为这红土地上
多情的山水，妖艳的桃花
婀娜的柳枝，奔跑的牛羊
和那三月里蓬蓬勃勃的无限春光
好个迷人的阳春三月
一不留神滑落在歌声里
歌声滑落在春风里
春风滑落在春雨里
春雨滑落在人们质朴的怀抱里

我的思想突然在春雨里发芽
在蜿蜒的南盘江边，在美丽的阿拉湖畔
一群自由的野鸭在湖心游弋
享受着迷人的沙沙细雨，呼吸着甘甜的空气
杨柳青青，和风细雨
鸢飞鳞游，浮云攒动
我突然想大声说出内心的赞美之词
蓦然回首
却发现
原来抖落在了婀娜多姿的雨丝里

我的思想突然在春雨里发芽
一棵老树发出了粒粒新芽
粒粒挂满了颗颗珍珠
棵棵珍珠里折射出无限春光
老东山上风力发电场
长长的翼翅仿佛就要展翅高翔
白水无浪工业园区
炉火正旺烧红了人们炙热的心房
彝家田野灯盏花开
朵朵绽放出农家人丰收的笑颜
我想一篇赞美的诗篇
遽然发现
手中拙笔竟绘不出华丽的篇章

我的思想突然在春雨里发芽
春光无限，无限春光
大棚蔬菜色青青逼人眼
大红辣椒染红了农人的脸
人工菌成排成排丰收在望
妖艳的玫瑰花一下挤进了昆明斗南花卉市场
以前的泥泞小路早已荡然无存
笔直通畅的水泥路条条通向富裕和繁荣
大哥大嫂，婆婆媳妇
载歌载舞，歌唱生活
我想绘一幅新时代的画卷
提起画笔
才发现我是个笨拙的诗人

我的思想突然在春雨里发芽
幸福、甜蜜在城里乡下到处流淌
栉次鳞比的高楼大厦在呐喊着前进
排行整洁的农家小院在前行中新生
美丽、幸福
和谐、稳定
时代在一路小跑
社会在跨越式发展
在柔情蜜意的春雨里
我们沐浴在党的春风里在不断前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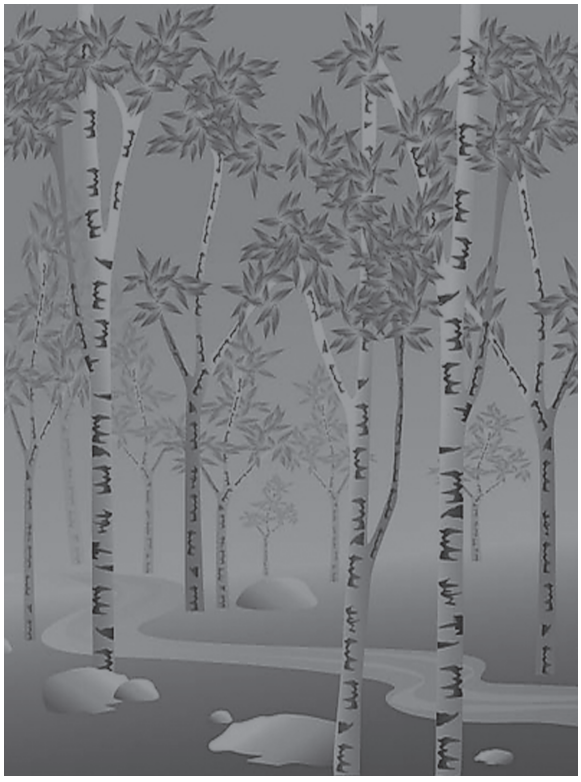

白桦林

就是那么一米嫩嫩的阳光
悄悄地，穿过薄薄的晨雾
爬上山腰片片白桦林的树梢
秋日，白桦林的晨曦
仿佛小伙在春天里的心事
被姑娘在额头上轻轻地一吻
幸福立刻像昙花一样，在树梢
盛开，以致后来，
幻化成秋天美丽的彩蝶
我独自一人在白桦林里漫步
拾掇秋天的心事
幸福顿时像落叶一样
抖落得满地金黄

自从认识你

文/潘林芝

你是笑容的悲伤
自从认识你
我总是在笑容里品饮你的愁绪
你是喧嚣的寂寞
自从认识你
我身处闹市却感到与你恍若隔世
你是温暖的寒冷
自从认识你
我只能在你的世界里思念温馨
你是白天的夜晚
自从认识你
我就看不清回家的路
自从认识你
我就一直在寻找自己
我越来越模糊
你越来越清晰

爱在秋天（外两首）

文/杨俊

1

我的爱人
在这雨意纷纷的秋天
我要积攒这一丝丝的雨水
将我们的哀伤
和蒙尘染垢的过往
一点一点涤荡

我的爱人
在这赏心悦目的秋天
我要采摘这一朵朵的菊花
将我们的爱情
和幸福甜蜜的心房
点缀淡淡馨香

我的爱人
在这月朗风清的秋天
我要凝聚这一缕缕的月光
将我们的未来
和崎岖坎坷的道路
一步一步照亮

我的爱人
我要用这缠绵的雨水
这清幽的花香
和这澄澈的月光
来孕育我们的爱
孕育纯洁、忠贞和美好的希望

2

我的爱人
叫我拿什么给你
我只能用伤残的心
来表达对你的爱情

在我葱郁的时候
看不到你的倩影
我彰显着花的汛期
朵朵幽香，都释放爱的声音

我错过了春暖花开
我错过了夏季耕耘
我以为也错过了秋的收获
是你，给了我一树甜蜜

我想含你在口
害怕化无踪影
我想捧你在手
害怕把你捂疼

经历过花的芬芳
是谁偷走了我的青春
经历过夏的火热
是谁染白了我的双鬓

我的爱人
叫我拿什么给你

当繁华凋零
洒满一地的，是对你思念成泥

3

是林间的白鹇告诉我
说我的爱人
站在我必经的路口，等我
我相信，这是个古老的传说

怀揣爱的梦想
我在春风里着启航
夜以继日
激荡着夸父逐日的张狂

谁曾想到啊，我的爱人
她就站在我的身后
站在我曾经的歧路
默默地将我等候

途路艰难，我汗迹斑斑
内心惶惶，我疲累不堪
我的爱人
我能够做到，怎样开始出发
可我做不到啊，如何回头是岸

立秋

等待黎明
在立秋的夜
淅淅沥沥的雨
携带着一层一层的凉意
阵阵袭来
痛彻心扉

当花季逝去
所有的结果
夭折或是新生
一样的撕心裂肺
青涩或是甜蜜
一样的欲哭无泪

这走过夏天的风雨
消失了温暖
冰冷如铁
敲打着窗前的梧桐叶
一片一片飘零

从此，清风明月
隐去了欲说还休的愁绪
我笑着对酒当歌
只为了再度相逢
与你说一声
天凉好个秋

七夕

我站在秋的拐角
看一片红叶飘零
犹如缠缠绵绵的相思
坠入清清浅浅的河流

乌鹊南飞
赴一场千年的誓约
金风玉露
润湿了离人的双眸

七夕
以新月的圆缺为背景
我站在鹊桥的彼岸
一颗一颗
数着河汉的辰星
数到天明
也不见牛郎织女
相逢的剪影

有一种爱
叫咫尺天涯
永远无法释怀
有一种疼
是多情的守望
你却不知
抑或漠视

云梦（外两首）

文/何薇

在地上
我离云很远 很远
触不可及
高远的云
神秘 高冷
渺小的我
卑微 敏感

在水中
云离我很近 很近
触手可及
恬淡的云
安详 恬静
阳光的我
明媚 傲娇

在地上
我是做梦的孩子
在水中
我是睡在云上的鱼

白莲花

你是六月的君子
是君子中的仙子

你是远方的田野
是田野中的诗篇

你是我眸中的一幅画
画中卧着你圣洁的灵魂

你是我笔下涌动的墨韵
每一个文字都长成你的样子

我愿意是一片云
用我忧伤的眼泪亲吻你身上的微尘

我愿意是一只蝴蝶
在你的心房上为你独舞和歌唱

我愿意是一株水草
摇曳在你的腰间偷听你绽放的声音

我愿意是一泓清湖
做你的镜子托你在我怀抱的惊艳

我愿意是一缕清风
虽然你看不到我的存在
但我温柔的小手
已轻轻
抚摸过你的脸庞

无题

我把眼泪捎给流云
让每一朵雨花
澄清飞舞的流言

我把忧伤赋予落花
让每一片花瓣
埋葬灼热的誓言

我把疼痛烙在纸上
让每一个文字
缝合撕裂的伤口

我把记忆抛给烈焰
让每一簇火苗
烧空旧日的魅影

我把背影留给黑暗
于每一个夜晚
用月光和酒
麻醉清醒的痛

我把灵魂嫁给光明
于每一个清晨
用阳光和诗
雕塑崭新的我

忠贞不渝（外两首）

文/李月碧

什么都不能撼动我
心中对你的思念已若磐石
谢谢你把爱情如此的深种
如今它已然花开似锦

铭记此生
你感动我的点点滴滴
珍惜这缘来的相知相遇
感叹芸芸众生中
你深情的注目
这惊奇的欣喜足以令我
以心相许

纵然历经多少坎坷磨难
你我如今依然相偎相伴
谁不巴望啊至纯真情
谁不守候那忠贞不渝

红尘烟云

当过往
　　在岁月的长河中
　　漂成苍白
当热情
　　在俗世的烟雨里
　　晾为淡薄
那曾经驿动的心
已如陈旧老去的时钟
停止了它热烈的跳动
我看见茫茫人海中
充塞着人是情非的泡沫

当寂静的旷野
　　山花开成烂漫
当喧闹的城市
　　灯火亮为辉煌
那曾经美丽的梦
已如转瞬即逝的烟花
结束了它炫亮的生命
我看见红尘俗世里
多少繁华追逐
最终都匆匆成空

亲爱的

你可曾记得
那过去的久远的日子
无数次 我牵着你的小手
走在寂寥无人的旷野
收获着满眼绿色的惊喜
你是我浪漫岁月里
开出的深情花朵

眨巴着好奇的眼睛
放飞着迷幻心思
我欣喜的看着
你逐渐长成的婀娜身姿
搂着你细嫩的腰肢
红尘陌路上我不再孤寂
因为有你
是我最暖心最长久的陪伴

亲爱的 我总爱看
你的笑颜如花长发飞扬
亲爱的 我总怕听
你的哀愁叹息悲哭催肠
你就是我前世今生
不舍的牵挂

泸西供销情怀

文/李丹

我是供销人
一个在“扁担精神”、“背篓精神”的支撑下
艰苦创业的供销人
我经历过和煦阳光，也经历过暴雨倾盆
但我始终不渝，坚守在服务“三农”的岗位上
为供销合作事业默默地奉献着

我是供销人
在改革开放的大潮中破浪前行
三十年的探索，三十年的改革
供销人的面貌焕然一新
转换经营机制、建立新型体制
以开放办社的理念，建成磐江万头生猪养殖厂
建成午街铺千吨食用菌种植示范基地、县城综合农贸市场
引入了蛋鸡养殖、蜂产品和火腿加工销售
新型供销正在崛起

我是供销人
在推进供销“二次创业”的历史进程中
与时俱进，开拓创新，勇当“乡村流通工程”建设者
完善现代乡村流通网络服务体系
参与农业产业化经营，新型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快速发展
优化农资经营服务方式，从“卖产品”到“售服务”延伸
以网促销，改善农村购物环境
培训新型农民……

我是供销人
借着供销“综合改革”的春风
激发内生动力，坚持为农服务方向
实施项目兴社，盘活社有存量资产
拓宽服务领域供销农资实现网上购
“磐江”火腿进驻天猫商城
供销综合改革壮大了企业经济实力
提升了密切与农民利益联结能力

我是供销人
在一个团结友爱的大家庭里成长
一年一度的生日
我总会收到工会的一份礼物，如期而至的生日蛋糕
还有深切的问候
当生病住院、生活遇到坎坷
同事的关爱、领导的激励、集体的温暖
总会在我的心间
荡起阵阵温馨的涟漪

我是供销人
几十年的风雨历程
多少前人先辈同仁楷模
为振兴供销事业
呕心沥血、兢兢业业
我是供销人，一名普普通通的供销人
在这样的行业里成长
我学会感恩，只因供销这个大家庭养育了我
我懂得回报，只为共同开创供销合作社的美好明天
我甘愿付出，我对供销事业厚爱挚深
为再铸供销新辉煌，再谱供销新篇章
让我们携手并肩、同心同德
做一个无愧于时代、无愧于行业的泸西供销人

乡音(外两首)

文/张兴泰

身心
在灯红酒绿的嘈杂里沉浮
很累
空气浑浊
没有大山臂弯中小村的清丽
没有清香木和云南松郁郁葱葱
没有热乎乎的鸟窝挂满枝头
没有弯弯曲曲的小河流淌着欢笑
没有父亲手中亮闪闪的犁铧
划过就会长满秧苗的红土地

在世俗浊浪的裹挟中
归途
变成与故乡的一次次邂逅
每次都努力铺排满脸的微笑
掩饰心底苦涩的汹涌洪流
转身之际
白发苍苍的母亲总在偷偷拭泪

城市
雾霾深处的冷月
缺了又圆圆了又缺
来来回回
碾压
游子心空上的孤寂

山里的风
总在不经意间传来
村口那棵弓腰驼背的老树
黄叶飘零
以及妈妈
轻唤着我的乳名

高原梨

不浪费一点色彩
只借一缕春风
把花开成白衣仙子
裙袂飘飘
君临红土高原
一夜之间
枝头燃起白色焰火
小溪飘满片片暖雪
山野清香四溢
一名唤作梨花的妹子
清澈纯净灵动的眼眸
迷醉了高远的蓝天白云

面对纯洁
鸟儿不再狂躁嘶鸣
蜂蝶收敛起肆意轻浮

赤子之根
深扎故土
青春
在风的臂弯里绽放
晴天 雨天
白天 黑夜
心无旁骛清清爽爽
盛开
无关风月
无关名利
任由风急雨骤
任凭山寒水瘦
心血
凝结成串串青果
如珍珠般晶莹美丽

高原梨
吮吸着高原乳汁
深爱着红土高原
高原人 深爱着你

很坎新村

总在盘江峡谷中行走
路
就是晃悠悠的小船
多少年
有过对头顶那一线天空的忧怨
更多的却是留恋
山巅
呼呼旋转的风车
牵着古老的梦
飘到过很远很远的地方
蜜蜂
唱着浸透晨雾清甜的歌
撩拨得田野春心萌动
赤橙黄绿无数野花
冲破季节的桎梏
偷偷在江岸开放
稀稀疏疏藏在林荫深处
饱经沧桑的吊脚楼
和古老的岁月
沉浸在渔火悠悠伴林涛沙沙的清韵里
如痴如醉
小村
是十八岁的壮家妹子
不需刻意修饰
潺潺山泉自然浴出
小家碧玉的清纯秀丽
日子
是姑娘们灵巧指尖上的刺绣
分外漂亮精致

想起母亲

文/唐平

想起母亲
她站在门口
身体结实得像一椽门板
风不断灌满着她单薄的衣裳
头顶上的白雪荒芜得像屋顶的杂草

想起母亲
她蹲在村头
金色的阳光撕扯着她瘦削的影子
她提起墙上的犁铧
将一篓篓的萤火播种
脱落的门牙在村头长出枝桠

想起母亲
她走进黑夜
身体的弧度弯曲得像一弯新月
黑色的夜在她的脚下
厚重地喘着粗气

想起母亲
她和她的小毛驴都站在巷口
腰杆上的葫芦盛满了丰硕的渴望
手里提着银镰
她的一双儿女站成一排麦穗的样子

有感于
精准扶贫工作

文/白水镇果衣村委会总支书记　魏国清

2016年早春，州、县、镇三级驻村工作队来到果衣村委会驻村帮扶。工作队人员殚精竭虑、时不予待，扶真贫、真扶贫，为果衣村精准扶贫工作提供了极大的助力，有感于此，赋诗一首以抒怀。

——题记

果衣距镇十余里，
东北两面师宗接。
共辖九个村小组，
父老乡亲三千余。
和睦相处几百年，
世居彝汉两兄弟。
脱贫致富实为艰，
边少贫寒集一体。

党委政府帮扶带，
精兵强将驻村来。
天寒地冻若等闲，
走村入户送关怀。
访贫问苦讲真爱，
精准帮扶忧患排。
结合政策定方案，
果衣脱贫时不待。

基础设施建设忙，
易地搬迁盖新房。
幢幢洋楼拔地起，
人民群众喜洋洋。
近抓烤烟远抓果，
产业发展铸辉煌。
六畜兴旺气象新，
五谷丰登粮满仓。
集体经济结硕果，
股份合作谱新章。

路灯盏盏放光明，
村容村貌焕然新。
移风易俗倡新风，
遵纪守法创文明。

驻村干部锦添花，
三委班子人人夸。
齐心协力谋发展，
小康社会稳步跨。

2016年8月10日

诗八首

文/蒋孝林

病中吟

疾患缠身斜枕疗，
推窗看市恼风骚。
云翔尘外翻千面，
病乱房中抖万遭。
忍疟呻吟笑壮汉，
失神劳怨叹虚豪。
心情纷乱时难免，
且卧宜医待慢调。

闲游感怀

闲情杂念总难休，
适值无聊结伴游。
野地秋风寻旧梦，
故园茶馆话新愁。
畅怀共叙三更志，
醉饮相讥几白头。
莫叹人生遂意少，
丹青何怨蠹虫稠。

喜贫困生得助入学

为念儿途筹学金，
深更盘算几翻身。
年常度用多方俭，
日久辛劳少积薪。
国策尊知谋万世，
捐宾助教惠千门。
刊除杂费添资用，
入校书郎喜色闻。

梦回故乡

山环路绕进乡畴，
故里春风入梦投。
一水清流缠翠道，
几家村落倚烟丘。
邀朋共忆儿时事，
步野相讥老气秋。
荏苒光阴惜不待，
醒来嗟叹乱搔头。

拂晓登高偶得

户外垂钓，夜宿山野，拂晓登高揽胜，感神清气爽，兴而作以记之。

四野荒鸡破晓啼，
寒星淡远月沉西。
清霜一夜横秋气，

睡梦三分带露栖。
满谷风光泛眼底。
半山烟雾起村曦。
宽怀少理云泥事，
寥廓江天入醉迷。

雨夜忆故友

酒醒时分夜未阑，
若无秋雨送轻寒。
残宵一梦凭谁叙，
乱绪千丝待晓眠。
故友冰心犹可忆，
黄垆[1]酒债却难还。
檐头滴沥催怀碎，
淡泊知交不忍谈。

注：黄垆[1]：黄公酒垆，垆，即放酒瓮的土墩子。南宋刘义庆《世说新语·伤逝》：“王浚冲乘轺车经黄公酒垆下过，顾谓后车客：吾昔与嵇叔夜、阮嗣宗共酣饮于此垆……自嵇生夭，阮公亡以来，便为时所羁绁。今日视此虽近，邈若山河。”借此说：当初友请我在家喝酒，并相约改日我请友以答谢，可现在却阴阳两隔，不能还愿耳。

栽梅

料理荒园作寞排，
腊梅花市沽来栽。
红英几蕾探春讯，
废茎三枝待剪裁。
浇水培肥随兴致，
编篱围网遣闲才。
寒冬何奈心劳远，
一腹清芳渐次开。

七夕

七夕观星入望遥[1]，
鹊桥天界可情邀[2]？
襟楼倩影丝千串[3]，
露野痴郎拜九霄[4]。
为爱破规成典颂[5]，
羁求圆梦只云消。
凭空乞得银河渡，
万里流萤共逸陶[6]。

注：①观星：传说在七夕的夜晚，可以看到牛郎和织女在银河相会。②东汉应劭撰的《风俗通》载：“织女七夕当渡河，使鹊为桥”。③东晋葛洪的《西京杂记》有“汉彩女常以七月七日穿七孔针于开襟楼，人俱习之。”的记载。南朝梁宗谋《荆楚岁时记》说：“七月七日，是夕人家妇女结彩楼穿七孔外，或以金银玉石为针。”《舆地志》说：“齐武帝起层城观，七月七日，宫人多登之穿针。世谓之穿针楼。”五代王仁裕《开元天宝遗事》说：“七夕，宫中以锦结成楼殿，高百尺，上可以胜数十人，陈以瓜果酒炙，设坐具，以祀牛女二星，妃嫔各以九孔针五色线向月穿之，过者为得巧之侯。动清商之曲，宴乐达旦。土民之家皆效之。”元陶宗仪《元氏掖庭录》说：“九引台，七夕乞巧之所。至夕，宫女登台以五彩丝穿九尾针，先完者为得巧，迟完者谓之输巧，各出资以赠得巧者焉。”后，穿针乞巧便成七夕习俗。④传说七月七日是魁星的生日，魁星主文事，想求取功名的读书人一定在七夕这天祭拜，祈求考运亨通。⑤传说，天宫王母娘娘的第七个女儿，不顾天规之禁，到人间和牛郎成亲，传为美谈。⑥流萤：指天上星星。

平凡中的伟大（外一首）

文/赵明华

六月廿二媳临盆，零时四五孙出生。
母子平安释重负，性命攸关众心沉。
分娩受难如刀割，自始至终欲断魂。
阴阳相隔一张纸，左右脚踏两道门。

怀孕呕吐食无味，产后阵痛强难忍。
嗷嗷待哺哄不止，声声啼哭连心疼。
深夜折腾添焦虑，五更难眠频发困。
面容憔悴少微笑，衣带渐宽渐轻身。

疲惫不堪也心甜，辛苦劳累为儿孙。
期盼小宝快长大，健康活泼乐家人。
言传身教作表率，尊老爱幼人之本。
当家才晓柴米贵，养儿方知父母恩。

赠岳母八十寿辰

云卷云舒岁月增，花开花谢八十春。
天作之合结夫妇，白头偕老钻石婚。
同甘共苦六四载，相夫教子情意深。
贫穷富贵等闲看，酸甜苦辣不离分。

美满姻缘红线牵，快乐家庭更和谐。
为人父母多辛劳，无私奉献心甘愿。
艰难困苦不低头，令人钦佩有尊严。
历经风雨见彩虹，幸福生活胜从前。

亲人之间心相连，你来我往情不减。
尊老爱幼作楷模，邻里和睦众称贤。
祖宗虽远祭祀诚，春夏秋冬不间断。
举杯共饮敬祝福，健康长寿过晚年。

张汝龙 书

普者黑（外两首）

文/徐金山

普者盛夏美画图，青莲红蕊水面铺。
翠峰波潋千重叠，天赐丘北一明珠。

坝美即景

绿水环绕青山廓，壮乡坝美秀色多。
人情风物自天然，轻舟竹篙弄清波。

老山战役旧址

战地兰花分外红，血染风彩唱大风。
英烈魂魄壮山岳，正气浩然贯长虹。

树色苍茫锁高峰，曾经烽烟战火浓。
南疆饮马收金鼓，和平犹需学英雄。

诗四首

文/梁正勇

七夕

挥毫满蘸相思意，
泼墨难书半阙愁。
应是天仙银汉会，
却勾倩影上心头。

阿庐秋早

千红散尽水含烟，
朝露依稀染陌阡。
望远青山依旧绿，
谁知已到立秋天。

游菊豌有感

冬来闲看山中雪，
夏至独栖水畔竹。
常醉窗前人懒顾，
且由风去乱翻书。

窗外青竹为玉屏，
庐前银桂当蓬门。
人生处处皆诗意，
何必唐朝觅故人。

阿庐胜景

红土高原藏锦绣，
阿庐古洞显奇葩。
田城山水添新韵，
钟乳明鱼誉中华。
飞瀑流虹峦嶂翠，
佛光映影石岩斜。
乌蛮先族生源地，
享尽天恩放异霞。

楹联习作

文/黄保仙

题阿庐古洞

霞客一朝游历，浓墨写出钟乳奇观，
赞天造神物；
唐仙几度痴迷，鹤须撩起明鱼丽影，
求地设珍馐。

题菊畹古驿站

山风铃韵，连古道长亭更短亭，
留丝路遗梦两千载；
林静鸟闲，望风车雾里还云里，
咏狼烟故园第一家。

与亲友共勉

通神开窍有机缘，须知智低言大毁三观，
求百思逢善解；
养性修身无止境，切莫力短心长伤五脏，
愿一世做痴人。

木槿花

朝开暮落染绮霞，丽颜大灿；
春去秋来怀旧岁，矢志弥坚。

映山红

不与桃花竞艳，独恋青山，
随四围画意频入梦；
只求蝶影留芳，同酌烈酒，
把三月春光醉成诗。

乡情

恩重如山，月异日新人未去；
血浓于水，天高云淡雁还来。

偶得

勤俭持家，胸中久驻忘忧草；
诚实处世，路上时逢解语花。

偶感

酒绿灯红梦销魂，心中难有湖光山色；
粗茶淡饭情益志，世外无非沧海桑田。

致高考学子

定要求赢，堂前日日多亲语，
最堪怜学海悬梁苦；
无须言败，世上行行出状元，
休只念蟾宫折桂香。

婚联

鸳鸯戏水羞新燕；
梅竹倾心醉玉兰。
横批：相亲相爱

致友人

春风入韵，柳眼桃腮添百媚；
丽日怀情，莺歌燕舞醉千家。

同学聚会有感

畅谈以往，青葱岁月梦留痕，尔当珍重；
寄语未来，白发人生诗烙印，我必从容。

偶感

角徵羽宫商，淡淡琴心驱百虑；
甜咸酸苦辣，悠悠古乐蕴千芳。

题书房

三生鹤梦三分愿，
一段真情一副联。

咏香柳

美不美，且看英雄藏气概；
香更香，犹听佳丽诉衷肠。

学联有感

思维无际心胸阔；
平仄有情天地宽。

致老师

采千露入心，泽如时雨；
酿百花成蜜，气若幽兰。

楹联班结业随想

师者腹内藏日月，伴斗转星移，
妙手春风终化雨；
学人联中展乾坤，逢天时地利，
痴心绝对必成虹。

端午节抒怀

慈母仙游十六载，又逢菖蒲艾叶，
棕子雄黄，欲报亲恩无妙方，
求来世再还孝道；
大夫含恨两千年，犹有天问离骚，
涉江哀郢，追思先辈藏奇志，
自今朝学著文章。

我的精神故乡

文/李本聪

建了新居，有了书房，那一天，来了些学生，七手八脚，把我的旧书从老屋搬到书房去上架。地板上，书叠成山样，我坐拥书城，我拍打擦拭，我清理，我摩挲，我分类……亲切感如阵阵暖风轰来，多么的惬意，我浮想联翩，这些书！还有由书衍生的故事！我觉得我不是在清理书，我是在审视故乡，审视由书建立起来的我的精神家园。

——题记

孔子·荀子·苏霍姆林斯基

中国教育的源头在孔夫子那里。怎样做教育，怎样做人的教育，先师有过很好的思想。《论语》是经典，但对于我辈来说，由于先天学养不足，读起来往往被艰涩，被背景所阻，理解不是很到位。一边读原文，一边对照注释，一边看译文，一边调动生活经验参与理解。当我从卷册里走出来，在感慨良多的同时，也折服于这位伟大智者对教育的理解和实践。

这是一部伟大著作，中国古代教育理论的集大成者。《论语·为政》一篇，孔子提出“因材施教”，触摸这四个字，咀嚼这四个字，我心头一震，眼前一亮，拨开云雾。教育就是这样，一把钥匙只能开一把锁，每一个学生都有自己的的特长。二千五百年走过，到今天，你要搞好教育，还得谨守先师告诉我们的真理，因为这是居于对人性的深刻洞察，永远不会改变的。如今加德纳的多元智力理论风靡世界，认为不同学生拥有不同智力，孔子认为“材”不同，教育培养的方法也不同，二者异曲同工。

打开《论语》，教育警句扑面而来“有教无类”、“学而时习之”“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是知也”、“三人行，必有我师焉”、“温故而知新”、“不愤不启,不悱不发,举一隅,不以三隅反,则不复也”……这本书，给了我无尽的启迪，当然也是我人文修养的一个重要来源，我向孔子学习，如何为师。

荀子是春秋战国时代诸子百家之一，他的作品我只读过一篇——《学记》——光辉的教育著作。《史记》记载荀子“三为祭酒”，官做得不小了，韩非、李斯这些古代有名的思想家，均

出自荀子门下，可见他是一位了不起的教育家老师。

——玉不琢，不成器。人不学，不知道。（《学记》语）

玉石虽然美丽，但如果不加雕琢，一样不能成为精美的玉器。人有天赋，但你不用来学习，一样不明白道理。

——故曰，教学相长也。（《学记》语）

所以说，教和学是互相促进的，相辅相成的。

这些话，流传千古，指引千古，不在乎文字，而在乎文字揭示的教育道理，你不能违反。读《学记》我总在想，古人说“三十岁前动手，三十岁后动口”。荀子一动口就了不得，以一生的功力来著述，学问做到那个程度，世事都看透了，写下的文字掷地有声。人的知识是后天习得的，聪明并不可靠，奋发努力，刻苦用功，流百分之九十九的汗水，才是成功的不二法门。谁要是违背了，游戏人生，将一事无成。学生向老师学习，因为老师拥有知识，这当然是对的，但荀子已经注意到了，做了研究，学生根本就不是一张白纸那样，他们仍然有值得老师学习的地方。教学是一个双方互相学习的活动过程，“教学相长”这句话开辟了一个教育认识的世界，创立了教育的辩证法。

我承认我的教育思想，我对教育的认识，很大成分来自苏霍姆林斯基三部著作的影响。一部是《给教师的100条建议》，一部是《和青年校长的谈话》，一部是《给儿子的信》。

参加工作后的一次教师会上，校长给每位老师发了本小册子，接过来一看，是杜殿坤翻译的《给教师的100条建议》节缩本，著者就是苏霍姆林斯基。一页一页读下来，苏氏的教育思想和教学经验深深地打动了我。日后反思发现，是这些文字带我走进了教育的世界，同时也带我走进了教学的世界。我本不会教书，在乡间学校，我也寻不到给我解惑的同行。在我苦闷彷徨的时候，冥冥中天意安排，这本小册子走进了我，成了我的教育导师。我跟前苏联真是有缘，我一生的励志书是《钢铁是怎样炼成的》，我一生的精神偶像是保尔·柯察金。而我一生的教育励志书是苏氏的著作，我最崇拜的教育伟人是苏霍姆林斯基。

是苏氏教会了我怎样爱学生，怎样爱这份事业，怎样具有教育人道情怀，怎样用笔来抒写自己的教育人生和审视自己的教育生活，怎样来转化后进学生，怎样用自己的工作来对学生的一生负责。他不是用说教来教，是使用细节来教，用故事来教，用朴实的真理来教。

我做了21年小学副校长，怎样在这个岗位上有所作为，这是实践提出的命题，不能不思考，于迷茫中，夜深人静，冷月从屋脊上滑下去，我还在向《和青年校长的谈话》一书请教。校长对学校的领导，主要是思想的领导。管理思想来自哪里？来自深入课堂听课，来自和师生谈话交流，来自对校园现象的观察思考，来自对书籍的热爱阅读。一个教师，哪怕身居偏远学校，只要坚持思考和读书，坚持动笔进行教育教学研究，就会逐渐走向优秀，直至站到同行前列。我阅读产生了这样观点，我跟老师们交流，我一辈子守住这条。书是营养品，尤其是老师的营养品。

我在教师进修学校进修,住宿的门对面住着些师范学生。熄灯的号声响过，还听见隔别学生宿舍的门嘭嘭的响，一声接着一声，我被聒噪得难以入眠，披衣起身去查看，原来是同学们将吃剩的面包一个个当做子弹，射向门扇的靶上。我心头一震惊，苏霍姆林斯基《给儿子的信》中的话刷刷跳了出来：“一个粮食，一个面包，是共和国的支柱。”他们这群即将走上讲坛的新教师竟这样浪费！这是一本写给儿子的书，更是一部写给学生，教学生做人的好书。

在苏氏的指引下，我还读了陶行知、叶圣陶、肖川、叶澜、于漪、李镇西诸先生的文论。《爱的教育》、《我们怎样思维·经验与教育》、《夏山学校》、《窗边的小豆豆》等都是教育好书，我也都看了。

连环画·中国文学作品·外国文学作品

我上小学二年级的时候，村里开来了一张手扶拖拉机，是改装后用来加工米面的。三位师傅，一个四十多岁，两个不过二十岁的青年，他们给村里人碾米推磨。牛懒洋洋的走过，狗伸长脖子看着吵闹的场景，机器碾米在那时尚属稀罕。白天忙过，夜晚闲下来，电网还没通，师傅燃一盏煤油灯吊在墙壁上。长夜漫漫，睡觉还早，年轻师傅坐在灯下，咕咚咕咚吸阵水烟筒后，仰着头看一阵黑漆漆的楼板。

机器会干劳动，并且像个大力士似的，在孩子们心里是个谜，要去看看，要去寻找谜底。天黑了就猫着腰凑到碾米房子门外去，年轻人出来倒烟锅水见了：“小娃，进来进来，我讲个故事给你听听。”面对陌生人的邀请，我怯生生到得屋里……“走了一天又一天的路，林冲的脚走起泡了，来到店子里，两个押送的差人端来一盆烫水，将林冲的脚按到水盆里，烫得林冲哇哇大叫……这个故事叫做‘野猪林’。”我瞪大眼睛，伸长耳朵，张着嘴巴认真地听，投入地听。故事完了，我砸吧了一下嘴唇，一脸贪婪，非常遗憾，希望师傅再讲一会，再讲一个，当然不好说出口。

小伙伴的哥哥在小学里教书，他是有些连环画藏在匣子里的。天上一丝云也没有，晴朗。新稻收了要晾晒，场上铺了草席，稻谷放上去摊开，看守防鸡防猪防鸟雀来偷食的任务就交给孩子。太阳老悬挂在中天，久久不愿偏西下去。知道的游戏做完了，不多的一点零食吃光了，玩点什么呢，忽然小伙伴提出去拿哥哥的连环画来看。匣子抱出来，坐到树荫下，拿起这本连环画来翻翻，放下又拿起另一本。这时，一本连环画的封面吸引了我：山岗，上面长着几株松，一个人，脖颈里戴着木枷，披头散发，两个差人随于后，肩扛水火棍，彩色，《野猪林》三字映入眼帘。

“野猪林”的故事已听碾米师傅讲过，一见到对应的连环画，自然生出一种亲切感来。要是这本书归我所有，那该多好。少不更事，少不懂事，开口向小伙伴讨要。小朋友也是少不懂事，既然答应下来。要这本书可以，只是有个条件，代他看守三天的场。他要去干什么？要拿着小锄头去挖田里的荸荠。荸荠是又甜又圆色彩又好看的水果，对穷困年代的孩子绝对是个诱惑。

读着读着，就从书中砸吧出味道，读着读着就读出瘾来，读着读着就“妙处难与君说”，读着读着就养成了习惯，一日不读书就饥肠辘辘难受的样子。

由读连环画，到读《水浒传》、《三国演义》、《西游记》、《红楼梦》、《东周列国志》、《封神演义》、《说岳全传》、《隋唐演义》、《三侠五义》、《七杀碑》、《镜花缘》、《绘图今古奇观》、《杨家将》、《民国演义》、《官场现形记》、《孽海花》、《老残游记》、《二十年目睹之怪现象》、《三春梦》、《好逑传》、《李自成》、《林海雪原》、《红岩》、《铁道游击队》、《敌后武工队》《野火春风斗古城》、《烈火金刚》、《迎春花》、《朝阳花》、《苦菜花》、《家》、《春》、《秋》、《子夜》、《蚀》、《艳阳天》、《金光大道》、《吕梁英雄传》，金庸武侠小说系列，琼瑶言情小说系列……水到渠成，瓜熟蒂落，自然的事情。

西风东渐，我们生活的时代，中西文化交流异常丰富。我最早读到的一部外国小说是《玛莎的青春》，作者是前苏联的普里列扎耶娃，该书上世纪的1957年就出版了。我捧着这部纸质焦黄发脆的书坐在阁楼上……教授对玛莎说：“玛莎，我什么时候喝你的喜酒。”四五十年过去，一部千言万语的书，我只记得这一句。那时我十三岁，读初一。

后来我读托尔斯泰写的小说。《复活》容易看，故事情节多能记住，聂赫留朵夫、玛丝洛

娃，西伯利亚、冰天雪地、狼……《安娜卡列尼娜》我读了整整一个秋天，读得很慢，当读到主人公卧轨自杀那章时，一个中国青年的心中雾霭蒙蒙。“幸福的家庭家家相似，不幸的家庭各有各的不同。”这是本书开篇的第一句。《战争与和平》读是读了，那从俄语翻译过来一长串一长串的人物名称，把我弄得晕乎乎的，我一直搞不大清楚库图佐夫，拿破仑，莫斯科之战……

从阅读托尔斯泰的小说向前走去，屠格涅夫、契科夫、普希金、果戈里、车尔尼欧雪夫斯基、陀思妥耶夫斯基、奥斯特洛夫斯基，高尔基的作品我也读过一些。工作了，手边宽裕些，我的青年时代，新华书店里的书还不像今天这样价格高昂，每月领到的工资，够买好几大本书。大不列颠岛上的莎士比亚享誉世界，他的《哈姆雷特》、《威尼斯商人》、《李尔王》……让我读到灯油燃尽，拂晓来临。

我参加工作的年月，没有电视，甚至很少有电影下乡来放映，漫长的夜晚，用书来陪伴是乡村教师通常的选择。就在那个时段我读了《呼啸山庄》、《简爱》、《红与黑》、《贵族之家》、《双城记》、《大卫·科波菲尔》、《匹克威斯外传》，读了雨果的《巴黎圣母院》、《海上劳工》，读了巴尔扎克的《欧也尼·葛朗台》，读了马克吐温的《汤姆索亚历险记》，读了《茶花女》、《三个火枪手》、《基督山伯爵》、《金银岛》、《福尔摩斯探案集》、《斯巴达克斯》、《牛虻》……

我读书，不过率性而为，读书就是读书，不带什么功利。因为喜欢，我读书，因为想读，我读书，不论站着读，坐着读、躺着读，舒服就好，有书读，就幸福。从来没有想过“头悬梁，锥刺股”。因为我想我这一生，因为身体的原因，大学是上不了了；做官，那更是高不可攀的事情。读完高尔基的三部曲《童年》、《在人间》、《我的大学》，《母亲》只读了一半便停下来，忙着自学考试，以后就再也没有拾起过。读这些书使我明白了苦难的涵义：苦难是人生的导师，不过如果不能把苦难转化为成功，再多的苦难也没意义。我一生的励志书是《钢铁是怎样炼成的》，青年时代读，中年时代读，到今天也还时不时翻翻。我徜徉文字，用笔来寻找幸福，挚爱教书育人，实现自己人生价值，实在是受了保尔·柯察金榜样的影响，也许我们同病相怜吧。

越走越远，看见的风景越来越奇妙，感悟的世事越来越心酸，获得的收获越来越丰富，精神的仓廒里库存越来越多。因为读书我才没有堕落，因为读书我才能变成今天这个样子，因为读书我才敢有底气地说，我对这个社会是有用的。

我的朋友和学生知道我爱读书，他们来看我带来的礼物多是些书。得到一部书比得到一盒甜点有意义多了。王老师来玩，他带来《平凡的世界》、《路遥传》、《穆斯林的葬礼》送给我。学生给我过生日，在祝福中他们送给我《宋朝人·微历史》、《三国演义》、《西游记》、《山羊不吃天堂草》，还有韩寒的写的书，还有三毛写的书。春节来了，毕业的学生说：“老师，送什么给您也不合适，就送这套《徐霞客游记》给您。”厚厚的四大册。

我童年时买的连环画装在一个纸盒里，岁月流逝，孩子们渐渐长大，他们步父亲的后尘，自己翻出来看，也请小朋友来看，一天一月一年几年，这些连环画被翻破烂了，被借走不还了，被“偷书不算偷”了，这些小人书逐渐减少消失，只是我读书的起因却在那巴掌大的纸画间。

《中国通史简编》《中国哲学史》《中国文学史》

我这一辈子，不好抽烟，不好喝酒，不好赌钱，不好吃肉，不好凑热闹。你听了可能会说人无癖也不好，也无趣。且慢，我还是有两个嗜好，一个就是读书，另一个是在纸上写点东西。在读书中，我真正喜欢读的是文学类，其次是历史类。

我在县城念高中，时值政治运动如火如荼，文化大革命，书店货架上摆放的多是些极左政治书籍，譬如大批判组写的那些，儒法斗争那些，批林批孔那些，倒是也有一部范文澜先生写的《中国通史简编》陈列着。为什么这部历史著作会引起我的阅读兴趣，那是因为有一天在报纸上读到篇书评文章，说是伟大领袖毛主席肯定推荐过范先生写的这部著作，是用马克思主义观点指导写成的。

一册书的定价是九角多，现在看似太便宜了，可在当时，一册书的价钱是我10日的菜金了。学校食堂5分钱卖一个菜，一天两顿饭，一角钱的菜钱够了。一周回家取生活费2元，再多家里也拿不出，买书的钱自然没有。又想读，唯一的办法就是只吃白饭不吃菜，节约节约，把买书的钱从牙缝里扣出来。可以说我的历史知识是《中国通史简编》奠定的，我对历史的兴趣也是从阅读这部著作中培养起来的。司母戊大方鼎的照片，李白、杜甫、唐太宗的画像，我是第一次在书里见到。我教历史，滔滔不绝，能从半坡氏族一直给同学们讲下来，基本上仰仗了这部著作的阅读。

任继愈先生的《中国哲学史》，砖头样的厚本子，它是我参加工作那年购买的。男儿十九二十时，阅读愿望强烈，教学工作之余，基本上是手不释卷。在读了一些古代文学作品后，顺其自然，对中国历史发生兴趣。那时的新华书店，出售历史著作少得很，看见这一本，题目上带个“史”字，义无反顾，也就买下来了，只是那时连哲学是个什么玩意儿也并不知道。

但没关系，有书在，读着就行，一页页翻过去，一页页的文字映入眼帘，《周易》的“一阴一阳谓之道”，孔子的“克己复礼为仁”，还有“和为贵”、“中庸”，老子的“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董仲舒的“天人感应”，朱熹的“存天理，灭人欲”、“格物致知”理学，王守仁的“知行合一”、“致良知”……对这些深奥的思想我其实并不理解，是随着年龄的增加，随着阅读面的拓宽才产生出认识来的。当时阅读仅只是记住了一些古代哲学家的名字和书中举出的有趣例子。

《中国文学史》原是一个读函授老师用的高校教材，他不用了，卖给我。书壳鸭蛋绿色，内页暗色而且质轻，三大册，捧读时令人想到沧桑，想到古香。她是我整个青年时代的枕边书，午休的时候看几页，晚上躺在床上看几页，虽是部学术著作，但却可读性强。许多文学知识我是从这部著作里读来的。“关关雎鸠，在河之洲，窈窕淑女，君子好逑”、“昔我往矣，杨柳依依，今我来思，雨雪霏霏”，比、兴、赋，风、雅、颂……汉乐府，建安七子，唐诗宋词元曲，明清小说。田园诗、山水诗、边塞诗、史诗，豪放派、婉约派、现实主义、浪漫主义……这部书读完了，我又读了刘大杰的《中国文学发展史》，唐弢的《现代文学史简编》……

以上三部历史书籍的阅读，培养起我对历史的兴趣，以后就跟着感觉走，一路读来，《左转》——文古意深，不过不怕，有注释在，有译文在；《史记》——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文实存真，读来于琅琅中荡气回肠；《资治通鉴》——皇帝有皇帝的阅读视角，我有我的阅读视角。因为喜欢，因为兴趣导引，继续前进，读《隋唐五代史》、《社会发展简史》、《中国书法史》、《中国佛教史概说》、《万历十五年》、《宋朝人·微历史》，读余秋雨的系列历史散文，读梁衡历史系列大散文……持续订阅了《文史知识》、《文史天地》……遗憾的是，动过多次念头，想读读二十四史中的宋元明清史，总是被惰性笼罩，迟迟没有付诸行动。

我们究竟是怎样走过来的，我们的昨天究竟发生了什么，文化、典籍、故土、祖先、社稷、江山，一个读书人是应该了解的，了解了才像个中国人的样子，了解了才会产生出厚度来，了解了才会对今天社会现实观察建立起参照系。我从事教育写作，是否有历史知识作铺垫，写出作品肯定两样。

古代文论·唐诗·宋词

在学校的时候，我文科比较强，照今天文理分科的说法，就是文科生了。到当了教师，除了教过六年初中英语外，其余时间教的都是语文。题目上这些知识，是一个语文教师的必备修养

上个世纪的80年代初，“文革”刚结束，在报纸上看见邮寄售书，我便通过邮局买回一套《古文观止》。这套书有注释，有译文，文白对照着阅读，不明白的意思就弄懂了。譬如“君处北海，寡人处南海，唯是风马牛不相及也。”不读这部书以前，望文生义，“风”“马”“牛”，孤立理解为三样东西，读了才知道：“风”为“走失”之意；“及”为“到”之意，本指齐楚相去很远，即使马牛走失，也不会跑到对方境内。比喻事物彼此毫不相干。对这部古代优秀文论集子，我发过宏愿，要将其背诵下来，也真的付诸行动，一遍又一遍的朗读，一篇又一篇的背诵，确实背下几十篇，可惜怠惰袭来，虎头蛇尾，只是几十年里，我一直把这书房在显眼的地方，时不时读几页。《陈情表》、《过秦论》、《兰亭集序》、《桃花源记》、《赤壁赋》、《五人墓碑记》读一遍有一遍的收获，名篇就是名篇，经典就是经典。

我读一年级的时候，文化大革命爆发了，从京城到红土高原的乡村“破四旧”轰轰烈烈，我在楼阁上找到祖父不多的几册藏书，那是被红卫兵没收烧毁留下的，劫后余生，其中就有一册《绘图千家诗》，我读唐诗的发蒙就从这里开始。看看图画，读读诗歌，猜猜意思，有趣，好玩。诗这种文学样式，只要你用口和用心去触摸文字，逐渐逐渐就会爱上，逐渐逐渐就会入迷，逐渐逐渐就会沉醉。及至到当了教师，当年我初中时的数学老师也是一个唐诗爱好者，他书架上有本唐代诗歌选集，给老师借过来，一首一首读下去。读诗嘛，先生教的方法就是熟读成诵，在读中感悟，在读中理解，在读中受到熏陶。“车辚辚，马萧萧，行人弓箭各在腰。爷娘妻子走相送，尘埃不见咸阳桥……”这是杜甫的《兵车行》。“昔日龌龊不足夸，今朝放荡思无涯。春风得意马蹄疾，一日看尽长安花。”这是孟郊《登科后》……多么美的文字，多么美的图画，多么美的意境。

读诗究竟有什么好处，我读了几十年，也说不上来，只是觉得她们是开在语言枝头的玫瑰，艳色、浓香、丽影、光辉，读着读着，诗就成了我精神生命的一部分；读着读着，梦回唐宋，我就有了路径；读着读着，我的语言就有了些韵味，面目便不那么可憎。

苏东坡、陆游、辛弃疾、李清照、李煜……他们都是宋朝词坛的北斗昆仑，在我记忆的存储中，他们的词我记住最多。《念奴娇·赤壁怀古》——大江东去，浪淘尽，千古风流人物；《钗头凤》——情深深，雨蒙蒙，千古佳作；《永乐遇·京口北固亭怀古》——金戈铁马，烽火扬州路，气吞万里如虎；《一剪梅·红藕香残玉簟秋》——雁字回时，月满西楼，此情无计可消除；《虞美人》——小楼东风，故国不堪，问君能有几多愁；《临江仙·夜登小阁忆洛中旧游》——长沟流月去无声。杏花疏影里，吹笛到天明。如果说唐诗的语言意境达到蓬勃美丽，那宋词的语言意境就达到了幽婉中凄美极致。读宋词，在宋词里徜徉留恋，我的情感便在时日的打磨中逐渐变得细腻和丰沃起来。

报刊·杂志·数学

《中国剪报》、《教育文摘周报》、《生活文摘报》、《杂文报》是我多年来坚持订阅的报纸。从专家学者到贫民百姓，他们在报纸上表达自己的思想，表达自己对这个社会的看法。读报就是读这个社会的缩影，特别是文摘类报纸。我读报纸就是在和千百人进行交流，我读报纸就是

在观察社会，参与社会。别人的思想会刺激我的思想，激活我的思想，使我的认识发生变化，使我的精神之树不断蓬勃，枝叶舒展。也许是时间长了，习惯成瘾，一天不得份报纸翻翻就像少了点什么似的，尽管今天网络阅读这样发达，一部智能电话便可读遍天下，可我仍然钟爱报纸，离不开报纸。

我订阅的杂志是这样几类：教育类以《教师博览》、《教学与管理》为代表，文史类以《文史天地》为代表，美文类以《读者》、《文苑》为代表，思想和历史人物介绍类以《书摘》为代表，医学类以《保健与生活》为代表。订阅投资每年千元左右，我发表文章获得的稿费基本用来做这件事。在有的学校连一份杂志也不订的今天，李老师实在是个另类。

随着年岁的增长，读大部头的书籍，越来越费力吃力。光明日报社办的《书摘》杂志，每期会选载三十部左右新书精粹，看一期《书摘》杂志等于读了三十部左右的书，这就很适合我阅读了。我年届耳顺，但思想还没有僵化。我有许多年轻的学生朋友，和他们交流的时候，不感觉落伍，不感觉被时代抛弃，其根本原因就是自己持之以恒的书报阅读。

我1975年高中毕业，回到乡下来，于次年担任民办教师，1978年高考恢复，我渴望着参加高考，到大学里深造一下。教学之余复习数理化，学习数理化是当然的事情。那时购书的艰难，今天的人哪里会想得到。得到消息，新华书店进了《初等代数》这部书，多么想买到，上着课就谋划好，中午学一放，哪里顾得上回家吃饭，饿着肚子，匆匆进城来到书店，购书的人已经排队成长龙。好容易买到一本，又匆匆赶回学校，就这样抱着新书，抱着喜悦进教室上课。

我一生爱书，一生与书为伴。是阅读，是这些书建立了我的精神故乡。这个故乡说不上肥沃，但滋养我成长足够了。

芬芳氤氲于诗

——评唐贵仁《约你梨花开放，等你踏香而来》

文/杨乔芝

中国是一个崇尚诗歌的国度，也是一个崇尚茶道的国度。“花”同样根植于中国文化之中，这首诗就是把诗、茶、花完美融合的一个典范。文人写诗作文，大都是左手一杯茶右手一支笔抒发情绪，于是好诗就随茶香悠然飘出。

“思念”是一个极其美好的词。古往今来，无数的文人墨客都曾写下流芳千古的华章丽句，在无数的读者中引起共鸣。这首诗，在作者笔下，“思念”之情因意境的营造而与众不同。情感在意象间穿梭，笔调含蓄，情韵丰厚，每一节都有一个美好且令人怜惜的画面与情愫。

此诗，从表层的内容看，是一首情诗，其实，从深层来琢磨，是体现作者的茶缘情结。诗中很多地方可看出：“你说，你要送我满眼茶山的青翠，只为圆满，那相约许久茶局的遗憾。”“那年，茶香隐藏了你别时的方向”、“茶水如落墨的诗句，始终无法成行”、“茶山，牵绊了你的衣袂！”、“庆幸，在品茶的季节，我们彼此遇见”、“沏一壶老茶，在梨树下慢慢等你。”“早已习惯，隔山隔水，静静研读你如茶绽放的样子”、“我闻你的茶香，你闻我的梨花香”。我们似乎看到，暖日春风，梨花开放时节，宽敞的庭院里，主人烧滚好了一壶水，仔细展开一片茶叶的故事，静享一个最美的春天。可

有茶无友没情趣，于是“你”——远方茶山姑娘的形象赫然映入脑海。

首先“约你梨花开放，等你踏香而来”，这一题目就诗意缱绻，诗歌第一小节就点题：与远方的朋友在梨花开放的时节圆一次相约许久的茶局的遗憾，充满期待，充满向往。而作者迎接朋友的方式是：“用梨花的芬芳，铺就你到来的乡间小径。”开篇就营造了一个诗情画意的氛围，让诗歌有了很美的画面感。可惜“我荒废了整整一个四月”，都没见到友人的身影。“即使贵如油的春雨，也将思绪打湿”，一切景语皆情语，打湿思绪的不是春雨而是作者湿漉漉的心。“我”的期待一次次变成无奈，“我们”之间始终隔着“一个流水的距离”。距离很短，却又如此遥远。有桨却无法至岸，有情却无法会面，不正如“溯游从之，宛在水中央” 的痛楚吗？“茶水如落墨的诗句，始终无法成行”。非常精彩的一句比喻，“落墨”一词，从色彩入手，形象生动地道出凝重的心事。

“梨园的光影斑驳成往事，如寂寞的花蕊，欲语还休”。梨园斑驳的光影与心底隐隐约约的往事相衬托，更增添了作者无限的寂寞，而那种寂寞是无法用语言来表达的。不能说出的痛苦才是真正的痛苦。同理，不能说出的寂寞才是真正的寂寞。此时无声胜有声，作者的寂寞可见一斑了。由于思念之深，所以“我看见，你在那条小径外，徘徊”。那一幕不知是作者的梦，还是他的情绪，或许是他的祈愿。作者把梦境与现实交融，念之切，思之情油然而生。然而姑娘却始终没听到“我”的呼唤，只留下一地惆怅。既然不能与思念的人儿相见，那就只有托天空的云雾带去我的思念吧！“飘飘而来的云雾，是否有我黯然的憔悴？”此句让我们想到了柳永的“衣带渐宽终不悔，为伊消得人憔悴”的诗句。还让我们联想到李白的“我寄愁心与明月，随风直到夜郎西”，缠绵悱恻的相思愁苦满溢诗里行间，令人不忍触摸。

“一声轻叹，让我看到绽开的茶尖上，有你安然无恙。我的地盘，伴随你春意盎然”。这两句作者笔锋一转，从相思之苦而到内心变得坦然了，这坦然是因为对方的“安然无恙”、“我的地盘”才变得“春意盎然”。真正的爱便是快乐着你的快乐，幸福着你的幸福。这比海枯石烂的誓言更打动人。“伸手，犹如握你茶山云雾的温柔，又轻轻松开。不属于我的，指缝里溜走，刻意从来驻足喜欢之外。”由热切的思念到冷静的思索，传达出作者的心路历程，也撩人情思。

第七小节“拈、煮、沾、抚摸“一系列动词的应用，出神入化。“思念”是一种很抽象的情感，作者却可以用“煮”来形容，把思念的心定格个在这暖和而温暖的画面里。而心的深处，却如茶水一样在沸腾翻滚。情感从外到内，由浅及深，得到了淋漓尽致的体现。最后一节作者似将心放在天地间，没有矫作，动静间从容的将内心的情感推向了高潮：“即便，青丝染霜，亦不相忘！”

一首好的诗歌总是能让读者从不同的角度获得共鸣，能让人“即便，青丝染霜，亦不相忘！”的事物，并不太多，她也许是恋人、也许是理想，或许是孜孜以求的缪斯女神，所以，这首诗的解读是有多义性的。但意象是比较明确的，作者期望与一个如茶仙子一般，拥有着梨花般雅洁、芬芳的姑娘，有一场茶局之约，但最终未能如愿。很容易让我们想到《雨巷》中那个丁香一样的结着愁怨的姑娘。这为全诗定下了一种孤寂的情绪和说不尽的缠绵。诗的写作特点，摇荡又平静，朦胧又开朗，单纯又丰富。虚实结合衬托诗的意境的朦胧美。运笔灵动，完整地展现了作者的心理变化！诗歌以茶缘为念想，以茶山姑娘为意象，用梨花营造意境，读罢此诗，如在品茗时分，花香扑鼻，享受了一场视觉、嗅觉和味觉盛宴，是一首难得的好诗！

我熟悉的一个人

文/建设小学 三（五）班 宁崔然

我熟悉的这个人,长着一双水汪汪的大眼睛,高高的鼻子上戴着一副漂亮的眼镜。这个人就是我最可爱的妈妈。

我那妈妈有三爱。

妈妈喜欢穿粉色的裙子，一走起路来，就像一朵盛开的花，美丽极了。每次妈妈一穿上裙子，妈妈就会问我和爸爸：“漂不漂亮？”我们就会异口同声地说：“漂亮！”她就会眨眨眼睛臭美得很。但平时她都不穿裙子，因为我的妈妈要骑电动车送我上学，为了我的安全，她放弃了心爱的裙子。

妈妈爱看书。每个周末她都会带我去图书馆借书，她的床边总是摆着不同的书，只要一有时间，她都会拿本书津津有味地看起来，有时，她还会大声地朗诵起来。

妈妈爱运动。第个周末她都会和我一起去练跆拳道，她练得比我还认真，有时，还会和我们的教练比试一下。可是，我很担心，因为我怕她练成高手以后，我做错事的时候，那我可就惨了！

这就是我的妈妈，有时是女神，有时是女汉子。我很爱她。

假如我是一朵云

文/建设小学 四（3）班 黄啟航

假如我是一朵云，那就好了！

我可以是白云，变化成龙、蛇、马、羊等各种小动物，

带给人们欢笑，让世界更加美好！

我可以是朵积雨云，下一场透雨，让沙漠里的人喝到水，让他们打起精神，继续前方的旅行；

我可以让小草们长得更绿、更好，让我们的世界尽显绿色；

我可以让庄稼长得更好，让农民伯伯有更好的收成；

我可以让大树长得更浓密，让人们可以在树阴下乘凉！

假如我是一朵云，我一定会为人们做好事！

让世界充满快乐，充满欢歌笑语，充满爱！

我家的“巧手”

文建设小学 六（5）班 杨一

周末，悠扬的箫声早早就从爸爸的小“工作室”传出，我看到爸爸如痴如醉地吹奏着洞箫，俨然一个舞台上的表演者。

我佩服爸爸，并非是因为他的洞箫吹得好，而是因为他有一双能够制作各种乐器的巧手。

别人要学乐器，商店买去或网上淘宝去，可我的爸爸却不一样,他只需一些废旧的水管就能做出各种乐器，如：葫芦丝、巴乌、笛子、洞箫等。爸爸一大早吹奏的正是他刚刚做好的一只洞箫。一大早我就发现爸爸拿着一根废弃的水管在清洗。我想：爸爸难道又要做乐器了吗？以前没见过爸爸亲手做，今天我非要亲眼目睹一下。我以最快的速度洗漱完毕，便冲到爸爸跟前看着爸爸精心制作乐器

他告诉我，他要做一支洞箫。只见爸爸一手操尺，一手握笔，在水管上量了一量，点了一点，画了一画，好大一会都没画好，我有些心急了，说道：“爸爸怎么这么慢呀！”爸爸说：“做事得认真，一个小细节的疏忽，往往会让我们前功尽弃。”听了爸爸的话我再也没催促爸爸了而是耐心地看着。

爸爸用笔做好记录后，便拿起小钻朝着水管钻洞了，钻洞可讲技术了，力用多了就会钻穿了，力小又难以钻破，爸爸钻洞时，非常的仔细，认真，那样子绝不亚于雕刻艺术作品的罗丹。我屏住呼吸，大气也不敢出，生怕影响到爸爸，好在爸爸把握得恰到分寸，钻得刚好合适，一小时过去了，水管上标好的洞都钻好了，一支洞箫就要诞生了，爸爸用抹布抹去水管上的碎屑，对着水管轻轻吹气，悠扬的箫声传进了我的耳朵，我惊讶得嘴巴都成o形的了，慢慢沉浸在这优美的乐声中了。

悠扬的箫声还在响着，爸爸制作乐器时的认真、专注和那双灵巧的手，却深深的烙在了我的记忆深处。

青春（组诗）

文/泸源高中 163班 王春梅

1

笔落，彼此深知，再难回头
最青纯的年华里
彼此懈怡
唯愿彼此安好
清新时空下的唯美
伤痛已然刷新

帘帷的遮挡
眼泪再也没有流下
感谢，彼此曾留存在最美好的年华
停留下来的慢时空
你要好好照顾自己
黑夜里的守候
冷漠时给自己呵护
在我最珍重的年少青春
我不悔与你相知

2

以后的以后
我们的归宿会在哪里
又会与谁为友
又会与谁在一个方格子里写诗

未来这条路有着太多的难料和盛情
又终究会入了谁的梦怀

敢问远方的路
敢问这一切的念想
是不是，是不是
错落了太多的东西
是否还能来得及
清爽走过的行程
回眸着青春的清雅
而模糊走过的一切
又想再让它落寞
挽回之美

以后的青春
会不会有高雅的花伴随着我的旅程
以后的青春
你会不会偶尔想起曾经一起走过的流年
至少年少时我们是彼此最轻的影子
永远驻足在心海的盛典
一刻都不会移走
直到时光的味道
绽放在味蕾

3

雨，淅淅沥沥地下着
轻轻地，淡淡的诉说
发出清雅的声音
点点的润入，带来灵性
轻轻的，带走了时光

沐雨，轻享着一片安好的年轮
草木，懂得了雨的心声
当雨停时
是谁
错过了彼此的青春

4

墨云浮动
伧促的带走了夕阳的余晖
只身侧望
山的景
铺满了一片墨蓝
这一刻的停留
一切所有
如此的默契
夕阳边角
未落的紫黍光
还有未歇脚的鸟儿
也被这墨蓝光
深谙了彼此的青春

5

轻时空的交界线
弥漫着留舍和折磨
流荡的气息
总该回味着痛苦

这又何必呢
或许，就是要被受伤
永无止境的催促你的步伐

挥挥手的瞬间
又淅淅沥沥
欲泪的刹那
早已杂然无序

再见，约定好的流年
再见，约定好的青春
终究还是会决然离走
在恬淡的时光里
你要安好

我最崇敬的两位名人

文/泸西一中 高一 303班 段程曦

鲁迅

自我记事起，便常看见母亲伏案阅读鲁迅先生的文章。心生好奇，常暗自思忖：鲁迅先生究竟是怎样的一个人？

自从学习了鲁迅的文章后我才知道，原来他不姓鲁，而姓周，原名周树人，浙江绍兴人。早年，他只身到南京水师学堂就读，受到西方科学的熏陶，怀着学医救国的梦想，留日学医，但不久，清国留学生在日本的丑陋表现和几个侮辱中国人的电影视频片段彻底改变了他的人生道路，他毅然决定弃医从文。“以笔为剑，划破那黑暗” ——意欲用自己的铮铮铁笔，唤醒国人的灵魂，用自己微薄的力量，拯救水深火热的中华民族。这样一个爱国者，战斗者，便是我最初认识的鲁迅先生。

随着年龄的增长，我对鲁迅先生的文章产生了相当浓厚的兴趣。阿Q的可怜，孔乙己的可笑，祥林嫂的可悲……都给我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象，但我尤爱他的杂文。鲁迅先生的杂文，蕴含着巨大的思想能量和哲思。在那时，他掀开了“正人君子”的伪装，抨击当权者的愚昧、贪婪和反动；讽刺那些“爱国者”的“正气凛然”和阴谋手段……这一切强烈地吸引着我，常常伏案灯下，贪婪地啃读着那一段段使我热血沸腾的文字……

鲁迅先生的逝世是全世界文坛的一个莫大的悲哀。遗憾的是他劳累了一生却没能留下一部长篇巨作。他说：“也有人劝我不要作这样的短评。那好意，我是很感激的，并且并非不知道其中之可贵，然而要做这样东西的时候，恐怕还要做那样的东西……”鲁迅先生摒弃了个人的荣辱，不计较自己的得失，尽其一己之力，竭力救国于危亡之中。他的一生是战斗的一生，是奉献的一生！“俯首甘为孺子牛”正是鲁迅先生一生的光辉写照。

如今，鲁迅先生的身躯已长眠于地下，而先生的灵魂还在火焰中不断地翻滚、升腾……

没有人会忘记他，没有人能够忘记他——我最崇敬的鲁迅先生。

苏武

我是大汉出使匈奴的使者，但我现在是一个牧羊人。

那天，我们来到匈奴。原本这里的单于是很善待我等的，我们肩负着和平与安宁的使命，来到这里。不料却出现了意外，匈奴中出现了叛乱，而我——却被流放到了这一望无际、荒无人烟的大草原上。

还好，我还活着。

还好，我手中还紧紧握着从大汉带来的节杖。

我还有一群公羊——我知道这意味着什么。只是，不知道家里的老母亲身体可还好？兄弟们怎样了……

我坐在一块露岩上，旁边的羊群在低头吃草。心里冷冰冰的，不知是不是因为已经入冬了。天色渐晚，天边挂起了星辰——那是汉天的星光吗，我曾见过的。只是不知道那汉天的星星是否还记得我？

我相信我还会得去——我不能死在这里，汉人的血液怎么能用来便宜了只有荒草的土地呢？我站起身，凉风从我身边吹过，吹向汉天的方向。这吹过我身边的风也能吹到长安吧？希望来年春日，这风吹到长安之时，能吹绿那里的烟柳，吹红那里的繁花。

前几日，李陵来找过我了。看着昔日的好友，即使是在这样的土地上，我也很高兴，他还活着。我们聊了很多，从这大草原聊到长安城，从昨夜的星辰聊到今朝的太阳。我坚定地凝视着友人充满痛惜的双眸，告诉他：汉人的头颅是不会在异国敌邦低下的，汉人的身躯永远不会在这里跪拜！

他含泪告诉我，几年来家中的动乱。真是没想到啊，短短几年，家中竟变得这般动荡！

我的母亲！我的兄弟！我远在故土的亲人哪！我只感觉天旋地转，仿佛身边的漫天飞雪变成了冷酷的人间炼狱，而我的身躯变得异常冰冷，似乎快与这世间的最后一丝温度剥离决绝。

我终于明白——这漫无边际的大草原能击败我的不是饥饿，不是严寒酷暑，也不是死亡，而是深入脊髓的孤独，还有对家乡刻骨铭心的思念。它们，犹如深夜中高悬的一颗孤星，将血液凝固到冰点的孤独。这世界，仿佛只有我一人来过。

不，我不能死。尽管此刻，对于我来说，最简单、最幸福、最解脱的就是死亡，就连呼吸都比死亡困难得多。可我知道，我的热血还未曾凝固，那汉天边微熹的光还能给予我的心脏存活的温度。

我始终坚信，我还能回去！一定会回去!

而在此之前，我将带着我的公羊，走遍这个看似广袤无垠却又渺小得可怜的草原，走过无数个春秋……

我是苏武。

一个孤独的牧羊人。

愿我一觉醒来，会躺在汉天的阳光下，花丛间。

结语：苏武，一个孤独的牧羊人。眼里的繁星，细微处，苍凉间，一丝温暖，几许孤独，让我领略了中华男儿的侠骨柔情。

心存阳光

文/泸西一中 314班 蒋明智杰

黄昏，夕阳西下。凝视着天边那一抹耀眼的晚霞，让人不禁想起即将迎来刺骨的寒冬。而在寒冬的威严与冷酷中，又有谁能不俱严寒，心存阳光？

在如今高速发展的信息时代，在伴随着钢筋混泥土的城市气息中，人们忘却了初心，不是一味地急功近利，就是多了些许沮丧，些许放弃；在名利间谄媚，在世俗前弯腰。所谓的理想，无非是有关金钱和前程的，陈腐而乏味。我也认为人是应该有理想的，但绝对不是唯名利至上的，应该是尽其一生所爱好，所追求，所信仰的。很多人因为“眼前的光明”，放弃了兴趣与爱好，趋势趋利，附庸风雅。在滚滚红尘里沉沦，待到年纪大些，暮然回首，什么都有了，却唯独没有了快乐，没有了方向，没有了初心。

但，也还有很多人在为最初的梦想而奋斗、坚持，自始至终铭记着当初为什么出发，无论历经多少艰难险阻，多少世事沉浮变故，在贫病中坚持，在落魄中坚守。为什么呢？因为他们的心中，理想何其伟大，就像万物不能缺乏太阳一般，理想成了生命的一部分，让平凡的生命体闪烁着神圣的光芒。心中永存阳光，眷恋信仰，坚守信念，矢志不渝，才是人活着的最终意义。

大家可曾记得，从百姓舞台走出的残疾歌手，一位27岁的盲人——杨光，他8个月大时就因病导致双目失明，黑暗伴随着他漫长的一生。但他并不认命，也没有听别人善意的劝说，做一个盲人按摩师或是可以谋生的一切将就的工作。因为他心中一直有个梦想，此生与音乐同行——让他感受着生命的伟大和神圣。“活着，不只为了吃饱穿好。”“如果只为了活着，没有追求，即使活几百年也如一般的乏味。”在三次进京闯荡的磨难中，他又相继失去三位亲人，现今，只能与年近六旬的母亲相依为命。面对厄运，他丝毫不退缩，在《星光大道》的舞台上，勃起的雄心让他不屈不挠，一路过关斩将，并以一首《你是我的眼》震慑全场，夺得年度总冠军。在春晚中，再用一首《等待》闪亮登场，成为百姓心中绚烂而励志的明星，这又是对他数载苦难最好的诠释。顾名思义，杨光——阳光，在他心中的阳光将遮起他的疾病和不幸，点亮他的生命，携阳光之子迎来那缤纷的彩虹。

那一位家喻户晓的科学界的泰山北斗——爱迪生。同样心存一份阳光，当他苦心经营的试验时遭受熊熊大火时，他平静地说：“太好了！我所有错误的结论都被这场大火烧尽了。”这样的心态与乐观不值得钦佩吗？之后，他若涅槃重生的凤凰，拥有了更多的信心和精力，几个星期后，他发明了第一台留声机，并在之后的1000多次失败中，发明了电灯泡，照亮了世界。他的一生拥有多项发明，为人类文明做出了不朽的贡献，荣获“发明大王”的美誉。心存阳光，拥有梦想，为梦想竭尽一生所能。这位伟大科学的先驱，正是因为心存这缕阳光，成为人类历史上精神的导师。

飞鸟被天空拒绝，但它仍然自由飞翔；星星被白昼拒绝，但它依旧挂满夜空。若是心存阳光，又有何畏惧！生命是有恒定长度的，人生也不可能一帆风顺，挫折坎坷就像心中的万千丘壑，烦恼忧愁就像乌云阴雨，只要心存阳光，就能填满它们阴暗的每一个角落。

对，一个有理想的人便拥有了整个世界的阳光，敞开心灵之窗，阳光将倾洒，温暖每一个角落。心存阳光，畅游在广阔的书海；心存阳光，驰骋在热血的赛场；心存阳光，迎接更璀璨的未来。

阳光满心，满心阳光。把心灵作为容器，使阳光载满我心，充满希望，散发光明，伴我同行……

走过西藏

文/老方

那年春节到文化广场闲逛，无意间看到我县几位摄影家自驾去西藏摄回的好多图片。图片里的西藏或神秘、或辽远、或壮阔，带给我很大的触动。瞬时对他们能自驾到雪域高原，领略世界第三极的壮丽风光充满了景仰，也就是从那时候起，西藏就一直在我心里牵牵念念。

起心要去西藏已有一年有余，如果去年能成行，想来也是飞来飞去，跟着旅行社走马观花、囫囵吞枣看个大概。正在筹划之时，一场临时决定的同学聚会，改变了我跟团去西藏的计划，却让我收获了一场更为深刻拥抱西藏的行程。今年，当同学来电相约，去年约定的西藏自驾之旅已提上议事日程，让我做好准备的时候，心里还是觉得西藏之梦遥不可及……

而这个时候，我已从青藏高原旅行归来，回味着在高原上领略过的无限风光，依旧对那片神秘的土地充满了神往。

山川

在云南境内我到过最接近西藏的地方是迪庆自治州的香格里拉，当年，香格里拉浓郁的藏族风情给我留下了极其深刻的印象，没能前去探访梅里雪山也给我留下了深深的遗憾。

迪庆自治州德钦县是滇藏线云南境内的最后一站，德钦飞来寺是梅里雪山最佳的观景点。一行五人，两辆车，一路访亲问友，穿过了小中甸绚丽多彩的花海，越过了哈巴雪山、白马雪山等诸多雪山，于出行第三天傍晚来到飞来寺。夕阳妩媚，站在飞来寺旁卡瓦格博酒店的楼顶，雄伟的梅里雪山十三峰近在眼前，在夕辉的映衬下显得无比伟岸、大气磅礴。这是一座让无数人魂牵梦萦的神山，也是一座至今无人登顶的雪山，由于气候因素，一年内只有三十多天可以在清晨看到日照金山的壮丽景观，有的驴友甚至住了十

多天也没能见到雪山真容。我们好幸运，第一次到达就能和梅里雪山亲密对视，心中好生感慨，即使次日不能见到日照金山，能见到夕照金山也是非常幸运的了。第二天早晨六点，当我们满怀憧憬地拉开观景房的窗帘，窗外云雾氤氲苍茫一片，梅里雪山早已不见了踪影……

穿过梅里雪山沿澜沧江一路北上，路两旁的山川越来越苍凉，鲜有绿色和生机。不知翻越了多少崇山峻岭，都是差不多荒芜的境地，偶有河谷平缓地带，有绿洲一样的村庄。从昌都地区的盐井县进入西藏后，才知道雪山在青藏高原，就像夏夜的星空，星罗其布，一点也不稀奇。旅行结束从拉萨乘机返程的时候，特意坐到舷窗旁，窗外极目之处，密密麻麻、不可计数的雪山散布在青藏高原上，延绵千里、万里，大自然的神来之作，让人惊叹到窒息！

驴友

每日在山川之中寂寂前行，漫漫长路，相比城市之中的车水马龙，行进之中稍感寂寞。其实进藏路上，我等并非独行侠，沿途之中自驾游的、骑行的、徒步的，成千上万来自全国各地的旅游爱好者，正以不同的方式探访着雪域高原，只因战线太长，大家行进在不同的路段上而已。每每路遇障碍处、观景台或休息站，诸多人群聚集在一起，天南地北胡吹神侃着出行的感受，很有相逢不必曾相识的游侠风范。一路之中，不知驶过了多少骑自行车和徒步的人们，每每投以钦佩、羡慕的眼光，发自内心的为他们的毅力和勇气动容！

出行之前去公安局办理边境地区出行通行证，从民警那里了解到泸西一年只有为数不多的几个人前去办证，而中枢镇派出所的年轻民警居然不知道还有这项工作业务，为此心下还为此行的壮举而沾沾自喜。出行之后看到那些骑行的和徒步的，才觉得自驾游属最没挑战和考验的出行方式，相形之下倍觉汗颜！一路上见识的驴友中，最有意思的是一队来自丽江的旅行者，自带炊具，一边游玩，一边野炊，声称要把野炊搞到唐古拉山去，太有新意了！

乡村

正当我对高原的印象已停留在满目疮痍的时候，这天傍晚我们停宿于昌都地区八宿县一个叫然乌的小镇。然乌镇因境内的然乌湖而得名，全镇国土面积1902.77平方公里4469人，面积很大，人口却不及我们县一个自然村的人口。五月末的然乌天气还有点凉，但已不是手脚僵冷的程度。镇上有许多旅馆饭店，收费都偏贵，店家说，然乌只有半年的生意，入秋大雪封山，就没有客源了。依靠一个湖泊就能带动当地相当规模的旅游业，想来这个湖泊亦是不同寻常的了。我们刚好住在镇政府的家属楼里面，政府不大，办公楼房也不多，几幢不显眼的办公楼而已。大门旁有一个橱窗，橱窗里张贴着汉藏两种文字印制的《然乌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基本情况及扶贫攻坚计划》的宣传画，仔细阅读后我不禁意会，党的政策是全国上下一盘棋，下大力气要让全中国人民同步步入小康，不让一个民族掉队啊！镇上没有电，店家只能在晚上六点到十二点通过自发电保证生活起居。当晚住的很有农家特色，简单也还舒适，吃的是叫得最响的然乌湖里的然乌鱼，八十元一市斤。可惜吃对我来说，向来都是兴趣索然，也尝不出有什么特别的味道。

第二天一早我们冒着蒙蒙细雨前往然乌湖。湖面不宽，湖水被重重雪山包围成狭长而蜿蜒的形状，绵延十多公里，水面碧绿清澈，在雨雾之中愈显静秘、深沉、空灵，像极了高原上的女子，有一种说不出的别致和神韵。然乌湖分为上

然乌湖、下然乌湖，因地势不同被山体隔断，又上下连贯，大湖旁还有几个零星的伴湖。然乌湖上部分布着来古村、宗巴村等三四个藏族村寨。村寨依山傍湖，独居一隅，寂静、安宁，很有远离尘世之感。

藏民

然乌湖上游的来古冰川已消融得没剩多少，远远看去，只是一个不起眼的小丘飘浮在湖面上，让我颇感遗憾。来古冰川属来古村村民自己管理的景区，从景区出来，雨势突然变大，朋友们尚在山中，景区门口除了一间简陋的藏式民居一样的管理处，别无去处。屋门虚掩着，里面黑漆漆的，只听到有几个人在说话。轻轻地扣了下门，问道，外面下雨了，我可不可以进来。屋里有人应了一声，推门进去，屋里七八个人，清一色的藏民，有男人也有女人，有老人也有小孩。藏民们一面起身打量着我，一面给我让座。我环视了一下，屋子四周空洞洞的基本没什么饰物，靠景区一侧有两个藏式的坐塌，屋子中央有一个长方形的藏式火炉，炉子里一个大树根正冒着火焰和青烟，炉子上有两个黑乎乎的铁壶。藏民们围坐在火炉前，客气地招呼我喝茶。我接过一位大哥递来的茶水，凑近一看，只是普通的茶水，不像是传说中的酥油茶。我好奇地看着他们脚旁塑料袋里盛放着面粉一样东西，酥油茶、青稞面？我指指袋中的面粉，试探性的乞讨：我要吃这个。旁边一位大哥用小勺舀了一勺倒进我的茶杯里，尝了一尝，跟炒面差不多，咸咸的。探头一看，他们的茶杯里并没有面粉，心中好生疑惑，他们是怎么个吃法？面对我的疑问，藏族大哥仰起头舀了一勺面粉放进嘴里，再喝一口茶水，给我演示了一翻，我笑了，原来吃可以如此简单，汉人搞得太复杂了！

进门不久就发现我根本无法和他们交流，除了最简单的几句招呼语，他们基本上说不了汉话，也不知道能听懂多少。一位藏族美女扯着胸前的项链，叽哩呱啦不停地对我说着什么，我也不解。这种汉藏民族之间沟通的困难一直困扰了我的整个行程。后来在拉萨街头遇到许多出售藏式用品的藏族商家，好奇地询问过几回，都因交流不了，彼此很无奈，和许多藏民的交流都很困难，他们无法用汉语解答我对藏族文化的新奇和探究。去羊卓雍湖游玩返回拉萨的途中遇上车辆受阻，许多中学生也因乘车返校被困，在路边停留打闹，有部分学生还趁隙赶作业，我走近一看，全藏文的数学试卷，除了数字，其它的对我来说都是豆芽状的符号，交谈了几句，孩子们已经能用流利的汉语和我对话了。

河流

然乌湖的湖水溢出汇集成帕隆藏布河，帕隆藏布河是青藏高原最著名的江流——雅鲁藏布江的主要源头之一，从来古冰川出来，我们沿着帕隆藏布河由东南向西北一路前行，景色峰回路转，一幅江南的胜景，美得让人心醉，美得不忍前行！公路从帕隆国家森林公园中穿过，路面就修建在帕隆藏布河边上。沿途层层叠叠的青山，山顶皑皑积雪，山峦峻秀，云雾缭绕；山间密密麻麻的树林，葱翠浓郁，深不可测；山底碧玉一般的帕隆藏布河沿着山体蜿蜒流淌，一路由涓涓细流汇集成滔滔江河，清澈的河流中夹伴着卵石，不时击起团团水花。白雪、青山、绿树、碧水，构成一幅无比美丽的画卷！如此画卷从八宿县的然乌镇一直延伸到林芝地区的八一县，是整个进藏行程中风景最美，也最值得驻足的地方。林芝地区的波密县恰好就在这段行程的中间，是进藏途中最佳的也是必需的停留地。帕隆藏布河流到波密，已是一条浩浩荡荡的大江了，波密县建于青山碧水中，空气清新，环境优美，比江南还独具风情，很难让人感觉到是地处西藏。

一路之中，穿越了金沙江、澜沧江、怒江、

雅鲁藏布江，每一条江流都有它不同的风情，但大体上都是峡谷急流，湍猛汹涌，带着高原的霸气，浩浩荡荡，一泻千里。唯有帕隆藏布河这条发自源头的河流，是如此清幽、明净、妩媚、靓丽！

宫殿

从八一到拉萨已经在建高速公路，两头均已建成通车，只剩中间的一段了。高速公路上限速八十，车子开得很是让人憋屈。从八一出来，风景又渐自回到高原的面貌，荒茅聊草，满目枯黄，只是这一方的山体和沟壑线条粗犷饱满，走势舒缓流畅，很具美感，象画的一样，让人感到极不真实。

一路走走停停，流连于高原的美景之间，于出行第八天傍晚才到达拉萨，第二天一大早，大家就兴冲冲的直奔最负胜名的布达拉宫而去。

看到布达拉宫时的心情兴奋极了，虽然在人民币和各种资料上见过无数次，当布达拉宫真正的呈现在眼前，给我的震撼还是难以言表。站在布达拉宫前方的广场上，阳光明媚，白云悠悠，轻风习习，我和朋友们兴奋得不停地摆拍、卖萌、秀景，留下了许多美好永恒的瞬间。在广场上可以从正面全方位的审视布达拉宫，布达拉宫就修建在拉萨城正中平整地带的红山之上，宫殿占据了整个山体，建筑一应下宽上窄呈梯形建设，墙体颜色或白或红，间有黑色描饰的梯形的窗沿，黄色、黑色、白色点缀和装饰的围幔，三四层、七八层、十来层高不等，依山而上，层层叠叠，错落有致。宫殿房顶金光灿灿，经幡、围幔随风飘动，显得庄严肃穆，巍峨雄伟，壮丽辉煌。布达拉宫里珍藏着不可计数的佛像、经书、壁画，不懂佛教只能瞧个热闹，最感觉兴趣的是它的建筑风格，看似简单却很复杂，外观粗犷，内在精美，各个殿堂连接在一起，迷宫一般，浑然天成！

布达拉宫广场西角有座很小却很有名的药王山，印在50元人民币上的布达拉宫就是在这儿取的景。当我在药王山上再一次仰视布达拉宫时，内心的震撼依然无以言表！这样一座辉煌的宫殿，有多少人从建筑学的角度研究过它的构造？千年以前，青藏高原并没有钢筋混凝土，仅靠藏族人民手工的打啊嘎土，何以能建造出布达拉宫这样恢弘的建筑，并屹立千年！而这样的技术又何以能让藏族人民在生存环境极其恶劣的高原之上遮风挡雨，得以安居乐业、生生不息！

佛教

在拉萨逗留了两天，冒着寒风去羊卓雍湖看了日出，自驾游的朋友们就北上青海去了，假期不够，我独自留在拉萨等候返程航班，顺便继续探访拉萨。城市之中旅行，我向来都是首选乘公交和步行，如此才是最佳了解城市的方式。

拉萨市24路公交车基本上就是一条参佛专线，从东北角的色拉上车，经过扎基寺、大小昭寺、布达拉宫、罗布林卡、乃琼寺，再到西北角的哲蚌寺，一路上都有藏民在各寺庙站点上上下下。这些寺院的风格都差不多，只是规模和大小较布达拉宫相比要逊色好多。藏族是一个全民信佛的民族，每天都有成千上万的信徒围绕着各大寺院不停的转经、磕长头，一遍又一遍重复不止，极其虔诚。每当看到年轻的藏民在做这个仪式，我总是会莫名的感动，轻轻绕开不去打扰他们的清修。

选择性的去了两个寺院，在藏传佛教最大的寺院——哲蚌寺内有幸见到了喇嘛辩经。七八十个喇嘛集中在一个空旷、幽静的院落里，两人一组，一个坐立地上，一个站立对面，站立的喇嘛不时跳起击掌质问，坐在地上的喇嘛沉思答辩，场面很是激烈！一些僧侣神情严肃、一些则很轻松，但都很认真专注，还有考官行走其中进行考核。许多游客驻足旁观，都觉得很新奇。我心

想，他们说的是梵文还是藏语？怎么定输赢？当年玄奘在印度戒贤国国王主持的辩经会上，打遍天下无敌手，也是这般场景么？

城市

每天在拉萨城里穿行十五六公里路，一大早出门，到西藏博物馆、布达拉宫广场、清政府驻藏大臣衙门去感受藏族的文化，到大小昭寺附近去体验藏族的风情，再到八廓街上的玛吉阿米餐厅去听六世达赖喇嘛仓央嘉措和玛吉阿米的爱情故事，一路穿城而过，傍晚回到城东的小华天旅馆。拉萨白天的阳光太灼热了，感觉无遮无拦的就刺在身上，许多外来的女子均全副武装，用帽子、长巾把面部捂得严严实实，我倒不是太在意，难得来一趟，不经受拉萨的日光浴，岂不枉来西藏！

拉萨城建在高原的一个盆地中央，周围雪峰林立，中间却很平整很开阔。城不大，以布达拉宫为地标建筑，城市道路方方正正很好辨认，建筑物也不高，多是三四层的楼房。街头有许多藏族餐馆，门口清一色悬挂着民族特色的布帘，几次交流碰壁，也没敢去尝试了。拉萨的街道名称很有民族特色，其中叫什么热路的街道就有了好几处，不知是什么意思。超市里低于每市斤两元的蔬菜水果基本上没有，街面上打着川味招牌的餐馆味道也不地道。著名的八廓街就在大小昭寺旁边，一整条街均是方方正正，粗犷厚重，以白和黑为主色的藏式建筑，很有民族特色，如来到异域一般。八廓街上商场林立，商品玲琅满目，游人络绎不绝。

在拉萨城的南端，每天晚上九点半开演一场大型的室外情景剧《文成公主》，剧情以拉萨的自然山川为背景，在高原圣域的璀璨星空下，还原大唐文成公主与吐蕃王松赞干布和亲的历史故事，场面壮丽，气势恢弘，情节跌宕，演员阵容强大，灯光、音响、设施新奇绚丽，牛、马、羊都是演员，很值得一看！

我在拉萨呆了五天，每日里在拉萨街头游荡，吃不了藏餐、讲不了藏语，理解不了藏文化，颇感文化差异很大，难以融入当地的生活。也许正是这样一方净土，才让无数人魂牵梦绕吧！

出发之前设想了西藏之行的种种复杂情况，包括身后之事！回来之后才觉得各种考虑太过多余。普天之下，莫非王土，国运昌盛，祖国大地到处一片祥和。虽然一路之中，许多处道路塌方，山体滑坡，落石挡道，危险比中五百万大奖的机率大多了，如果一味去设想出行的风险，我们将永远裹足不前。读万卷书不如行万里路，其实很多时候我们畏惧的不是外面的世界，而是内心的惶恐！走出去才能看到不一样的世界，体味不一样的人生，成就不一样的自己！然而，任何一次旅行都不能是一场说走就的旅行，它需要经验的积累，胆识的积淀，我同行的朋友们，为这一次旅行做了各种充分的准备，参考资料塞满了手提袋，吃穿用度塞满了后备箱，甚至露营、甚至急救，事无巨细，极尽周全！

感谢朋友们的召集，让我有了这次出行史上的超越，继而飘飘然明志——今年自驾、明年骑行、后年徒步！

——谨以此文献给所有向往西藏的人们！

鱼跃成趣，瓜果飘香
——走进永宁壮乡

文/宋锦

顺着蜿蜒的山路盘旋而下，坡势陡峭得让我的心紧紧的揪了起来，看着我紧张的抓着扶手，旁边的司机笑了：“你第一次来吧？”我不好意思的点点头。司机哈哈哈的笑了：“没事，这路我走过成百上千次了，虽然有点陡，但是现在都硬化了，比起以前的烂泥巴路好走多了，你不要怕。”

我慢慢的也就放下心了，随着坡度越来越大，壮乡迷人的景色逐渐的在眼前迤逦开来，一层层梯田里密布的是正在吐穗的稻谷，还有铺满了半个山坡的葡萄，我不由得喊司机：“师傅，停下车。”司机一脚刹车，车稳稳的停在了陡峭的路边，路下面就是奔腾的江水，江两旁，是勤劳的壮族人民开发出的梯田，群山连绵，逶迤起伏，座座山梁，层层梯田，依山傍水，一直向下蜿蜒，看不到尽头。

绵延如带的层层梯田里，稻谷吐青穗，稻田里还时不时的能够看到鱼儿游来游去，面对我惊奇的目光，壮乡的“大毛”（状语里面“头人”的意思，也就是他们现任的党总支书记）对我介绍说，这是他们今年在党委、政府的支持下新引进来的稻田养鱼技术。早在二月份刚过完年，政府就在法衣每个寨子都召开了群众会，把稻田养鱼技术通过放电影的形式向群众做了宣传，然后进一步征求了群众意见，选择出符合稻田养鱼的田块，在5月份又组织了一批群众去元阳县参观学习了稻田养鱼技术。回来了之后群众参与稻田养鱼的积极性高涨，纷纷按照要求改造了稻田，在稻田四周挖出了集鱼沟，占稻田面积的10%左右，便于鱼的活动。在不影响水稻正常生长的前提下，随着稻苗的生长，逐步加深水位，保持足够的养鱼水量。完成田块工作之后，鱼苗由政府免费提供，群众来领取回去放养。

见我听得津津有味，在不远处干活的一个老乡提着锄头走了上来，笑着对我说：“你是记者吗？感谢你来给我们做宣传，等我们的鱼年前上市的时候，一定请你来尝尝我们这不用饲料喂养的鱼。”我赶紧接着问出了心中的疑惑：“不喂饲料，鱼怎么会长呢？”

老乡哈哈哈的笑了起来，大声说：“稻田养鱼的好处可多嘞，我以前也是很犹豫，因为鱼苗放下去了不能再用化肥农药了，怕谷子没收成，但是政府领我们去元阳参观学习回来么，我这顾虑就没有了。首先，稻田养鱼可以促进水稻增产。稻田养鱼是对我们土地的再利用，不需另外占用田地就可以搞养殖。我们去元阳学习的，人家发展稻田养鱼不仅不会影响水稻产量，还会促进水稻增产。还有，稻田养鱼可以使我们收入有

增长。稻田养鱼既增粮又增鱼，而且可使稻田少施化肥、少喷农药，节约劳力，增收节支，估计到年底我们赶年前上市的话，光养鱼稻田每亩可能增加收入1500元呢。”

看着老乡说完了，陪我一起来的负责稻田养鱼的乡工作人员补充说了下：“稻田养鱼促进了生态环境的优化，增强了抵御自然灾害能力。由于稻田养鱼，相应加高加固田埂，开挖沟凼，大大增加了蓄水能力，有利于防洪抗旱。稻田养鱼对环境改善作用主要表现为其具有较好的灭虫效果。据测验，养鱼的稻田比不养鱼田蚊子幼虫密度低80%，主要是稻田养的鱼食用大量的蚊子幼虫和螺类，可以降低疟疾、丝虫病及血吸虫等严重疾病的发病率。”

听工作人员这么一说，老乡笑得更欢了：“现在城里人都爱吃不打农药，不施化肥的食物，我们这个也算是绿色有机食品了吧。”

听老乡这么说，我不由感叹，壮乡群众已经改变了过去贫穷落后的面貌，思想上也积极追求进步了，以前男人只知道喝酒，女人干活的情形一去不复返了。

法衣的天气比较热了，说着说着就口渴了，我一口气喝光了一瓶水，法衣的“大毛”看我一脸渴得不行的表情，说：“我们往前走几步吧，去前面吃西瓜去。”我心里很疑惑，一路下来都没有看到西瓜啊。

但是真的没走几步，在一个转弯处，真的看到了一个中年汉子，坐在葡萄架下乘凉，用草帽扇着风，路边是一堆西瓜，大大的麒麟瓜勾引着我的馋虫，炎炎夏日，看到西瓜觉得口水都快流下来了。看到我们来了，中年汉子站了起来，用状语和他们的“大毛”打起话来，我在旁边一句也听不懂，他们说着说着，中年汉子就从葡萄架下拿出西瓜刀，直接划开了一个西瓜，麻溜的切好了，就递了一块给我，弄得我不好意思接，“大毛”用汉话告诉我说，他听说我是记者，来采访宣传的，很高兴，请我们吃西瓜，如果不吃就是看不起他了。这么一说我才把西瓜接了过来，啊！好瓜，皮薄如纸，汁多如泉。绿绿的皮，红红的瓤，黑黑的籽，看着就让人垂涎三尺，咬一口甘甜的汁把我冒烟的嗓子湿润了，沁透心脾，好像有一种冰凉的汁直冲向我的心田。

吃完西瓜，我觉得又恢复了一些体力，我问“大毛”，下面还有什么特色产业吗？“大毛”随手一指，你看那些算不算？我眯起眼睛，在阳光的直射下，隐隐的看到一个个水泥桩，好像是葡萄架，上面又没有葡萄秧，一棵棵像伞一样张开围着水泥柱子，我好奇的问：“那是什么？”

旁边的工作人员笑着解释：“你一定吃过的一种水果，火龙果。”

火龙果，我还真是只吃过，但是没有见过它长在树上的样子，我不由得快走了几步，打算走进看个仔细。

没几步，就走到了火龙果旁边，这是用钢筋水泥柱做成的独立式支架。旁边的技术人员介绍说：“火龙果属于热带、亚热带水果，耐旱、耐高温、喜光，对土质要求不严，平地、山坡、沙石地均可种植，最适的土壤pH值为6－7.5，最好选择有机质丰富和排水性好的土地种植。火龙果种植需要高约为2 米的方形钢筋水泥柱，粗细为11–12厘米，顶端有 6–7厘米钢筋突出，以便焊接一个以柱为中心，直径约 0.7米的钢筋十字园盘。柱的四边各植 1 株苗，苗茎沿柱上攀至顶，再伸长则搭在铁圈上往四周散布下垂，只有下垂枝才易现蕾开花。在铁圈上还加放旧轮胎外胎，这是为了避免搭着部位温度过高或易折断。”

原来火龙果的种植对于土壤要求很低，但是对气候要求还是比较高的，火龙果性喜温暖潮湿，耐荫耐贫瘠，生长的最适温度为25～35℃，低温高于5℃的地方均可露天种植。

眼前的火龙果已经挂了果，种植火龙果的农户说：“真不好意思，现在火龙果还没成熟，不然可以请你尝尝我们这红心火龙果，味道和白心的比起来怎么样？”

我好奇的问：“你怎么会想到在这里种植火龙果呢，你给我介绍一下好吗？”

农户不好意思的笑了：“我本来也是在外地打工的，这几年积攒了一点钱，想到打工也打不出什么名堂，利用党和政府在我们壮族地区推广特色小产业的机会，我就回来种火龙果了，去年才种下的，今年就挂果了，现在打听了一下，市场价格都在十块左右呢，按照这个价格，今年亩产可达10000元呢，刨去成本，每亩还是能赚好几千块呢。”

看完火龙果，工作人员问我：“还有体力吗？我们再下到谷底看看小芭蕉苗去。”

听说还有水果，我忙不迭的点头：“走吧走吧。”

工作人员笑了：“你可要耐得住热啊，谷底可是相当的热的啊。”

这里就已经很热了，谷底还能热到哪去啊，我毫不犹豫的说：“走，见识见识法衣的小芭蕉产业去！”

车辆继续在山路上盘旋而下，果真天气越来越热，快到谷底的时候，我已经快要喘不过气来了。到了水泥路的尽头，司机告诉我，我们还需要步行七八公里才能到达小芭蕉的苗圃，我虽然已经汗流浃背，但是还是坚定的想要去看看苗圃。

步行了不一会儿，我就觉得累的不行了，明明没有太阳直射，晶莹的汗水却如同雨水般不停滴落，感觉整个人都快要脱水了，我赶紧喝下一大瓶水，在河谷的熏蒸下，水都是温水了，但是我顾不了那么多了，还是把水喝完了。随行的老乡从路边折了一支带叶子的树枝给我，让我举在头顶，说这样能凉快点，我照做了，果真凉了一点。

经过两个小时的跋涉，我们终于来到了芭蕉苗圃，有几个老乡正在劳作着，苗圃里的温度更高，老乡们都是赤膊上阵。

随行的技术人员介绍了小芭蕉的种植技术：“芭蕉多采用分株繁殖，宜在4月上旬进行。分株时，先在芭蕉周围，用铁锹或锄头将泥土挖开，让小芭蕉头和匍匐茎根裸露出来，再用锋利快刀从母体上带匍匐茎根一起切下，切下的小芭蕉头就是分株繁殖的种苗。如果种苗的匍匐茎根已长有须根，就可直接栽种。如果切下的种苗没有须根，先用育种苗床填上素砂土育根，在操作时要注意不能损伤根瘤。培育未生根幼苗，以3～4厘米的株行距为宜，栽培时将小芭蕉头全部埋入沙土中，浇透水分，并经常保持土壤湿润，温度掌握在10～25℃之间，幼苗很快就能长出须根。当嫩芽冲出土壤表面时，便可从苗床中挖起，再移栽成为一棵完整的植株。”

永宁乡党委、政府为了支持壮乡发展，从广西引进了6万株芭蕉苗进行培育，目前还在育苗阶段，大概再过一个月小芭蕉苗也就要开始移栽了，明年就能挂果，又将为壮乡人民带来可观的经济收入。

法衣壮乡，海拔1139.00米，年平均气温28.00℃，年降水量1100.00毫米，传统种植业为玉米和稻谷，产值比较低，为了顺利完成扶贫攻坚的任务，永宁乡党委、政府在法衣推行了各种特色小产业，利用热气资源比较丰富的优势，发展各种热带水果，不仅有火龙果，还有西瓜、小芭蕉、甘蔗等，而且利用气候优势，发展了早熟油桃，比其他地区的能够早上市一个月，大大的提高了壮乡人民的收入，难怪群众说起来都是笑容满面呢。

采访完毕，已经是晚霞满天了，站在壮乡的梯田，我不由得深深的感叹，壮美的梯田，是人与自然抗争的美轮美奂的杰作，更是壮乡人民一曲生命向自然求自由的壮丽颂歌，有了这样的雄伟的决心和行动力，不怕壮乡人民脱不了贫，有了党委、政府政策保障和技术指导，完成扶贫攻坚的任务指日可待。

惠民拆迁

（方言小品）

创作/杨庆福

演员：

甲：男，50多岁，社区居民，乙之丈夫；

乙：女，50来岁，社区居民，甲之妻；

丙：女，30岁左右，拆迁办工作人员，甲乙的女儿。

置景：一普通的社区居民之家，台中有一简易高桌和两把靠椅。

幕启：甲满腔心事地上场。

甲：走进新时代，老婆越嘬，男人越爱。泸西人常常说老婆，老婆，一要会豁（huo），二要揣摸，（对台下）笑些哪样，好话都叫你们笑歪掉，是摸透她的脾气，三要挨她多坐坐，这叫豁、摸、坐坐三大绝招，不信你试试。老妈妈，老妈妈，还算她冇回来，听不见。今天我办这件事，反正一拖二赖三甩卖，哦！听脚步声，怕是她回来了，大家千万冒吭气（走到椅子上坐下假寐，乙上场）。

乙：老倌，老倌，唉，这个死老倌，要紧八忙，不知又跑哪点戳屎吃，我的手机又恰恰冇得电(传来呼噜声)，哎呀呀，你们大家瞧瞧，你急得火烧眉毛，他小脚翘翘，不操心，不受累，放心睡（走到甲旁），你倒安逸。

甲：安逸安逸，不要利息。

乙：今日冇去秀山？

甲：我咋敢去，你说秀山女人多，怕我钻树棵。

乙：哪你是去社区？

甲：平白无故，我去社区整哪样？

乙：你真的冇克社区？

甲：蒸的，还有煮的。

乙：我正明经子的问你。

甲：我子平正算的回答你。

乙：这就怪了。

甲：有哪样怪的，我一不是社区领导，二不是积极份子，三不是……

乙：（打断乙）好了好了，别动三不动四，一开口就一二三，你有当官的嘴玛，冇得当官的命，怪不得人家背后挨你喊一二三。

甲：一二三咋个了，说明我做事一是一，二是二，头头是道。

乙：不挨你一二三了，我就是觉得今天冇通知我们去社区开会，有点不正常。

甲：有哪样不正常？你今天咋个一下子思想觉悟大提高，积极性大提升。

乙：提你的头，你知道今天社区开会整哪样？

甲：我去都冇去，咋会认得。

乙：我告诉你，今天开会是签合同。

甲：签合同？

乙：签合同。

甲：人家签人家的合同，与你何所相干，你干急些哪样？

乙：就怕周围的都签了，我们成为心子户。

甲：是钉子户。

乙：钉子户？哪样意思？

甲：就是像钉子一样又尖又硬牢牢钉在那点。

乙：名声不好？

甲：当然，你不听人家说：当了钉子户，一辈子无好处。（试探地）所以，好老婆，那合同我们也签了算了，别当钉子户。

乙：你敢！咦！我怀疑你背叛，我要安检（拉住甲摸衣袋）。

甲：你玩搜身？

乙：你又不是黄花大闺女，老夫老妻的怕哪样？

甲：痒酥酥呢（挣脱，合同掉下来，被乙一把抓起）。

乙：这是哪样？

甲：是，是人家在街上发的广告纸。

乙：你嚼你的牙巴骨，你欺老娘不识字，广告纸上会有手印？你给我说清楚。

甲：老妈妈，我想，建新区学校是好事，再说大家都签了，光我家顶着不好，就签了。

乙：签了也不算数，我挨它撕掉。

甲：一式二份，你撕掉一份还有一份。

乙：（把合同砸向甲，一屁股坐在地下，又哭又闹）我不活了，我前世作了哪样孽，这辈子嫁着这个又怂又犟，又臭又脏的笨狗憨狗，这个日子咋个过呀！

甲：你拿我挨你说。

乙：（继续哭闹）

甲：一哭二闹三上吊（下场）。

乙：（爬起）一二三，老娘今日挨你没完（赌气在椅子上坐下）。

甲：（上，手中拿根绳子，边走边系在腰中）我把索子管好，看你还咋个吊（见乙坐一边，也悄悄去拿椅子坐下，乙一回头看见，抬起椅子扭头就走，二人僵着）。

丙：（上）妈，你二老在休息？

乙：你妈活不成了。

丙：爹。

甲：你爹的肋巴骨都急断掉。

丙：妈，到底是为哪样？

乙：你去问他。

丙：爹，你咋个整股索子系着？

甲：腰中系草绳，人更显精神，今天社区签……

乙：（把丙拉过去）他背叛我，他是社区派来的卧底。

丙：妈，你是谍战片瞧多了，我爹历来对你最好，当年，你要天上的鸽子，他不会去拉地下的骡子。

乙：现在我要两块钱使使，他说你去捡废纸。

丙：妈，你太夸张了。

甲：太恐怖了，真是何天的冤枉瞎麻罩。

丙：爹，你凡事让着我妈些。

甲：和老婆斗，老公总是要任吃亏，小丽，你听爹说，今天签……

乙：听着他的话，老和尚都会讨小三。小丽你今天咋会得闲回来？

丙：我这段时间抽在拆迁工作组，顺便回来看看。

乙：嘿嘿，我囡现在是管拆迁的官，我到要瞧瞧是哪个瞎了眼的，还敢叫老娘拆迁。

甲：癞蛤蟆跳坟上——自势捞天。

乙：你咋说？

甲：我说你头顶尿泡——认不得轻重。

乙：你（奔向乙，丙从中拦住，把乙扶到椅子上坐下）。

丙：妈，你听我慢慢挨你说。

乙：要说拆迁，免谈！

甲：对牛弹琴，对马唱歌。

丙：爹，你少说两句。妈，我如果说错了，你可以不消听，甚至挨我撵出去。

乙：你先说说我听听。

丙：这次征地拆迁，不是为了其它，是为了建一所新区小学，镇党委、镇政府对这项工作作了认真的分析研究，强调这次征地拆迁，一要居民心甘情愿，二坚决不搞强行拆迁，三要做成惠民拆迁。

乙：又是一二三。

甲：一二三好！

乙：你烦不烦，听小丽说。

丙：为了真正做到惠民拆迁，镇上从拆迁户的生活来源，住房问题，征地补偿，解决低保等方面作了统筹安排，确保项目建设如期完成。我今天一到社区，就了解到我家也签了合同，我真高兴。

甲：你爹我受气啊！

乙：这些我也听说过，可是你妈怕上网呀！

丙：（一时不明白）妈，你会上网啦？

乙：不是上你们那种电脑网。

甲：上蜘蛛网。

乙：是上当冤枉。

丙：妈，你真幽默，难道你囡会哄你（乙的腿不由自主地折了一下）。

乙：小丽，你的脚咋些？

丙：冇咋些，不小心碰了一下。

乙：（过来提起丙的裤腿一看）他爹，你来瞧，小丽的脚都肿了。

甲：小丽到底是咋整着？

丙：那天，我去接小伟，学校门前太挤了，为让一辆三轮车，跌在台阶上，幸好没有伤着骨头。

乙：好险啊！

甲：老妈妈，你说这新区学校该不该建？

乙：我又冇说不该建。

甲：这合同该不该签？

乙：你不是签了吗。

甲：你还板天掼地，恨不得挨我撕吃掉？

丙：爹，妈已经想通了。

乙：我想不通！

甲：你……你们瞧瞧当真是三月的天，婆娘的脸，说变就变，你鸡肠狗肚，说话不算数。

乙：我超级想不通，到法院我也这样说。

丙：妈，你还有哪点想不通？

乙：夫妻平等，男女平权，那合同我也要签，也要按手印。

丙：妈说得有理。

甲：我呢妈呀，你咋不早说？我以为你又反悔了。

丙：那就到社区去补签。

甲：走，打铁趁热，瞧电影趁黑。

乙：你们错了！

甲：你吃错药了！

丙：妈……，你？

乙：不是拆迁，是叫拆（chai）迁（普通话），电视上说的。

丙：妈，你真散闷（二人笑着下场）。

甲：烧香遇着倒灶，泸西的耗子学猫叫（下场）。

阿乌人祭山传说

搜集整理/赵荣华（阿乌族）

正月刚完，阿乌人一年一度的传统节日“祭山”，又来到彝家山寨，应了人们常说的一句“春酒刚尽，喜酒又来”的俗语。

彝族都有“祭山”习俗，但在选择日期时，各支系有所不同，有的选择在正月二十八日，有的选择在正月初八日，有的则选择在正月第一个属“龙”日，阿乌人则选择在二月初一这天，称之为“米朵”。

尽管祭祀日期不等，名称各异，但祭祀的目的是一样的。彝族是一个多神论的民族，他们认为，山川树木、石头、飞禽走兽都是神灵的化身，都应该祭拜，祭拜的目的是，祈求神灵保佑村民一年风调雨顺，五谷丰登，人畜平安，安居乐业。

为迎接这隆重而欢乐节日的到来，彝家山寨都呈现出一派喜悦忙碌的景象，家家户户都准备着用上好的包谷，磨成又细又白的包谷面，酿成清香四溢的甜白酒，舂成又光又滑的包谷粑粑。肉，是现成的，是腊月初就宰杀腌制好，准备过春节时食用的腊肉和火腿，留下一部分，准备“祭山”时食用。

准备好节日期间所需要的食品和饮料，为了共同欢度这个喜庆的节日，彝族人家，还要把已经外嫁了的亲人，姑妈、孃孃、姐姐、妹妹都接回家，共度佳节。

年富力强的小伙子和十来岁的小娃娃们，为了过好这个节日，更是忙得不亦乐乎，他们翻箱倒柜地把收藏已久的捕鸟工具“马尾扣”（俗称“排扣”）翻找出来，好好清理打整，届时，约上三五个或十多个伙伴，上山“排雀”。这项“排雀”活动，是祭山期间必不可少的活动之一。

年青漂亮的阿梅若（小姑娘）们，则三三两两，交头接耳，商量着届时去山野林间，去和她们的“尼木克搓”（心上人）对唱山歌，谈情说爱。阿乌人过去有个严格的族规，“山歌”是要到山上野外唱，严禁在寨内或寨旁附近，因属于谈情说爱的唱词，在长辈或哥弟面前，“山歌”二字都不允许提及，即便在山野间唱，唱者必须先观察周围环境，若男女双方不注意，被长辈或哥弟听到了，轻则一顿臭骂，重则挨打。当然，挨打的多是男方，因为人们认为，是男方首先勾引了女方，挨打是理所当然的。泸西县范围内，在唱山歌这一问题上，汉族较为开放，可以在寨中或某私人家大摆歌台，轮翻对唱，可以通宵对歌，不受干涉。

阿乌“祭山”，为期三天，节日期间，禁止一切有关农事的活动，包括打柴拾粪。这一天，天刚亮明，寨中会派两名人员，“咣、咣”地手敲大铜锣，沿街大声叫喊：“大家听着啦，今天，是祭山的日子啦，不许任何人去做农活啦，哪个不听招呼的，就要受到罚款啰!”一阵铜锣声过后，即便正在田间或园内干活的人们，都会纷纷歇下手中活计，回到家里歇着去了。如若不

听招呼，就会受到乡规民约的处罚，轻则修桥铺路，重则处以经济罚款，所有罚款，累积后，作为下一年“祭山”时的开支费用。当然，大多数乡亲都会自觉地执行这一规定，也有个别的人，会违反这一乡规民约而受到处罚。

事先，寨中就会选出几位德高望重，办事公道的老者，作为祭山筹备小组成员，在他们的精心策划下，把节日期间集体用的一切物资，包括猪（或羊）、鸡、大米、蔬菜等备办齐全，并送至原来就选择好的祭山地点。一般选在一株枝繁叶茂的百年参天大栗树下，设置好祭祀台，摆上香烛果品，先由筹备小组成员面对祭台叩首，顶礼膜拜，然后，把猪（或羊）、鸡等生灵牵到祭台前，用净水给生灵洗头、脚，以示神灵的敬重，领牲宰杀后，开膛破肚，砍下猪头，煮熟后，摆放在祭台供奉，以便下午全寨参加祭山聚餐的人到齐后，集体祭拜。参加祭山的人，每户一人，必须是男性，妇女不能参加。所去的人，除自带香烛祭拜用外，还必须自带碗筷聚餐时自用。

祭祀宰杀的猪肉，一部份供参加“祭山”人在聚餐食用，留下一部份，分割为十公分左右的小块，用砍来的带叶的小栗树技，把小块的肉挂上，待聚餐结束后，每人持一份树技拿回家去，让家人受用，以示同家人分享节日的快乐。拿回家的树技，取下肉后，把它拴在自家屋门的上方。传说，这一天，透过被太阳晒过而后卷曲的树叶片的形状，可以占卜当年各户家庭粮食的丰减情况，如树叶片卷成直筒形似包谷棒子的，说明这户人家，当年地里种的包谷棒子，一定长得像水牛角一样粗壮，收成会多，预示五谷丰登，家中不会因缺粮而闹饥荒。如若树叶片横卷如饭勺状的，则说明这户人家当年粮食会欠收，粮食会紧张，必须小心节约用粮，避免挨饿。

祭山期间，因禁止一切农事活动，闲不住的人们，特别是身强体壮的青壮年们，和那此无所事事的儿童们，便互相邀约着，带着早已收后好的捕鸟工具，上山撵雀去了，这是一项强体力的活动，要爬高山、穿森林、翻悬崖、过峡谷的运动，体力消耗很大，老弱妇孺是不会参加的，捕捉到的雀鸟，各取所得，虽然是集体出猎，它不像捕获大猎物“来者有份”。所以“撵雀”，也得碰运气，看你选择下扣子的地点，是否恰到好处，捕捉到的雀鸟，多则七八只，少则一二只，要是经验差的，一天到晚也白忙一场，只能空手回家，在回家的路上，还会遭受伙伴们的奚落和取笑。

在撵雀的时候，不论参加人员多少，由其中一位有撵雀经验非常丰富的人充当“指挥官”他首先必须侦察好雀鸟的藏匿处和雀鸟大概数目（因雀鸟在二月间还未到交配季节，还未分为成双成对，都是十多二十只为一个群体），然后，选择下网（扣子）地点，待网布设完毕，由“指挥官”把参战人员分成若干小组，悄悄绕到雀鸟藏身的丛林后面，撵雀开始，“指挥官”一声令下，“啊嗬，啊嗬”的吼声传遍山谷林间，找着长竹杆的队员们(驱鸟用)，噼哩啪啦地用长竹杆向丛林草丛中砸去，正在地上或草丛中觅食的雀鸟们，被这突出其来的吼声，吓得东奔西逃，有的雀鸟刚觅拾到一只蟋蟀或蚂蚱含在嘴里，还未来得及咽下肚里，就惊慌失措地丢下已到嘴边的美食，急忙奔逃，因为后面有人猛追，左右有人把守，他们唯一逃窜的方向只有往前奔跑地，而前面就是撵雀人们布下的天罗地网，这里猎手们巴之不着的结果，先逃窜到达的，早已被一排排扣子网住了脖子，“叽叽喳喳”拼命叫唤着、挣扎着，想要挣脱扣子逃跑，那是痴心妄想，稍后逃掉的，听到同伴的哀鸣声、或求救声，更是魂飞魄散，有的高高飞起，越过猎手们的头顶，远走高飞，逃出包围处；有的干诡钻入石缝或深草丛中，一动不动，凭你如何追赶，它隐藏其中，等你撤网收兵，不防备时，才从你眼皮底下窜出逃离，然后，选择一棵高大的树站立树顶鸣叫着，人们虽听不懂鸟语，但可以肯定，他的鸣叫是在招唤

已逃出包围圈的同伴们再次相聚。

捕捉到的雀鸟，拿回家后，开膛破肚，抠出五脏，撒上盐巴、辣子花椒面，用索子三五只一串，挂于火塘边墙壁上，待腌干后，就成了“雀干巴”，等夏至节令到来，该种庄稼时节，把“雀干巴”取来，用油炸食。传说这样做，他的香味能够传得很远，可使那些侥幸逃脱的雀鸟伙伴，闻到自己同伴被油炸的气味，吓得它们胆颤心惊，以后再也不敢任意糟蹋农民种的庄稼了。如今，随着“保护野生动物法律”的实施，爱鸟、护鸟，已成了人们必须遵守的法则，所以，“撵雀”这项活动，近年来已逐渐减少了。

“祭山节”为何是何乌人的“小年节”呢?

故事还得从昂贵土司执政年代说起。

昂贵土司（彝族专称“搓莫阿波”即县官老爷）是原广西府第五任土司（土知府），当时，管辖弥勒、师宗、维摩（丘北）三州，昂贵家族历任土知府五代共99年，昂贵执政8年（1437－1481年）。

昂贵家住原泸西县东山区布龙村，现属弥勒县新哨镇布龙村委会，彝族支系阿乌人。

昂贵一生有一男三女，儿子在青年时因洗澡溺水死亡，大女儿早嫁与丘北旧城米拖土司儿子为媳（阿乌人），二女阿彩嫁与同僚赵通之三子为媳，人称“皮三”（即赵琮，民间传说中提到的“剥皮赵老祖”），家住今向阳乡镇政府对面的五百米处的“安迫迫”村，汉语称“公鸡山”汉族。三女终身未嫁，后出家修行当尼姑。

昂贵在广西府任土知府期间，与赵通共事，因政见不同，二人经常发生矛盾，后来又由冤家对头成了点头亲家，但在当时的情况下，虽表面上是亲家相称，二人之间，仍是口和心不和，明争暗斗，赵通在表面上服从昂贵领导，暗地却下毒手，为了除掉昂贵，赵通暗地调兵遣将，由陆良调来大量官军，直逼“永安城”（今城子古村）激战数月，赵通官军也未攻下永安城，昂贵在龙马飞刀的帮助下，战败了赵通官军，活捉了赵通及一部份官兵军官，除赵通释放外，其他军官通通被斩，被斩军官的首级，拿来祭奠在战斗中死难的乡亲和勇士们，赵通也深知昂贵看在亲家份上，手下留情而不杀，声声谢罪。“永安城”保住了，暂时得到了安宁。

可是，丘北旧城米拖土司（昂贵点头亲家阿乌人）可不得安宁，麻烦不断，普戛土司（壮族）因权力与地盘之争，经常找米拖土司寻衅滋事，互相械斗、打杀，闹得人心惶惶，鸡犬不宁，为了教训普戛土司这种强盗行为，米拖土司在兵力不足情况下，请示他的上司，即点头亲家的昂贵，给予支援，昂贵道：“何必要我派兵支援呢?小小一个普戛土司，不必大动干戈，只要把龙马飞刀借给你用就行了。”米拖土司在龙马飞刀的协助下，把普戛土司追杀得落花流水，溃不成军，士兵死伤过半，活下的，都向广南文山方向逃窜去了。这次战斗，米拖土司取得了重大胜利，也狠狠地给了普戛土司一次教训，今后，他不敢再兴风作浪了。

其实，普戛土司也并非蠢货，民族意识很强，他不认输，这次战败后，他吃不香，睡不着，想了三天三夜，分析了这次战败的原因，就为是

昂贵把龙马飞刀借给了他的亲家，才战胜了自己，要不然，就凭自己拥有的实力，吃掉米拖土司是“旱地里捉黄鳝，十拿九稳”的事，他越想越沤气，越想越不服，最后，他想出了一个让米拖土司连做梦都想不到的复仇计划，普戛土司要报复的目标，不是米拖土司的驻地，也不是昂土司的大本宫“永安城”，如果是这样，他区区一个小土司，怎能攻打永安城呢？且不是自己去找死吗？”是鸡蛋碰石头，蚂蚁撼大树，自不量力！最终，他打定了主意，目标指向了“阿诺米底”（阿盈里）。

阿盈里，是一个彝族聚居的大寨子，全是阿乌人，与昂土司和米拖土司是同族同胞，关系非常密切，而且是昂土司的第二故乡和军事重地，昂土司的妻儿老小就住在这里，是昂土司的后院。踏平何盈里山寨，杀他个鸡犬不留，就像在昂贵土司和米拖土司的伤口上撒上一把盐巴，让他疼不能拿，痒不能抓，奈何他不得。这一计划，真是狠之又狠，毒之又毒，决心下定之后，普戛土司开始招兵买马，由文山、广南招来了大量壮族士兵，带着队伍浩浩荡荡向南盘江北岸进发，渡过滚滚急流的南盘江后，兵分三路，由法蒙、飞土、董那三渡口，经黑你槽，翻越黑老尖山，三天三夜急行军，把阿盈里阿乌山包围得水泄不通，正准备过新春佳节的人们，还在睡梦之中，被一阵阵狗狂吠声惊醒，喊杀声满山遍野，人们吓得惊慌失措，急忙扶老携幼逃往寨后的原始老林深处避难去了，青壮年的阿乌勇士们，则拿起刀枪一齐涌向寨门去保卫家园去了。

米拖土司原以为普戛土司上次吃了败仗后，再不敢轻举妄动了，殊不知，倒中了普戛土司的“调虎离山”之计，当他得知普戛土司已带兵渡过了南盘江时，他才梦如初醒，惊呼道：“拐啦”（糟糕了），普戛土司要拿阿盈里开刀了，那里的阿乌乡亲们又要遭殃了，此时，派兵前去拦截，已来不及了，为时已晚，急派飞马越过法蒙大山，经弥勒泸西两交界处的舍者，阿峨方向直奔永安府（今城子古村），向昂土司汇报了迫在眉睫的情况，昂土司听了亲家送来的情报，暴跳如雷，高声骂道：“狗日的，好狠毒的手段，你咬关咬不动，看我昂贵咋个收拾拾你？”便即刻派兵点将，带着一拨人马，爬过阳雄山（在永宁与三塘交界处），经三塘，阿矣坎，翻越卓别大山，直捣阿诺米底（阿盈里）大森林深处的“营盘”指挥部，此时，一部份敌人已攻入寨内，房屋被烧，财物被抢，火光冲天，浓烟滚滚，乌烟瘴气，阿乌勇士们和来犯之敌拼杀在一起，喊杀声、枪炮声响彻寨子上空，昂土司看了之后，气得肺都快要炸了。再看看逃进森林里避难的阿乌乡亲们，个个愁眉苦脸的样子，昂土司牙齿咬的咯咯响，他忍着揪心的痛，安慰道：“乡亲们呐，我昂贵对不住父老们哟，没能保护乡亲们安居乐业地过日子，有罪呀，但是，我会很快带着弟兄们杀出去，把敌人杀得丢盔弃甲，追回他们老家去。”说完，他一声令下，勇士们一阵呐喊，冲出森林，向寨中正在烧杀抢掠的敌人扑去，敌人没料昂土司会来得如此的快，他骑着龙马，挥着飞刀，所指之处，敌人头纷纷坠地，没死的吓得哭爹叫娘，听到过昂贵名字的，更是吓得魂不附体，跌跌撞撞急忙奔逃，口里还不住地催促着伙伴们“吊贝哩，吊贝哩”（壮语，赶快跑，赶快跑）。昂土司带着阿乌勇士们一路追杀，把普戛土司的残兵败将追过了南盘江。追回到了普戛地区，但作贼心虚且疑虑多多的普戛土司，又怕昂土司渡江后，伙同米拖亲家直捣其老巢。因此，普戛土司不敢久留，带着残兵败将向广南、文山方向溃逃。这次的战斗持续了一个多月之久，当昂土司带着勇士们凯旋归来的时候，正月刚完，二月初一就是彝族的一年一度的“祭山节”，为了迎接阿乌勇士们胜利归来，与亲人的团聚，所以，阿乌人家家户户大办宴席，欢聚一堂，借以弥补未能过上的新春佳节，所以，阿乌人把“祭山节”又称之为“小年节”了。

倾情奉献解民困，精准扶贫促发展

演讲人/任晓娟

尊敬各位领导，各位评委，亲爱的朋友们：

大家好！我叫任晓娟，来自县直机关工委，今天，我演讲的题目是《倾情奉献解民困，精准扶贫促发展》。

记得，《中国青年报》曾刊登过这样一则新闻：广州黄埔区荔园小学的同学们邀请来自河北省和广西省贫困山区的27名失学儿童到他们家里做客，一起欢度国庆。到了晚饭时间，山区的孩子们都不愿吃饭，他们很好奇的跟广州的同学们说：“今天我已经吃了两次饭了，怎么还要吃呢？”同学们吃惊的询问后才得知，原来地处山区的他们在家乡，每天只能吃一顿饭！

看了这则报道，每个人心里不免感到一丝酸楚。一日三餐，是人类平衡汲取能量与营养的科学进食方式，是人类自古以来的传统与习惯。然而，贫困山区的孩子和家乡的人们每天只能吃一顿饭，这并非愚昧无知所致，而是贫穷所迫。

“安得广厦千万间，大庇天下寒士俱欢颜”、“但愿苍生俱饱暖”，这是多少仁人志士的美好愿望。清风和煦，沐浴着和谐社会温暖的阳光，享受着改革发展的成果，百姓“衣不蔽体、食不果腹”的时代虽早已一去不返。但仍有一部分人生活在世界银行规定的贫困线以下，“多、广、深”的贫困现状依然存在。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站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战略高度，把扶贫开发作为一项重大战略任务来抓。泸西，一个有着5万多贫困人口的国家贫困县，脱贫攻坚，融入滇中，实现跨越发展，其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时不我待。

动起来，才精彩。2015年开始，县委、县政府积极贯彻落实省州决策部署，带着感情，带着责任，在全县上下掀起了一场规模空前、遍布城乡的脱贫攻坚行动。从机关到企业，从集体到个人，都积极投身到这场轰轰烈烈的帮扶活动中来。全县扶贫干部紧紧团结在一起，进村入户，结穷亲、解民忧，可谓春风度玉门、春雨润旱田。一双双温暖的手，一颗颗火热的心，一份份真挚的情，共同汇成了一片爱的海洋。全县城乡大地，到处涌动着进万家门、解万家困、暖万家心的股股暖流，演绎着一段段感人至深的生动故事。真抓实干，勤勤恳恳，我们用实际行动唱响了一曲情系群众、不懈奋斗的凯歌，打响了一场脱贫致富的攻坚战，揭开了我县扶贫工作的新篇章！

站在这里，我看到了，我们的驻村干部只争朝夕、整天忙碌在村头寨尾的背影。看到了他们黝黑的皮肤和鬓角的丝丝白发。他们，兢兢业业，夜以继日地谋划扶贫方案；他们，默默坚守，与当地群众并肩作战，兑现着脱贫攻坚促一方发展的誓言。

站在这里，我看到了，我们的扶贫干部不计

融入滇中我先行，脱贫攻坚显真情

——用心关爱留守儿童

演讲人/张方俊

各位领导、各位评委、各位来宾：

大家好！我叫张方俊，来自白水镇，我今天演讲的题目是《融入滇中我先行，脱贫攻坚显真情——用心关爱留守儿童》。

“美景已随清风至，鲜花争向益谷开”，这是白水镇益谷村清风亭的楹联，它较好地概括了益谷村在美丽家园建设中，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月牙形的人工湖泊镶嵌其中，小桥流水，杨柳依依，绿草茵茵，美不胜收。村里，一幢幢鳞次栉比的农家别墅，拔地而起，宽敞舒适。

美丽的环境，富足的生活，我为能够在此工作，感到无比的荣幸！然而，在具体的教学工作中，我接触到这样一些孩子，他们的父母为了脱贫致富，远离亲人、奔走他乡、进城务工，用勤劳和智慧，为祖国的经济发展做着不可或缺的贡献。这些留守儿童，有的靠年迈体弱的爷爷奶奶照料生活起居，有的托付给远亲近邻；这些留守儿童，享受不到父母亲切的抚摸，感受不到父母关切的嘱托；这些留守儿童，生了病得不到父母的照管，受了委屈没有地方撒娇。他们，不单单得失、任劳任怨的工作。为了党和国家的事业，为了泸西的跨越发展，为了千家万户的幸福安康，舍小家顾大家，翻山越岭，奋斗在脱贫攻坚的第一道战线上，以自己的行动默默奉献着自己的青春。

站在这里，我看到了，我们的扶贫干部穿梭在险山峻岭、忙碌在农家田舍的身影；看到了他们跑断腿、磨破嘴，反复协调，为群众争取资源的执着；看到了他们顶风冒雨，走村入户，了解群众疾苦，开展民情恳谈的艰辛；看到了他们披星戴月，修桥补路、捐资助学、送科技、建水管……为群众办实事的热情。这就是我们的扶贫干部，义无反顾扛起扶贫大旗，倾注真情精准帮扶。“走村不落户、户户见干部”，便是我们扶贫的工作缩影，“把群众当作自己的亲人，把群众的事当作自己的事来办”，便是我们扶贫的工作宗旨。

扶贫工作是平凡而艰辛的。也许在履行职责时没有鲜花，也许在取得成绩时没有掌声，但我们的青春无悔、奉献无悔。险山峻岭，留下了我们深深的足迹；农家田舍，映照着我们长长的身影；崎岖山路，洒下了我们艰辛的汗水；潺潺小河，流淌着我们的赤诚服务的热血。

山区丰收的每一粒粮食，浸透了我们执着的付出；每一条平坦的新修马路，饱含了我们勤劳的智慧；每一盏明亮闪烁的电灯，燃烧着我们不灭的激情。于是，果园丰收了累累硕果，农田收获了满仓的粮食，乡村迎来了火红的日子，群众笑了，大山笑了，河流笑了，我们也笑了。

扶贫工作，谈不上惊天动地，也未必能够催人泪下。但我深信，只有开拓进取，无私无愧，才有脱贫攻坚的生机与发展，才有泸西人民文明富裕的新生活，才能融入滇中实现泸西的跨越发展！

朋友们，攻城拔寨之师已经集结，战斗冲锋的命令已经下达，让我们全体扶贫干部团结起来，万众一心，所向披靡；让我们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精准发力，真抓实干；让我们瞄准全面小康的宏伟目标，融入滇中，共同托起泸西脱贫攻坚的新蓝天！

我的演讲结束，谢谢大家！

是小学生，更是一群需要别人关爱的孩子。

作为一名乡村教师，我和千千万万的教育工作者一样，固守着三尺讲台，肩负着神圣的使命。虽然，我不能为“融入滇中，脱贫攻坚”创造出辉煌、宏大的业绩。可是，我甘愿奉献出自己所有的热情和力量，为那些渴望脱贫和富裕，在外打拼，为一方经济的繁荣发展做着贡献的父母们解除忧虑，给他们的子女传授知识，用我的爱心去点燃“留守儿童”的希望，让孩子们沐浴着灿烂的阳光，让他们走出心灵的荒漠，回到亲情的绿洲。

在教学中，我曾遇到这样一件事：我们班的学生张铖，父母常年在外打工，年迈的奶奶生活难以自理，张铖平时吃住都在学校，只有周末才回家。一天下午，一群同学跑到我的面前报告，说张铖打篮球时不慎摔倒，摔伤了左手。我飞快地跑到他跟前，看到他紧紧地抱着左手，脸色苍白，嘴唇发紫，不停地颤抖。我急忙用双手抱起他，迅速送到医院治疗。一路上，我一个劲地安慰他：“没事的孩子，有老师在，别怕！”孩子稚嫩的脸上露出了坚强的神情，冲我艰难地点着头。在医院，医生拉骨并找准位置接骨时，我紧紧的抱住他，不让他乱动，嘴里还一直说：“一会儿就好，一会儿就好，男子汉，要坚强。”看着他疼得额头上冷汗直冒，还紧紧的咬着牙，一声不吭，我心里难受极了。如此年幼的孩子，本该是在父母怀里撒娇的年龄，却在生病时不得不强忍着泪水，学会坚强，学会忍耐。我让他把头靠在我的肩膀上，希望这份依靠，能让他减轻一些痛苦，能给他一些心灵上的关怀和安慰。

面对这群孩子，无论课内课外，我都会用自己的一个眼神，一个动作，一句话语让他们感受到我对他们的关爱和期待。

缕缕真情，播撒无私的关爱；涓涓细流，汇成爱心的海洋。面对这些急需关爱的孩子，我们学校还开展了形式多样的主题活动，比如献爱心募捐活动，孝心亲子活动等。让这些远离父母的孩子真真切切地感受到来自同学、老师、学校和社会对他们的爱，让他们在平等、和谐的环境中健康成长。

关爱无边，亲情永远。我们耕耘着，奉献着，同时我们也幸福着，快乐着，我们无怨无悔！

留守儿童问题不仅仅是家庭的问题、教育的问题，更重要的是它已成为一个新的社会问题。作为一名乡村教师，我只有更好地教育好这些孩子，才能让他们的父母安心地工作，解除他们思想上的后顾之忧。让他们在脱贫致富的大道上放下包袱，轻装前行。

有春风，大地才会有生机；有太阳，世界才会有温暖。让我们用自己微薄的力量去帮助他们，用无私的关爱抚平孩子们心灵的创伤，用浅显的道理解除他们心中的困惑，用谆谆的教诲树立起他们人生的航标。少年兴则国兴，少年强则国强。我们应该和留守儿童心手相牵，相伴成长。

融入滇中，脱贫攻坚，创新跨越，我们肩上的责任重大、任务艰巨，但使命光荣！朋友们，让我们为“建设高原花园城市，推动泸西跨越发展”，凝心聚力，击鼓奋进，让激情在平凡的事业中飞扬，让爱心浇灌生命的绿洲，让祖国大地上的每一朵花都尽情绽放。

泸西老年人诗书画协会2016年年会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九十五周年会员作品展活动剪影

文、图/蒋惠云

▲老年人诗书画协会年会现场

▲红河州老年人诗书画协会常务副会长赛云鹤到会指导工作并致辞

▲新当选的协会会长赵炳云主持会议

8月15日，泸西县老年人诗书画协会举行2016年年会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九十五周年会员作品展。97名协会成员参加了会议。

本次年会回顾了过去一年的协会工作，并对新的一年协会工作进行安排。红河州老年人诗书画协会常务副会长赛云鹤及泸西县部分单位负责人到会祝贺。

▲老年人书画展一隅

过去的一年，协会召开了第六次全体大会，选举产生第六届理事和会长；完善了协会办公设备；组织了两次书画展；圆满完成了州、县布置的书画创作任务；出版发行了第二集《泸西书画》，收集了协会会员们的精华作品，具有很强的代表性、民族性、艺术性。

本次书法作品展共展作品52幅，参展作者最大年龄84岁，平均年龄65岁以上，这些优秀的书画作品不仅为泸西人民献上了一道道丰富的艺术盛宴，很好的展示了老年诗书画协会良好的精神风貌和艺术水平，也为全县精神文明建设增添了光彩，赢得了广泛赞誉。

▲合影留念

国画《趣》　李保来　画

阿廬文化 准印证号　泸新出内资准印字[2016]第532527-015号

地址：云南省泸西县中枢镇建设街106号（县委大院内）

电话：0873-6635788

E-mail：lxxwl6635788@163.com

排版：昆明对比度广告有限公司　电话：0871-66351658